



二〇二五年年度报告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ZTE CORPORATION

重要提示

1.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本报告已经于 2026 年 3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
3.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子阳先生、财务总监李莹女士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秀红女士声明：保证本报告中的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4. 本集团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1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6.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本报告中描述了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阅读，并注意投资风险。
7. 除特别说明外，本报告中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
8. 本报告分别以中英文两种文字编制，在对本报告理解发生歧义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董事长致辞

尊敬的各位股东：

我谨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各位呈报中兴通讯 2025 年年度报告，并向各位股东、全球客户、合作伙伴、社会各界人士长期以来对中兴通讯的关心和支持表示诚挚的谢意！

回顾 2025 年，公司“连接+算力”新战略迈出坚实步伐，营收重返增长轨道；网络业务深耕细作，稳固“压舱石”地位；算力业务持续突破头部客户，打造增长“新引擎”；终端业务联手推出业界首款智能体手机，探索应用“新入口”，红魔手机实现国际市场突破，在电竞赛道保持领先。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行业周期切换叠加业务结构调整，盈利承压；产品竞争力需不断提升，品牌、渠道、生态等核心能力仍需持续增强，这些都是公司必须直面的挑战。



公司坚守初心，智算超节点与“Co-Sight 超级智能体”分别斩获 SAIL 最高奖及开源榜单榜首，见证了高强度研发的坚定足迹；连续三年蝉联 CDP 气候变化最高等级领导力 A 类评级，印证了践行绿色发展的不懈努力。2025 年也是关爱滇西抗战老兵项目二十周年，创始人侯为贵先生再赴滇西，这份跨越岁月的守望，真切地诠释了中兴通讯血脉中最深沉的责任与情怀。

展望 2026 年，我们正立于浪潮奔涌的时代路口。国际环境复杂多变，不确定因素显著增多；国内“十五五”宏伟蓝图徐徐展开，人工智能、5G-A 等技术创新加速催生新业态。同时，网络投资仍受行业周期影响，智算业务商业闭环的形成尚需时日。机遇与挑战并存，中兴通讯将秉持“和合兴业，提质增利”的理念，确保企业行稳致远。

“和合兴业”，是攻坚克难的力量源泉。“和合”源于“互相尊重”文化基因，它是万物共生的智慧，世间万物的共生共荣，皆源于“和而不同”的广阔胸襟。公司将遵循“大市场容量、高复杂度、高成长性、有毛利空间”的原则，优化业务组合与资源配置；坚决向核心战略进一步聚焦，以协同之力突破创新瓶颈；充分激励和赋能基层团队，激发组织活力与创新潜能；加大拓展“朋友圈”，完善以根技术为内核的开放生态，矢志跻身智算产业第一阵营；持续践行绿色低碳发展理念，坚守科技向善初心，共创可持续发展的数智未来。

“提质增利”，是纵深突破的必由之路。海外市场仍大有可为，需深耕存量市场，把握大国大 T 及中资企业出海等机遇，实现稳健经营；国内运营商市场要稳固网络格局，深挖场景需求以拓展增量空间；政企市场需紧抓智算发展机遇，平衡业务规模与盈利水平。终端业务在海外要坚定推进大国市场拓展，加强一体化运作与品牌建设能力；在国内要全面发力端侧人工智能技术，积极探索新型终端形态。进一步强化创新驱动，跨专业、跨学科交叉融合已成为人工智能时代的典型特征，要以融合解决方案赋能客户，实现价值共创。坚守质量底线，以质增效、提质增利。以平稳穿越行业周期，答好时代给出的考卷。

今天的我们勇立潮头、直面挑战，矢志奔赴“网络连接与智能算力领导者”的战略目标。公司将不负时代，以锐气开辟发展航路，以战略锚定前进方向，以胸怀汇聚磅礴江海，共赴高质量发展的数智未来！

中兴通讯 董事长
方榕

目录

释义.....	5
词汇表.....	6
第一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9
第二章 董事会报告	12
第三章 公司治理、环境表现和社会责任	44
第四章 重要事项	78
第五章 债券相关情况	87
第六章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	248

释义

本报告中，除文义另有所指外，以下词语具有以下涵义。若干其他词语在“词汇表”说明。

公司、本公司 或中兴通讯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在中国注册成立的公司，其股份在深圳交易所及香港联交所上市
本集团或集团	指	中兴通讯及其附属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圳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条例》	指	香港《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 622 章）
《证券及期货条例》	指	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香港法例第 571 章）
《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
《公司章程》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5年4月）》
本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词汇表

本词汇表载有本报告所用若干与本集团有关的技术用词，其中部分词汇解释与行业的标准解释或用法未必一致。

AAU	指	有源天线单元（Active Antenna Unit），5G 基站的主要设备，主要负责收发 5G 无线射频信号。
AI-UPF	指	引入 AI 技术对传统 UPF（User Plane Function，用户面功能）进行优化和增强后的网元，通过内置 AI 引擎及模型调用，具备业务深度识别及业务体验准确度量的能力，为上层差异化业务价值经营提供基础。
AI Agent	指	人工智能代理（或称智能体），是一种能够感知环境、进行决策并采取行动以达成特定目标的计算机系统或程序。
AgentGuard	指	通过 5G-A 基站内生智能可实现 Agent 业务识别，生成复合式保障策略，执行确定性闭环保障，助力 Agent 平稳快速完成任务。通过 AgentGuard 方案推动网络以业务 Agent 为中心，将传统网络基于简单规则的服务模式转变为以业务 Agent 为中心、按需响应的智能复合型服务模式。
Co-Sight	指	由中兴通讯推出的开源超级智能体平台，作为协同视觉分析的核心载体和智能自动化基础设施，为企业提供智能化转型升级的解决方案。
CPE	指	客户端设备（Customer Premise(s) Equipment），给用户提供服务时在客户侧部署的负责连接、处理的设备。
C+L	指	C+L 波段（Conventional band and Long-wavelength band），是光纤可用波长中常用的两个波分频段。在波分复用系统中，C 波段已被广泛应用，随着带宽需要的增长，目前 L 波段已开始商用测试。
DCO	指	数字相干光学（Digital Coherent Optics），指一种采用集成相干调制器与数字信号处理器实现长距离、大容量数据传输的技术，支持 100G 及以上速率传输，广泛应用于城域网、数据中心互联（DCI）等场景。
DPU	指	数据处理器（Data Processing Unit），是面向数据中心的专用处理器，提供软件定义网络、软件定义存储、软件定义加速器等功能，解决协议处理、数据安全、算法加速等负载，在数据 IO（输入输出）处理方面提供比 CPU 更高的性能。
DSP	指	数字信号处理器（Digital Signal Processor），一种专为执行数字信号处理运算而设计的特殊微处理器，通过硬件架构和指令集的定制化，实现对海量数字信号的快速、精准运算，在运算效率、实时性、功耗控制上针对信号处理场景做了极致适配。
EDN	指	增强确定性网络（Enhanced Deterministic Networking），是一种基于大规模网络需求增强的确定性网络技术，可满足多样化的分类分级业务需求及差异化的 SLA 指标（服务等级协议），提供跨管理域异构互联以及端到端的确定性保障服务。
FTTR	指	全屋光纤组网（Fiber To The Room），通过光纤从入户的全光网关连接

到不同室内的 AP（Access Point），从而实现全屋千兆以上的覆盖能力。

MCP Server	指 模型上下文协议架构（Model Context Protocol）中的标准化中间件服务端，通过统一协议将外部能力封装为“工具/资源/提示”三类标准化接口，让大语言模型 LLM 无需自定义集成即可调用外部功能、获取实时上下文，是 AI Agent 接入企业系统的核心组件。
NEF	指 网络能力开放功能（Network Exposure Function），是 5G 核心网服务化架构中的控制面核心网元，通过标准化 API（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与安全机制，将 5G 核心网的网络能力向授权应用开放，同时反向接收应用的策略建议并传递给核心网元，实现网络与应用的双向协同。
NTN	指 非地面网络（Non-terrestrial Network），指通过卫星或高空平台（High Altitude Platform Systems）实现 5G 通信。NTN 可以覆盖地面网络无法覆盖的偏远地区，如高山、沙漠、海洋等，进一步提升 5G 网络的覆盖范围。NTN 包含 IoT-NTN 和 NR-NTN，IoT-NTN 支持物联网类终端的卫星物联，NR-NTN 采用 5G NR 实现智能手机直连卫星。
NWDAF	指 网络数据分析功能（Network Data Analytics Function），是标准化组织 3GPP 定义的数据感知分析网元，以网络数据为基础对网络进行自动感知和分析，并参与到网络规划、建设、运维、网优、运营全生命周期中，使得网络易于维护和控制，提高网络资源使用效率，提升用户业务体验。
OCS	指 光电路交换（Optical Circuit Switching），在光域直接切换光信号路径，无需光电转换，实现低延迟、高带宽、低功耗的全光互连，在 AI 算力集群、超算、数据中心等高带宽、低时延场景适用。
OTN	指 光传送网（Optical Transport Network），以波分复用技术为基础、在光层组织网络的传送网，实现可靠、高效的网络通信传输。
PAV	指 电源可用性（Power Availability Value）。
PON	指 无源光纤网络（Passive Optical Network），通过无源光网络技术向用户提供光纤接入服务，采用点到多点的拓扑结构，可节省主干光纤资源，同时具有流量管理、安全控制等功能。
RDMA	指 远程直接内存访问（Remote Direct Memory Access），一台计算机直接通过网络接口访问另一台计算机的内存数据，无需操作系统内核的介入，可以降低网络传输数据的延迟。
RRU	指 射频拉远单元（Radio Remote Unit）。基站包括近端无线基带控制（Radio Server）和远端射频拉远单元两部分，其中 RRU 安装在天线端，负责处理射频信号。
Scale-Up	指 纵向扩展，通过对单台服务器、单个节点进行硬件升级，提升其单机性能以支撑更高的业务负载，是硬件层的“纵向强化”。
Scale-Out	指 横向扩展，通过新增独立的服务器、节点或存储设备，组建分布式集群，将业务负载、数据存储、计算任务分摊到多个节点上，实现整体性能和容量的扩容。

SoC	指 系统级芯片（System on Chip），也称片上系统，是一个有专用目标的集成电路，其中包含完整系统并有嵌入软件的全部内容。
S+C+L	指 S+C+L 波段（Short-wavelength band、Conventional band、Long-wavelength band），是光纤可用波长中常用的三个波分频段，通过整合三个低损耗波段，实现单纤容量与带宽的跨越式提升，是光通信向超宽带演进的核心方向。
TCO	指 总拥有成本（Total Cost of Ownership）。
大模型	指 具有大规模参数和复杂计算结构的机器学习模型，通常由深度神经网络构建而成，拥有数十亿甚至数千亿个参数。大模型的设计目的是为了提高模型的表达能力和预测性能，能够处理更加复杂的任务和数据。
多模态	指 多种信息来源或表现形式，比如文字、图像、语音、视频等。
间接蒸发冷却	指 利用水的蒸发潜热实现降温，但被冷却的空气与水/湿空气不直接接触的换热方式，实现热量传递却无物质交换。区别于直接蒸发冷却（水与空气直接接触，降温同时提升空气湿度），是蒸发冷却技术类型之一。
冷板式液冷	指 采用液体作为传热工质在冷板内部流道流动，通过热传递对热源实现冷却的非接触液体冷却技术。
浸没式液冷	指 将发热组件全部浸没在循环的不导电的冷却液中，设备发出的热量直接传递给冷却液，通过自然对流或泵驱动实现冷却液的循环以及热交换。
数字孪生	指 通过在物理世界和虚拟世界之间建立起实时连接和映射，为物理实体（如产品、设备、系统、流程乃至城市）创建一个虚拟的、动态的数字模型。
通感一体	指 同时具备空间感知、通信的网络，通过分析无线信号的传输来获取对目标或环境的感知。
在网计算	指 在数据传输过程中同时进行数据的在线计算，以降低通信延迟并提升整体计算效率。

第一章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1.1 公司简介

1.1.1 公司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缩写	中兴通讯
法定英文名称	ZTE Corporation
英文缩写	ZTE
法定代表人	徐子阳
公司注册及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 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科技南路中兴通讯大厦
邮政编码	51805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27939873X7
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zte.com.cn

1.1.2 主要业务

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信息与通信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 ICT 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聚焦“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无重大变化。

1.1.3 股票上市信息

A 股	1997 年 11 月 18 日于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0063
H 股	2004 年 12 月 9 日于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股票简称：中兴通讯 股票代码：00763

1.1.4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香港联交所授权代表	徐子阳、丁建中
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	丁建中
证券事务代表	钱钰
联系地址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电话	0755 26770282
传真	0755 26770286
电子信箱	IR@zte.com.cn
香港主要营业地址	香港铜锣湾勿地臣街 1 号时代广场二座 31 楼

1.1.5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本报告查询的法定 <http://www.cninfo.com.cn>
互联网网址 <http://www.hkexnews.hk>
本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科技南路 55 号

1.1.6 中介信息

香港股份登记过户处 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
香港湾仔皇后大道东 183 号合和中心 17 楼 1712-16 号铺
中国内地法律顾问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中国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香港法律顾问 普衡律师事务所（香港）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22 楼
审计机构/核数师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 17 层
签字会计师：廖文佳、何苏伟

1.2 主要财务数据摘要

1.2.1 采用的会计准则说明

公司采用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及披露相关财务资料，无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的差异。

1.2.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1.2.3 本集团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2023 年
经营业绩				
营业收入	133,895.5	121,298.8	10.38%	124,2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7.7	8,424.8	(33.32%)	9,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4	6,179.1	(45.45%)	7,39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7	11,479.8	(65.86%)	17,405.7
规模				
资产总额	217,739.4	207,323.2	5.02%	200,958.3
负债总额	142,098.1	134,212.9	5.88%	132,626.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5,425.6	72,808.5	3.59%	68,008.3
每股计（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17	1.76	(33.52%)	1.96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2023 年
稀释每股收益 ^注	1.16	1.76	(34.09%)	1.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	0.70	1.29	(45.74%)	1.5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2	2.40	(65.83%)	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7	15.22	3.61%	14.22
财务比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8%	11.97%	下降 4.39 个百分点	15.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8.78%	下降 4.23 个百分点	12.05%
资产负债率	65.26%	64.74%	上升 0.52 个百分点	66.00%

注：由于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 3,584 百万元零息美元结算于 2030 年到期的 H 股可转换债券（简称“H 股可转换债券”）在 2025 年形成稀释性潜在普通股 54,053 千股，稀释每股收益在基本每股收益基础上考虑该因素进行计算。

1.2.4 本集团 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第一季度	2025 年 第二季度	2025 年 第三季度	2025 年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968.2	38,584.5	28,966.9	33,375.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453.2	2,604.4	264.4	295.7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56.7	2,147.2	(224.9)	(5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1.3	(551.9)	478.1	2,141.2

上述会计数据与本集团已披露的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会计数据一致。

1.2.5 本集团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0	95.7	20.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8.0	155.2	96.0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4.4	(206.4)	(337.0)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	(150.4)	(211.6)
除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和增值税加计抵减外的其他收益	515.7	326.7	343.8
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13.1	4.3	51.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58.9)	(112.6)	(5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7.9	2,542.9	2,353.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96.1	398.3	339.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	11.4	(3.8)
合计	2,247.3	2,245.7	1,926.2

注：公司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的具体情况请见财务报告附注补充资料。

第二章 董事会报告

2025 年，人工智能快速发展，数字化、智能化、低碳化持续深入，与此同时，行业周期切换带动投资结构调整，机遇与挑战并存。本集团坚持研发投入，保持战略定力，立足“连接+算力”双轮驱动，通过技术创新与业务协同，在复杂变局中行稳致远。技术领先是本集团发展的根基，本章先阐述本集团 2025 年的核心技术创新，再详细分析 2025 年经营情况，并对 2026 年业务发展进行展望。

2.1 2025 年核心技术创新

数智化转型大势所趋。首先，数字经济作为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核心支柱之一，已成为普遍共识；其次，全球日趋增多的不确定性风险，也成为倒逼企业乃至社会数智化转型的重要因素，更为重要的是，碳中和已经成为全球生存发展的共同基础，数智化转型也是加速绿色低碳的关键路径。

当前智能计算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重塑产业格局，其核心趋势表现为：需求井喷爆发，同时训推占比发生结构性变化，推动 AI 应用更精准地适配场景；算力基础设施加速向异构融合与绿色低碳转型，液冷、模块化等技术成为降低能耗的关键路径；“算网一体”成为新底座，通过分布式算力中心与网络协同，实现智能要素的全局调度。本集团基于自身在 DICT 领域四十年的全栈全域技术积累，积极把握数字浪潮的机遇，致力于成为“网络连接和智能算力的领导者”，坚持广泛协作、开放利他，致力于为客户创造价值，为产业贡献智慧，与伙伴互惠互利，做社会责任担当。

本集团一直秉承“着眼客户，领先时代”的技术理念，积极把握 5G 及未来演进、新基建、数智化转型、东数西算、双碳经济等重大机遇，坚持锚定目标、凸显优势，立足“网络连接和智能算力的领导者”，持续发力“连接+算力+能力+智力”，助力客户及合作伙伴构筑极效绿色的数智底座和契合场景需求的数智综合解决方案，加速全社会数智化转型升级。在人工智能领域，本集团提供从基础设施到应用的全栈全场景智算解决方案，并已形成高速互联、在网计算、算力原生、无感迁移、数据处理和算法优化等多项关键技术积累。通过持续强化 DICT 端到端全系列产品及数智化解决方案的竞争力，本集团市场份额稳步提升、市场格局进一步优化。



2.1.1 坚持长期投入，掌控底层核心技术

1、芯片领域

本集团自 1996 年开始芯片研发，在先进工艺设计、先进架构和封装设计、核心知识产权、数字化高效开发平台等方面持续强化投入，已具备业界领先的芯片全流程设计能力。本集团扎根 DICT 芯片底层技术研发，随着算网一体化发展，围绕“数据、算力、网络”构建极效、绿色、智能的全栈算网底座，通过打造满足“云、边、端”多样化场景核心需求的产品体系，自研领域定制处理器芯片、DPU 定海芯片、交换芯片、全模融合架构智能网关芯片、光接入处理器芯片（支持 50G PON）、800G 相干 DSP 芯片等，已在运营商或互联网等多个行业发货，支撑竞争力持续引领。同时，本集团将芯片能力延伸至汽车电子领域，围绕“连接+计算”布局舱驾控一体中央计算 SoC“览岳”A 系列、中央计算平台 SoC“撼域”M 系列、车规级 V-2X 通信芯片 S 系列及模组解决方案，并在一汽、上汽、广汽等品牌实现商用或定点搭载。

2、数据库领域

本集团自主研发的金篆数据库 GoldenDB 持续进行产品创新，覆盖分布式数据库、集中式数据库、数据备份一体机、向量数据库等产品形态，既能支撑超大规模并发的核心业务场景，也能适配轻量型场景，降低企业数据库升级的技术门槛。本集团积极推进“AI For DB”与“DB For AI”的双向赋能，实现数据处理与 AI 能力的原生融合。

市场方面，金篆数据库 GoldenDB 深耕多领域核心场景，覆盖超 500 家客户，服务版图从金融、运营商持续扩张到政务、交通、能源、医疗、大企业及海外市场；在金融行业核心系统连续 6 年稳定运行，每日承载交易超 100 亿笔、每日承载交易量超 10 万亿元，服务客户覆盖国有大行、政策性银行、股份制银行及头部证券机构；在电信行业实现国内运营商全业务覆盖，每日承载 9 亿+移动用户、12 亿+物联网用户计费；与海关总署、财政部等部门合作，支撑部委数据库转型升级。生态方面，金篆数据库 GoldenDB 已与超 600 家伙伴完成适配，累计认证超 12000+技术人才。根据赛迪顾问发布的《2024-2025 年中国平台软件市场研究年度报告》，金篆数据库 GoldenDB 位居中国分布式事务型数据库市场第一。

3、操作系统领域

本集团自 2002 年开始操作系统的自主研发，在内核、基础库、虚拟化、智能化、工具链等核心方向取得一系列成果，实时性、可靠性、安全性与智能化处于业界领先水平，形成涵盖嵌入式、服务器、桌面、终端等设备类型的操作系统全系列解决方案，广泛应用于通信、汽车、电力、轨道交通、民用航空等行业，为全球客户提供功能强大、安全可靠、生态健全的基础软件支撑。本集团操作系统先后荣获中国通信学会科学技术一等奖和第四届中国工业大奖，通过 OSDL（开放源码开发实验室）电信级 Linux 认证、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第四级）、IT 产品信息安全评估保障级 4（EAL4）增强级认证、汽车电子 ISO 26262 ASIL-D 管理认证与产品认证、IEEE（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的 POSIX PSE52 认证、服务器操作系统的安全可靠测评、软件供应链安全能力三级（优化级）认证。

2.1.2 技术创新引领，构筑竞争力领先的高速网络

1、无线

依托以芯片、算法、架构为核心的强大底层能力，面向运营商客户和行业客户打造高效、智简、绿色的移动通信网络。本集团精细化深耕 5G 场景，为高铁、室内热点、景区等场景，打造特色产品方案，以多频、多模和高集成度、高能效的特性，构建卓越网络，协同运营商持续拓展 5G-A 创新、应用及实践。

- **无线接入：面向站点极简改造**，采用业界最强 Super-N 2.0 功放技术，使能 12 通道超宽带 RRU、六频合一 RRU 等多款超高集成度的射频模块，大幅节省站点天面，节约能耗超 35%；**面向网络极速演进**，拥有吞吐量达 20Gbps 的 2.6GHz+4.9GHz 双频 64TR AAU、吞吐量达 25Gbps+的 1.6GHz 带宽毫米波 AAU、中频池化 MiCell 毫米波分布式小站等多个业界首款产品；**面向网络极优部署**，1.8GHz+2.6GHz 双频 RRU，以突破性“功率随行”方案实现 RRU 信号与列车位置精准匹配，实现高铁场景 4/5G 覆盖一步到位，无需现网天线升级改造；**面向 5G 精细化场景运营**，以四频 QCell 满足室内高热场景需求；灵犀单元 qNCR 创新方案有效提升电梯、地下停车场等弱覆盖封闭场景的网络信号。

- **5G-A 演进**：携手运营商加速超双万兆网络、通感一体、空天地一体等一系列 5G-A 创新技术应用落地及产业成熟。**在万兆网络方面**，以 5G-A 极简专网 EasyOn 方案，服务 2025 央视总台春晚，实现无线超高清视频拍摄，机位布设简单并可灵活穿插，并携手 Mobile World Live 在 2025 世界移动通信大会期间开设 5G-A 无线访谈直播间；支持超 100 路用户超密集并发场景。**在通感一体方面**，业界首发多模态融合感知、AI 通感模型，提升感知精准度，在物流配送、低空安防、低空智慧园区、水域安防检测等众多领域与运营商及行业合作伙伴展开合作，已在 25 个省市自治区、超过 100 个项目商用或试点；携手 35 家企业构建低空产业生态平台，整合产业链上中下游资源，构建“技术共创、场景共探、市场共赢”的协同低空经济生态体系。**在空天地一体方面**，完成国内首次运营商 NR-NTN 低轨卫星实验室模拟验证及综合业务承载验证测试；完成业界首个 NR-NTN+VoWiFi 融合组网验证；在终端直连低轨卫星在轨技术试验取得新突破，完成基于 3GPP 标准的手机直连低轨卫星 NR-NTN 实时语音实验室验证；助力中国电信发布国内首个 IoT NTN 运营级商用网络。

2、核心网

本集团 AI 原生核心网 AIR Core 深度集成大语言模型、通信大模型、数字孪生等 AI 技术，实现从云原生到“AI+云原生”，创新性构建“通话智能体、连接运行智能体、孪生仿真智能体”三级智能体协同架构，突破传统核心网能力边界，引领网络从“连接中枢”向“业务使能平台”与“价值创造中心”跨越式演进。**在业务层面**，通话智能体融合大语言模型（LLM）、文本到语音（TTS）、语音合成及检索增强生成（RAG）等技术，支持用户以自然对话的方式获取服务，实现从“功能操作”到“意图理解”的根本性转

变。在连接层面，连接运行智能体依托 NEF+MCP Server、NWDAF、AI-UPF 等智能化组件，打通用户意图与网络资源的全局编排，支持场景化 SLA（服务等级协议）按需调度与确定性体验保障，赋能“体验即服务”的商业变现模式。在运维层面，孪生仿真智能体通过高精度数字孪生预演及多智能体协同决策，实现网络风险分钟级识别与主动防御，仿真准确率达 95%以上，推动运维模式从“被动响应”迈向“主动免疫”，显著降低 OPEX 并提升网络可靠性。综上，AIR Core 通过三级智能体的协同，系统性地构建了感知意图、主动服务、创造价值的未来网络基础设施，为运营商及产业伙伴开启了全新的价值增长空间。

3、有线

- **固网接入：**发布业界最高密度对称 50G-PON Combo 方案，满足规模部署需求；发布业界首个三代时分 50G-PON，解决 ITU 50G-PON 与 IEEE EPON 制式兼容的行业难题，采用世界首创技术实现对称速率 50G-PON、10G-EPON、EPON 三代系统在同一个光分配网络（ODN）协同工作，为运营商网络平滑升级铺平道路；业界首发家庭宽带智能体，基于 AI OLT 智能板卡构建家庭宽带故障自动诊断与体验优化系统，提升家庭宽带系统的运营和运维效率。打造全生命周期、全流程端到端 ODN 方案，实现定障时间缩短超 90%、光链路故障诊断精度 1 米、资源识别准确率 100%。Tbit 全光平台连续 5 年保持 GlobalData Leader 最高评级。全光园区产品矩阵完善，可灵活适配不同规模企业，助力运营商高效拓展新市场；联合中国移动推出光/视/算/安四合一产品，支持 16 路摄像头，内置 6T 算力，兼容多种算法，满足中小企业智能化需求；联合中国电信打造高阶政企融合网关，内置 133T 算力，集成 DeepSeek 模型，助力企业构建本地知识库、提升代码效率，赋能企业高效运营。

- **光传输网络：**全球首发 C+L 全频一体化光模块，联合运营商完成全球首个 C+L 一体化 80x800G 现网试点；创造基于空芯光纤的单波 1T 光信号超 1 万公里传输的世界纪录，并在粤港澳大湾区现网环境中完成全球首个基于空芯光纤的单纤 114.9Tb/s S+C+L 多波段超大容量测试，验证了其“超低时延、T 比特、多波段”的传输能力；完成全球首个基于 12THz 谱宽的 1.6T 现网试验，荣获“ICT 中国（2025）案例”一等奖。“最强 C+L 全频一体化光模块”、“空芯光纤传输系统突破和创新”、“可插拔 800G OTN 解决方案”、“基于意图的 OTN 业务自动开通”斩获四项 Lightwave+BTR 光通信年度创新大奖，“C+L 全频一体化 OTN”荣获 Light Reading 年度大奖。本集团 5G Optical Transport 产品保持 GlobalData Leader 最高评级；根据 Omdia 最新报告，本集团连续 6 个季度保持 OTN 800G 可插拔 DCO 端口发货量全球第一。

- **IP 网络：**本集团高性能、超大容量高端路由器，支持高密度 400GE/800GE 超宽连接能力，业界唯一内置芯片增强确定性网络 EDN；通过内置 AI 引擎升级高阶智能，实现业务流级调度和保障，闲时动态节能达 17%。本集团在国内 IP 骨干网市场保持领先的同时，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助力西班牙 MasOrange、马来西亚 SACOFA 等运营商开

展 IP 骨干网现代化升级。面向未来网络与垂直行业，独家中标中国移动 6G 承载系统原型样机项目，并发布业界首款应用于电力配网的工业级 CPE。联合运营商打造的“国内首个正交架构绿色大容量核心路由器商用案例”及“基于大模型打造 Multi-Agent 多智能体系统”荣获“ICT 中国（2025）案例”一等奖。根据 GlobalData 最新报告，本集团 IP 高端路由器获 Leader 最高评级，综合评分位列参评厂商榜首。

2.1.3 积极开放生态，构建全栈全场景智算解决方案

1、服务器及存储

本集团提供满足全场景需求的系列服务器产品，适配业界主流 CPU 和 GPU，为用户提供多样化选择；并通过算、存、网全域协同，提升智算资源的性能、稳定性。

- **全系列全场景：**提供高性能训练服务器、高性价比推理服务器、开箱即用智算一体机、全系列通算服务器、高性能文件存储，满足从中心到边缘的多样化智算建设需求；已突破互联网、电信、金融、能源、交通等行业头部企业并落地应用。

- **自主创新：**自研 DPU 定海芯片，支持 RDMA 标卡、智能网卡、DPU 卡等多种形态，提供高性能、多样化的算力加速硬件。本集团携手产业伙伴推进 GPU 高速互联开放标准，打造正交超节点智算服务器，支持 Scale-Up 与 Scale-Out 双重扩展模式，具备业界领先的集成度与扩展能力；参与打造的“分布式 OCS 全光互连芯片及超节点应用创新方案”荣获 2025 世界人工智能大会最高奖——SAIL 奖（卓越人工智能引领者奖）。

2、交换机

本集团星云智算网络方案持续进阶，推出最高密度 576 口 800GE 框式以及最紧凑 32 口 400GE 盒式交换机，打造国产领先端到端解耦 400GE/800GE RoCE 无损智算网络；通过三重创新流控技术实现数据无损传输，在智算中心内实现高达 98% 的网络吞吐效率和 5μs 级快速流量拥塞调优，助力集群算效提升。产品矩阵完备，涵盖 2.4T~460.8T 全系列盒式、框式交换机，性能业界领先，在运营商、互联网、电力等市场的百/千/万卡智算集群规模商用。“可编程网关键核心技术自主研发及规模化应用”荣获“ICT 中国（2025）案例”一等奖。

3、数据中心

作为模块化数据中心的始创者，本集团从绿色节能、快速易构、弹性融合、智慧管理、安全可靠等方面建设高可用数据中心。推出全系列预制模块化解决方案，满足从超大规模到微小规模、从新建到改造的全场景解决方案。持续提升自研产品核心竞争力，打造在构建智算场景下的数据中心全栈解决方案和端到端交付能力，实现间接蒸发冷却空调系列化、冷板式和浸没式液冷产品规模上市；并推出交直流一体化电力模块、全场景 AI 能效调优、装配式数据中心等创新产品和方案。本集团数据中心产品在全球拥有超过 450 个项目案例，部署 30 多万个机架，机房面积超过 280 万平米，获得国内外行

业奖项超过 70 个。

4、训推平台

本集团 AI Booster 智算训推软件平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 AI 解决方案；除可商用、可持续运维支持的智算训练以及推理服务，还将工程能力和经验工具化，为客户简化 AI 创新工作量、降低大模型迁移成本。

- **资源管理：**向下屏蔽底层异构加速硬件差异，提供多样化算力的灵活调度，为模型运行提供高性能、高可靠的运行环境。

- **AI 工具集：**提供从数据处理、模型开发、训练、优化、评估到部署的端到端工程工具集，满足智算大模型全生命周期业务需求，显著降低开发门槛；提供模型迁移工具，实现大模型在不同厂家 GPU 上平滑迁移。

2.1.4 深耕数字能源，助力“零碳”能源网建设

1、通信能源

本集团提供全产品、全场景、全生命周期的端到端供电解决方案，基于智能光伏、超高效变换、智能备储、智能配电、智能温控、AI 多能调度等关键创新技术，打造极致“零碳”能源网，聚焦极简站点、绿色机房、绿色园区、能源运营等领域的落地，全面提升网络 PAV、降低 TCO，引领能源数字化。作为全球领先的通信能源供应商，本集团持续深耕功率变换核心技术，整流器效率和功率密度技术指标保持行业领先；构建“All-in-one”全产品综合方案，通过超高效通信电源产品整合电源、电池、能源运营能力，成功突破多个高端客户。国内通信能源领域市场份额领先，国际市场持续深耕大国大 T，实现市场规模的快速提升，以硬核技术与优质服务引领全球通信能源行业绿色升级。

2、新能源

本集团提供绿色发电、智慧储能、智能用电、能源管理等产品及解决方案，为全球运营商、政企行业客户提供智慧清洁能源，助力客户节能减排，节约电费，保障用电；已累计执行超 110 项光伏项目与智能微网项目、超 20 项工商业储能项目，具备新能源项目 EPC（Engineering, Procurement and Construction，集成总包）能力与资质。本集团新能源布局初显成效，实现地面光伏、光储融合、工商储能三大场景的突破。

2.1.5 引领智能终端变革，打造人机交互新范式

1、智慧家庭

本集团提供从整体解决方案到系列终端产品的全栈能力，为家庭用户打造高品质的网络体验，持续保持领先。家端产品连续两年发货量超 1 亿台，其中，PON CPE 连续五年保持全球市场份额第一、IP 机顶盒发货量全球第一。



- **FTTR：**保持一年一代快速迭代，发布 RoomPON 7.0 系列产品，构建“1 个家庭智能底座+2 种主从屏形态”，为数字伙伴、健康守护、无感安防及互动娱乐等场景提供全方位智慧服务。

- **智慧中屏：**发布新一代 AI 中屏旗舰产品“中屏智能体”，深度融合端侧 1.5B 模型与云端大模型，打造集管家服务、娱乐健身、康养伴学于一体的家庭智能新入口，已在中国移动和中国电信商用，全年发货超百万台，成为国内运营商市场自研智慧中屏第一品牌。联合中国联通发布媒体算力主机“智家通通”产品，并在国内 7 个省份成功落地。

- **Wi-Fi 路由器：**在运营商市场，本集团 Wi-Fi 7 路由器率先突破国内三大运营商，市场份额过半；国际市场突破跨国运营商以及日本、意大利主流运营商，成功实现西班牙、意大利、日本、巴西等国家商用，稳居第一阵营。在消费市场，本集团 Wi-Fi 路由器成为品类 TOP3 品牌，国内电商路由器市场，增速排名京东平台第一，获得京东年度路由器品类唯一品质金奖。

2、移动终端

2025 年，本集团持续以“AI for All”引领智能终端变革，围绕大中小屏 AI 终端，打造人机交互新范式，构建“1+2+N”全场景智慧生态。

- **手机和创新终端：**本集团自研的星云 AIOS 全面进化，持续构建智能中枢，为用户提供更优解决方案。联合推出业界首款智能体手机，实现系统级深度交互，探索应用“新入口”。努比亚 Z80 Ultra 旗舰机凭借升级的 NeoVision 泰山 AI 影像 5.0 和首次支持红魔同款 CUBE 擎天游戏引擎等技术创新，在影像、屏幕、性能及游戏体验上实现均衡突破。努比亚 Neo 3 系列游戏手机，在档位唯一肩键、出色的游戏性能及 AI 的加持下，为消费者提供极致的操控体验。红魔 11 Pro 系列实现了首款水冷风冷双散热机型、行业首款水冷可视化设计、首发京东方 X10 屏下摄像头屏幕新材料、首款搭载 8000mAh 大电池的旗舰机等行业里程碑式突破，在散热、性能、视觉、游戏体验、续航等方面全方位进化。与运营商联合打造 AI 定制手机，将 AI 能力扩展至全价位段，加速科技普惠。

- **移动互联产品：**本集团基于全新 GIS（绿色、智能、安全）理念，发布多款支持最新 AI、5G-A、Wi-Fi 7 技术的产品，包括中兴 G5 Ultra、中兴 G5 Max Wi-Fi、中兴

U60 Pro 等，全方位升级用户的智能网络体验。根据 TSR 最新报告，2025 年本集团 5G FWA & MBB 市场份额连续五年全球第一；根据 ABI Research 最新报告，本集团 5G FWA CPE 竞争力全球第一。



3、云电脑

本集团拥有驭风、扶摇、逍遥、玲珑等全系列云电脑产品，秉持“臻 AI 致网，强云优端”的产品理念，不断推出贴合市场需求的云电脑创新终端，5G 自由屏开启“N 合一”智能屏幕全新赛道，逍遥 20 AI PAD 以“更硬核、更轻薄、更 AI”的产品特性实现便携性与生产力的高效融合，驭风 10 Air 为用户提供“性能永不过时、数据永不丢失、五年超长质保”的电脑新体验。

2025 年度，本集团云电脑终端销量突破 200 万台，蝉联中国桌面云终端市场第一。在运营商市场，持续支撑运营商云电脑规模化商用，共同夯实智慧家庭新生态，驱动云电脑 To C/H 业务增长；在政企市场，本集团助力平安集团、浦发银行、泰康保险、上汽通用、武钢集团、梅钢集团等金融和大企业客户实现高效智能的安全办公。



2.1.6 构建智能平台，汇聚核心能力赋能内外

1、数字星云

本集团持续强化数字星云，通过 3 大能力中心实现从语料供给、模型训练到应用落

地的快速交付和全周期管理：语料工场实现高质量语料加工，智能体工厂帮助行业用户“流水线”、“分钟级”构建智能体应用，运营中心提供算力、模型、数据和智能体应用的统一运营服务。

2、大模型及智能体

本集团自研中兴星云大模型，包括基础大模型和研发大模型、通信大模型、行业大模型等领域大模型，在算法创新、数据工程、高效算力平台等关键方面持续投入并强化能力；并以自研大模型为核心开展各领域的智能体研发创新，解决场景复杂问题。**基础大模型**包括 2B 到 80B 大语言模型、视觉大模型以及多模态大模型，覆盖从手机、边缘到中心云各种部署场景。**通信大模型**持续提升思维链推理能力、智能体协同能力，加快智能体从辅助分析向自主决策演进；面向高阶自智网络场景，构建面向运维流程的专家类数智人和面向运维一线工程师的助手类数智人，助力高价值场景快速达到 L4；与中国移动合作的“联创+”自智网络实验室，通过图模型和智能体应用，使得无线故障根因定位准确率达到 91%以上。**研发大模型**在国内权威第三方机构 SuperCLUE 测评中位列推理榜第一、总成绩第二；基于研发大模型的研发工具，从支撑高频场景 AI 提效演进到需求分析、方案设计、开发实现、测试交付场景端到端全流程，有效提升整体研发效率；围绕研发端到端流转效率提升推出多智能体，其中开发智能体首批通过信通院最高级认证。**行业大模型**融合语言、视觉及多模态能力，在工业、能源、交通、政务等领域落地：基于工业智能体，本集团南京滨江智能制造基地实践 300+智能化场景应用，整体黑灯化率达到 85%，全员生产劳动率提高 258%；助力延长矿业巴拉素煤业打造国内首个矿山智能体，推动矿山安全生产和管理提效；助力国内首个城轨行业人工智能大模型在青岛发布，构建运维、服务、管理的多场景智能体，降低运维人力成本、提升异常处置效率；联合长江委水文局上线“九派·Basin”流域水文模型面向全国开放使用，助力“四预”体系在流域治理中的落地。

本集团推出创新的 Co-Sight 智能体工厂解决方案，采用“预置原子能力+可视化编排”的工厂模式，大幅降低智能体的开发成本与门槛，实现“用 AI 生产 AI”，支撑企业与开发者快速定制应用，满足智能体爆发式增长的需求。Co-Sight 致力于解决智能体规模化落地中的信任、记忆与安全难题，提供商业版本同时还推出了开源的超级智能体，双轨并行加速智能体生态规模化发展。2025 年 Co-Sight 版本迭代并多次登顶全球权威榜单，在 GAIA 权威基准测试中荣登开源框架榜首。

3、数据要素

本集团发布可信数据空间方案“数字矩阵”，在武汉、西安、温州等城市落地数据空间建设项目。作为全国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多个标准组的成员单位、北京数据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数据资源组副组长和多个小组的成员单位，积极参与国家数据基础设施标准编制。在政务、工业等领域落地数据治理项目，斩获数据要素应用创新大赛“数据要素赋能数字政府建设”一等奖、“数据要素 X”大赛江苏和湖南两省工业智造一等奖。

2.1.7 赋能产业转型，与行业共同创造价值

本集团聚焦行业高价值场景打造 1 个开放解耦的智算底座+数字星云 3 大能力中心+N 个场景智能体的“1+3+N”综合解决方案，构建行业 AI+引擎；携手行业伙伴在工业、交通、政务、电力、冶钢、矿山、医疗、教育等领域落地 AI+标杆项目，斩获 GSMA GLOMO、GTI Awards 等多项荣誉。

在工业领域，本集团南京滨江智能制造基地从“5G 滨江”升级到“智能滨江”，入选工信部“卓越级智能工厂”。聚焦汽车制造、光伏锂电制造、油气化工等领域，携手吉利汽车集团持续加深智慧物流领域合作，助力本溪工具打造 5G 智慧工厂，联合茅台集团、招商局集团、天水华天科技等企业持续开展数智化建设。

在冶金钢铁领域，本集团通过冶金集中管控、安全生产、智慧能源管理等场景方案，助力冶钢行业数智化转型。携手河钢集团发布钢铁行业智算一体机，打造钢铁全流程大模型；携手云南神火推出基于 DeepSeek 的企业级冶金工业大模型；与宝武集团、鞍钢集团等多家头部企业持续项目合作。

在矿山领域，本集团拥有矿用工业互联网平台、矿山大模型、智算中心、5G 专网、切片工业环网、综合管控等系列定制化产品和方案，携手 60+伙伴与 40+龙头客户合作，在全国实现 500+智能矿山项目落地。

在电力领域，本集团电力数字化场站解决方案聚焦发电站、换流站、变电站等电力场站核心运维场景，实现电力场站远程无人值守与高效运维；联合国家电网完成十余省份的数字换流站建设，深度参与南方电网在多个省份的数字化场站项目；与国家能源集团、京能集团、华电集团、华能集团等头部企业合作推进 AI 智慧电厂项目落地。

在交通领域，城轨方面，通过城轨通信运维大模型助力厦门地铁提升故障诊治效率；公路方面，打造云化收费站、公路可信数据空间、公路全息感知等创新方案，参与多省的公路智慧化建设；铁路方面，参与多个路局集团的大模型应用试点，并与沈阳铁路局联合建设“铁路货检智能视觉识别”核心能力，提升铁路货运安全生产水平。

在政务领域，应急救援平台解决方案方面，大型无人直升机救援平台参与多省 2025 年汛期保障，应急智算方案中标应急管理部大数据中心训推一体机项目；城市全域数字化转型方面，参与南京城市治理、深圳南山区政务服务“云上大厅”、太原城市安全等项目；城市智能体方案方面，在浙江乌镇构建基于异构资源池的城市智能体平台。

在医疗领域，本集团医疗体检场景大模型在山西长治医学院附属和平医院、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等多个医院项目落地；与善诊集团联合打造 AI 智能总检一体机，实现体检业务流程的智能化、标准化和高效化管理。

在教育领域，本集团与教育部职业教育发展中心联合打造面向通信、智能制造、计算机等领域的职教专业模型，已在温州职业技术学院上线应用，并中标包头职业技术学院、黄河水利职业技术学院等多个项目。

2.1.8 广泛参与标准工作，储备丰富价值专利

本集团位列全球专利布局第一阵营，是全球 5G 技术研究、标准制定主要贡献者和参与者。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拥有约 9.5 万件全球专利申请、累计全球授权专利超 5 万件。其中，在芯片领域，拥有约 5,900 件专利申请、累计授权专利超 3,700 件；在 AI 领域，拥有近 5,500 件专利申请，有近一半已获授权。本集团持续向 ETSI 申明 5G 标准必要专利，有效专利族数量稳居全球前五。本集团在中国专利奖评选中已累计获得 11 项金奖、3 项银奖、39 项优秀奖。

本集团是 ITU（国际电信联盟）、3GPP（第三代合作伙伴计划）、ETSI（欧洲电信标准化协会）、NGMN（下一代移动网络）、IEEE（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CCSA（中国通信标准化协会）、5GAIA（5G 应用产业方阵）、AII（工业互联网产业联盟）等 200 多个国际标准化组织、产业联盟、科学协会和开源社区的成员，并在 GSA（全球供应商联盟）、ETSI（欧洲电信标准化协会）等多个组织担任董事会成员，100 多名专家在全球各大国际标准化组织、产业联盟、科研协会和开源社区中担任主席/副主席和报告人等重要职务。

2.2 2025 年经营情况回顾

2.2.1 行业发展情况

1、国内市场

2025 年，在全球经济复苏乏力的复杂背景下，国内 ICT 市场展现出强大的发展韧性，并步入动能转换的关键窗口期。5G 网络建设正由“规模部署”向“深度优化、质效提升及体验升级”全面转型。与此同时，科技创新持续突破，新型基础设施、算力网络、人工智能、下一代网络技术将为 ICT 产业注入新的增长动能，促使行业加速拓展以 AI 与数字化为代表的发展新机遇。

在基础通信领域，2025 年国内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1.75 万亿元，同比增长 0.7%，行业结构持续优化升级，传统业务收入规模小幅回落，新兴业务成为行业收入增长主要动力。2025 年，网络基础设施建设重心已实现从“广度覆盖”向“深度提质”与“价值经营”的战略转移。5G 网络建设精准聚焦于场景化补强、乡农覆盖完善及室内深度覆盖等领域。同时，网络演进进程持续深化，运营商积极推进 5G-A 商用部署，依托通感一体、多载波聚合及 RedCap 等关键技术释放网络价值；400G 光传输网络加速向省际骨干下沉；凭借日趋成熟的 50G PON 技术，启动万兆光网在居民小区、工业园区及高新技术园区三大典型场景试点应用。

在人工智能领域，通过部署“超节点”等先进计算单元，行业实现了算力密度与互联带宽的跨越式提升，为大规模参数训练与推理提供了坚实底座。与此同时，头部互联网企业已将战略重心从技术堆叠转向价值创造。

在智能终端领域，智能终端重构了用户交互体验。家庭终端方面，随着 Wi-Fi 7 技

术的成熟，运营商全面布局基于 Wi-Fi 7 的家庭网络终端，涵盖家庭网关、FTTR 及高性能路由器等，进一步提升千兆网络覆盖率，为构建“AI 全屋智能化”筑牢了超宽带路基。个人终端方面，大模型赋予的语音理解、多模态感知、意图识别及情感化交互能力，正深刻重塑终端硬件的底层逻辑，催生终端行业的形态革新。云电脑方面，凭借“算力云端化、设备轻量化、保障数据安全、跨系统协同及全场景适配”的差异化优势，正加速成为行业数字化转型与个人智慧生活体验的核心载体。

2、国际市场

2025 年，国际电信运营商的资本开支回暖的同时也面临着结构性调整。5G 网络全球部署持续深化，算力需求快速增长，电信运营商全面拥抱 AI 技术，加速从传统电信服务提供商，向科技公司战略转型。

在无线网络领域，全球 5G 网络部署呈现梯次演进特征。发达市场进入价值深耕期，聚焦于 5G SA（独立组网）与 5G-A 技术的规模化商用，为差异化应用场景提供核心能力支撑；亚太、拉美等新兴市场聚焦于进一步扩大 5G 网络覆盖。与此同时，AI 深度融入通信网络架构，实现网络自优化与资源智能调度，推动无线接入网向更智能、更高效方向演进。

在有线网络领域，AI 应用推动全球数据流量快速增长，驱动有线网络向超宽带、低时延、高可靠方向演进。在接入侧，光纤网络技术持续迭代升级，10G PON 已进入成熟部署期，50G PON 标准逐步成熟，部分领先运营商已开展试点部署；在传输侧，运营商加大对 400G 等高速骨干网技术的投入，并逐步向更高速率演进。

在新业务领域，算力侧受 AI 训练与推理需求推动，智能算力规模呈现指数级增长，促使传统数据中心加速向大型智算中心演进。这一趋势一方面带动了智算服务器、数据中心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另一方面，为应对高密度算力带来的能耗挑战，绿色算力成为关键发展路径，液冷系统等节能技术的规模化应用与绿色数据中心建设，已成为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举措。终端侧，AI 技术与硬件的深度耦合，赋能移动终端实现多模态理解、实时翻译、智能写作及场景化精准推荐等功能，推动手机向“智能体终端”形态跃迁。

数据来源：中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2.2 本集团业务和财务分析

2025 年，面对人工智能快速发展的挑战与机遇，本集团坚持创新引领，“连接+算力”战略升级初见成效，营业收入重返增长轨道；同时，在行业周期切换叠加业务结构调整的背景下，归母净利润承压。

2025 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133,895.5 百万元，同比增长 10.38%；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7.7 百万元，同比减少 33.3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4 百万元，同比减少 45.45%。

2.2.2.1 营业收入、成本和毛利率

1、按照行业、业务及地区划分的营业收入、成本和毛利率

							单位：百万元
营业收入构成	2025 年 营业收入	占营业 收入比重	2025 年 营业成本	2025 年 毛利率	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营业成本 同比增减	毛利率同比 增减（百分点）
一、按行业划分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 电子设备制造业	133,895.5	100%	93,391.3	30.25%	10.38%	24.01%	(7.66)
合计	133,895.5	100%	93,391.3	30.25%	10.38%	24.01%	(7.66)
二、按业务划分							
运营商网络	62,857.0	46.94%	32,628.1	48.09%	(10.62%)	(5.50%)	(2.81)
政企业务	37,222.1	27.80%	33,138.5	10.97%	100.49%	110.80%	(4.36)
消费者业务	33,816.4	25.26%	27,624.7	18.31%	4.35%	10.22%	(4.35)
合计	133,895.5	100%	93,391.3	30.25%	10.38%	24.01%	(7.66)
三、按地区划分							
中国	89,734.1	67.02%	61,664.8	31.28%	9.42%	32.35%	(11.90)
亚洲（不含中国）	17,803.0	13.29%	12,619.4	29.12%	15.68%	15.74%	(0.04)
非洲	6,934.6	5.18%	4,429.8	36.12%	7.97%	4.60%	2.06
欧美及大洋洲	19,423.8	14.51%	14,677.3	24.44%	11.12%	8.07%	2.14
合计	133,895.5	100%	93,391.3	30.25%	10.38%	24.01%	(7.66)

2、分市场分析

（1）国内市场

2025 年，公司国内市场营业收入 89,734.1 百万元，同比增长 9.42%，占营业收入比例 67.02%；毛利率为 31.28%，同比下降 11.90 个百分点。

面向运营商客户，5G 网络建设处于成熟期，国内运营商投资延续下降态势，公司运营商网络收入承压，一方面在无线、有线产品深耕细作，稳固“压舱石”地位，同时积极拓展运营商智算数据中心项目；另一方面，前瞻布局空天地一体化、自智网络、万兆光网等演进技术，为下一阶段网络建设打好基础。面向政企客户，公司把握国内头部互联网企业及行业客户加大智算投资的机遇，服务器等算力产品持续突破头部客户，推动政企业务收入翻番。面向消费者，家庭终端积极应对市场竞争，保持份额稳定；移动互联产品销售规模快速增长；云电脑终端销量突破 200 万台；消费者业务保持稳健。

（2）国际市场

2025 年，公司国际市场营业收入 44,161.4 百万元，同比增长 12.39%，占营业收入比例 32.98%；毛利率为 28.16%，同比上升 1.25 个百分点。

面向运营商客户，公司坚持大国大 T（大 T 指主流运营商）战略，持续深耕与创新，存量市场强化经营，同时把握 5G 和光纤化建设的市场机会，做大规模，推动国际运营商网络收入实现较快增长。面向政企客户，公司深化与中资企业出海业务合作，把握海外服务器、数据中心、新能源等算力基础设施建设需求，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实现规模化

布局，推动政企业务收入快速增长。面向消费者，公司聚焦重点大国，强化努比亚手机品牌建设，并积极拓展东南亚、中东、非洲、欧洲及拉美等地区公开渠道市场，加强零售阵地建设，手机产品收入实现双位数增长。

3、分业务分析

（1）运营商网络

2025 年，公司运营商网络营业收入 62,857.0 百万元，同比减少 10.62%，主要由于无线接入、固网等产品收入下降；毛利率为 48.09%，同比下降 2.81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无线接入产品毛利率下降。

在运营商传统网络，公司无线、有线核心产品市场份额保持稳中有升。**无线产品**，国内市场，积极应对国内 5G 投资持续下降挑战，稳固市场格局，同时面向未来，推进 5G-A 商用部署、布局 6G 技术预研；国际市场，印尼双网融合项目获取重要份额，5G 产品成功进入越南市场，在菲律宾、缅甸、孟加拉、哈萨克斯坦、喀麦隆、坦桑尼亚等多国持续提升份额。**核心网产品**，在国内保持双寡头格局，国际存量市场稳健经营，并在大 T 非洲、拉美多国分支取得新突破。**有线产品**，公司固网产品稳居全球领先地位，PON OLT 全球广泛部署，并积极推动 50G PON 商用；光传输产品，国内运营商 400G OTN 扩容项目持续提升份额，国际市场，在印尼、马来西亚优化格局，突破泰国、墨西哥、智利主流运营商，规模进入韩国市场；核心路由器中标中国移动、中国电信、中国联通集采项目，份额均排名第二。

在运营商算力网络，公司全栈全场景智算解决方案，满足不同场景下的差异化需求。**服务器及存储**，智算服务器陆续参与国产智算区域节点以及资源池项目，中标中国移动类 CUDA 生态服务器集采项目，份额排名第一。**数据中心交换机**，在中国移动集采项目中实现份额提升。**数据中心**，把握“东数西算”投资及建设机遇，在“东数西算”八大节点均实现规模突破，由点到面布局。

（2）政企业务

2025 年，公司政企业务营业收入 37,222.1 百万元，同比增长 100.49%，主要由于服务器及存储收入增长；毛利率为 10.97%，同比下降 4.36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收入结构变动。

在政企市场，公司聚焦“技术+场景”双轮驱动，抓住智算投资增长机会，收入实现跨越式增长，成为公司收入增长新引擎。**服务器及存储**，国内市场，公司全面覆盖互联网行业头部客户，在大型银行、证券及保险公司规模经营、优化格局，在电力企业打造国产千卡智算资源池，并在政务、企业市场实现多个重点项目突破；国际市场，公司与国内头部互联网企业的出海业务建立了规模化合作，并持续拓展海外本地客户，在亚洲、欧洲、非洲及拉美等地区核心国家的市场份额实现稳步提升。**数据中心交换机**，持续突

破国内金融、电力及互联网行业，金融行业以第一名中标国有大行高端交换机项目，电力行业智算中心项目规模化商用落地，互联网行业白盒交换机在头部互联网企业规模商用。**数据中心**，国内市场聚焦高价值客户，加强与头部互联网企业合作，提升市场份额，中标四大国有银行灾备中心项目；国际市场，夯实东南亚市场，拓展非洲、欧洲和拉美市场，在多个高端市场首次落地，实现良性经营。

（3）消费者业务

2025 年，公司消费者业务营业收入 33,816.4 百万元，同比增长 4.35%，主要由于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云电脑收入增长；毛利率为 18.31%，同比下降 4.35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家庭终端毛利率下降。

消费者业务布局全场景 AI 终端矩阵，主要包括家庭终端、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云电脑。**家庭终端**，国内市场 FTTR 保持领先优势，全面布局 Wi-Fi 7 家庭网络终端；国际市场把握 Wi-Fi 7 产品演进升级机遇，在欧洲、亚洲、拉美等多个地区规模商用。**手机及移动互联产品**，坚持“AI for All”产品战略和理念，其中，手机产品聚焦游戏+AI 场景，国内市场发布街拍游戏旗舰努比亚 Z80 Ultra、行业首款风水双冷手机红魔 11Pro 系列，并联手推出业界首款智能体手机努比亚 M153，国际市场强化努比亚手机品牌建设，拓展公开渠道；移动互联产品 5G FWA & MBB 的市场份额连续五年全球第一，搭载自研芯片的 5G FWA 产品收入快速增长。**云电脑**，继续支撑国内运营商云电脑规模化商用，并助力金融及大企业客户实现高效智能的安全办公。

4、其他情况说明

（1）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及 2024 年同口径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数据分析

2025 年，公司已成立上海申启纪元智能终端有限责任公司、智辉互联有限公司、极云科技有限公司、新加坡数字元境控股私人有限公司、中兴通讯电信（泰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老挝）独资有限公司、中兴通讯（利比里亚）有限公司，上述子公司新增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025 年，公司子公司中兴网信苏州科技有限公司、中兴委内瑞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萨尔瓦多）有限公司、中兴通讯（美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德州有限公司、中兴通讯（海地）有限公司已完成注销，上述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剔除上述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024 年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对比分析如下：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133,895.5	121,292.3	10.39%
营业成本	93,391.3	75,320.8	23.99%
毛利率	30.25%	37.90%	下降 7.65 个百分点

(2) 营业成本的主要构成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原材料	76,947.3	82.39%	61,698.5	81.92%	24.72%
工程成本	13,269.8	14.21%	10,287.2	13.66%	28.99%
其他	3,174.2	3.40%	3,325.4	4.42%	(4.55%)
合计	93,391.3	100%	75,311.1	100%	24.01%

(3) 主要客户、供应商

本集团面向电信运营商及政企客户提供 ICT 创新技术与产品解决方案；面向消费者提供终端产品。本集团的供应商包括原材料供应商及外包生产商，供应商来源于全球各地，与本集团有稳定的合作关系。

2025 年，本集团向最大客户的销售金额为 27,395.0 百万元，占本集团销售总额的 20.46%；向前五名客户合计的销售金额为 60,084.6 百万元，占本集团销售总额的 44.87%。

2025 年，本集团向最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为 4,870.9 百万元，占本集团采购总额的 4.98%；向前五名供应商合计的采购金额为 19,087.9 百万元，占本集团采购总额的 19.53%。

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与公司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或其紧密联系人、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据董事会所知任何拥有公司 5%或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其他关联方在本集团前五名客户、前五名供应商中概无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4) 2025 年及 2025 年之前签订的重大销售、采购合同在 2025 年的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2.2.2 费用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研发费用	22,755.0	24,031.5	(5.31%)
销售费用	9,223.5	8,900.5	3.63%
管理费用	4,219.8	4,477.0	(5.74%)
财务费用	(226.7)	(264.6)	14.32%
所得税费用	737.8	874.0	(15.58%)

本集团 2025 年研发费用 22,755.0 百万元，同比减少 5.31%，主要由于聚焦高潜和战略性研发项目，实现资源精准投放；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16.99%，同比下降 2.82 个百分点。

本集团 2025 年销售费用 9,223.5 百万元，同比增长 3.63%，主要由于市场推广投入增加；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6.89%，同比下降 0.45 个百分点。

本集团 2025 年管理费用 4,219.8 百万元，同比减少 5.74%，主要由于管理效率提升；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3.15%，同比下降 0.54 个百分点。

本集团 2025 年财务费用-226.7 百万元，同比增长 14.32%，主要由于净利息收入减少及本期汇率波动产生的汇兑损失减少的综合影响。

本集团 2025 年所得税费用 737.8 百万元，同比减少 15.58%，主要由于利润总额下降。

2.2.2.3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研发投入金额	24,475.1	25,508.9	(4.05%)
其中：费用化的金额	22,755.0	24,031.5	(5.31%)
资本化的金额	1,720.1	1,477.4	16.4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8.28%	21.03%	下降 2.75 个百分点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7.03%	5.79%	上升 1.24 个百分点

(2) 研发人员情况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研发人员数量（人）	31,589	33,184	(4.81%)
研发人员数量占集团员工人数比例	48.53%	48.53%	-
<i>研发人员学历结构</i>			
博士	480	435	10.34%
硕士	20,276	21,124	(4.01%)
本科	9,756	10,450	(6.64%)
其他	1,077	1,175	(8.34%)
<i>研发人员年龄构成</i>			
35 岁以下	15,605	17,582	(11.24%)
35 岁及以上	15,984	15,602	2.45%

2.2.2.4 利润构成其他项目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其他收益	2,886.8	2,932.7	(1.57%)
投资收益	452.6	112.4	302.6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1.6	(625.1)	116.2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负值列示）	101.3	92.5	(9.5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负值列示）	(627.7)	(933.2)	(32.74%)
资产处置收益	5.0	95.7	(94.78%)
营业外收入	200.7	76.3	163.04%
营业外支出	259.7	188.9	37.48%

本集团 2025 年其他收益 2,886.8 百万元，同比减少 1.57%，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本集团 2025 年投资收益 452.6 百万元，同比增长 302.67%，主要由于本期联合营企业盈利增加。

本集团 2025 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1.6 百万元，同比增长 116.25%，主要由于本期衍生品合约期末进行公允价值重估产生收益而上年同期为损失。

本集团 2025 年信用减值损失-101.3 百万元，同比减少 9.51%，主要由于本期其他应收款减值转回；本集团 2025 年资产减值损失 627.7 百万元，同比减少 32.74%，主要由于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

本集团 2025 年资产处置收益 5.0 百万元，同比减少 94.78%，主要由于本期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收益减少。

本集团 2025 年营业外收入 200.7 百万元，同比增长 163.04%，主要由于本期非经营性收入增加。

本集团 2025 年营业外支出 259.7 百万元，同比增长 37.48%，主要由于本期非经营性损失增加。

2.2.2.5 现金流量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50.1	139,814.5	16.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31.4	128,334.7	2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7	11,479.8	(65.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51.9	83,017.0	22.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28.1	111,689.4	(2.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6.2)	(28,672.4)	7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33.9	190,592.0	(61.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03.8	196,410.4	(63.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1	(5,818.4)	109.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44.0)	(22,986.8)	88.93%

本集团 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主要由于本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本集团 2025 年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存在差异的原因说明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59.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 2025 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由于本期定期存款产品净支出减少。

本集团 2025 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主要由于本期净借款增加。

本集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为 25,482.4 百万元，以人民币为主要单位，其他以美元、欧元及其他货币为单位。

2.2.2.6 资产及负债

(1) 主要资产、负债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百万元 占总资产 比重同比增减 (百分点)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比重	
总资产	217,739.4	100.00%	207,323.2	100.00%	-
货币资金	33,751.1	15.50%	43,885.3	21.17%	(5.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96.4	7.99%	13,768.8	6.64%	1.35
应收账款	21,670.1	9.95%	21,288.4	10.27%	(0.32)
合同资产	5,881.2	2.70%	4,972.1	2.40%	0.30
存货	47,017.1	21.59%	41,257.7	19.90%	1.69
债权投资	31,081.3	14.27%	25,068.4	12.09%	2.18
投资性房地产	94.6	0.04%	99.0	0.05%	(0.01)
长期股权投资	2,578.3	1.18%	2,333.8	1.13%	0.05
固定资产	13,421.9	6.16%	14,178.4	6.84%	(0.68)
在建工程	798.2	0.37%	685.4	0.33%	0.04
使用权资产	1,534.3	0.70%	1,551.6	0.75%	(0.05)
短期借款	3,628.7	1.67%	7,027.1	3.39%	(1.72)
应付票据	15,270.4	7.01%	10,959.3	5.29%	1.72
应付账款	18,766.8	8.62%	22,371.8	10.79%	(2.17)
合同负债	15,600.7	7.16%	12,859.4	6.20%	0.96
应付职工薪酬	15,084.2	6.93%	16,991.7	8.20%	(1.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00.4	3.63%	5,592.7	2.70%	0.93
长期借款	45,712.5	20.99%	44,058.9	21.25%	(0.26)
租赁负债	940.4	0.43%	972.9	0.47%	(0.04)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短期借款 3,628.7 百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48.36%，主要由于本期优化债务结构，降低短期借款占比。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应付票据 15,270.4 百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39.34%，主要由于本期采购增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00.4 百万元，较上年末增长 41.26%，主要由于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2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 固定资产变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3,421.9 百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5.34%，主要由于本期固定资产摊销金额大于新增金额。固定资产的变动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14. 固定资产”。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衍生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投资性房地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余资产按历史成本计量。2025 年，本集团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单位：百万元

项目	年初 金额	本年 公允价值 变动收益	计入权益的 累计公允 价值变动	本年 计提的 减值	本年购买 金额	本年出 售金额	其他 变动	年末 金额
金融资产								
其中：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3,768.8	25.7	-	-	81,302.0	77,729.9	29.8	17,396.4
2.衍生金融资产	173.4	66.9	-	-	-	-	(4.7)	235.6
3.应收款项融资	4,243.0	-	-	(0.2)	18,613.4	19,816.6	-	3,040.0
4.其他非流动金融 资产	715.8	0.7	-	-	1,100.0	22.6	(1.3)	1,792.6
金融资产小计	18,901.0	93.3	-	(0.2)	101,015.4	97,569.1	23.8	22,464.6
投资性房地产	99.0	(4.4)	-	-	-	-	-	94.6
上述合计	19,000.0	88.9	-	(0.2)	101,015.4	97,569.1	23.8	22,559.2
金融负债	274.6	(8.3)	6.8	-	-	-	(3.0)	270.1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资产押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用于押记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542.8 百万元，主要用于取得银行贷款，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24.短期借款及 33.长期借款”。

（6）或有负债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需披露的或有负债的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十二、2.或有事项”。

2.2.2.7 流动性及资本结构

（1）资金来源及运用

本集团 2025 年主要以运营所得现金、银行贷款、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 H 股可转换债券作为发展资金。本集团的现金需求主要用于生产及运营、偿还到期负债、资本开支、支付利息及股息、其他非预期的现金需求。本集团采取稳健的财务管理政策，2025 年流动比率为 1.76，速动比率为 1.16，有充足的资金用于偿还到期债务、资本开支以及正常的生产运营。

（2）资本负债率及计算基础说明

资本负债率为计息负债占计息负债与权益（含少数股东权益）之和的比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资本负债率为 46.3%，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44.3%上升 2.0 个百分点，主要由于有息负债增加。

(3) 债务分析

2025 年，本集团的债务主要为长短期银行贷款、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主要以人民币、美元及欧元结算，无明显的季节性需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贷款合计 55,816.6 百万元，中期票据余额合计 4,398.2 百万元，主要用作运营资金，到期债务均已偿还。其中，按固定利率计算的银行贷款及中期票据本息合计约 13,638.10 百万元，其余按浮动利率计算。主要情况如下：

按长短期划分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贷款		
短期银行贷款	10,104.1	11,475.0
长期银行贷款	45,712.5	44,058.9
中期票据	4,398.2	1,004.9
合计	60,214.8	56,538.8

短期银行贷款中包括短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按有无抵押划分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贷款		
有抵押银行贷款	15.6	112.9
无抵押银行贷款	55,801.0	55,421.0
无抵押中期票据	4,398.2	1,004.9
合计	60,214.8	56,538.8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贷款及其他借款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24.短期借款、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33.长期借款及 34.应付债券”。

公司发行的超短期融资券及中期票据的详情请见本报告“5.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另外，2025 年公司发行了零息 H 股可转换债券，详情请见本报告“5.2 H 股可转换债券”。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所订立的贷款协议未设置针对本公司控股股东须履行特定责任的条款；本集团不存在违反贷款协议而涉及的贷款对本集团业务运营造成重大影响的情况。

（4）合约责任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银行贷款合计 55,816.6 百万元，较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 55,533.9 百万元增加 282.7 百万元，主要用作运营资金。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0,104.1	11,475.0
第二年内	22,633.8	14,272.6
第三至第五年内	23,078.7	29,786.3
五年以上	-	-
合计	55,816.6	55,533.9

（5）资本开支

本集团 2025 年资本开支为 4,272.5 百万元，主要用于购买设备资产、研发投入资本化及建设自用办公楼等；上年同期为 5,021.8 百万元。

（6）资本承诺

资本承诺主要为本集团购建长期资产、投资设立联合营企业的合同中，尚未履行完毕且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合同金额。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还未拨备		
资本开支承诺	3,097.4	2,457.1
投资承诺	439.8	463.3
合计	3,537.2	2,920.4

2.2.2.8 股份、储备相关

（1）股本及股份、债权证相关

股本及变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发行的股本总数为 4,783,534,887 股（其中 A 股 4,028,032,353 股，H 股 755,502,534 股），较上年末未发生变动。

股份发行及债权证发行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第五章 债券相关情况”所披露外，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未发行股份及香港《公司条例》界定的债权证。

购回、出售和赎回证券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其附属公司未购回、出售或赎回公司的已上市流通证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库存股份。

股票挂钩协议

本报告期内，除本报告“5.2 H 股可转换债券”所披露外，本集团概无订立任何股票挂钩协议，亦无相关协议存续。

优先购买权

《公司法》或《公司章程》并无有关优先购买权的条文规定公司须按比例向现有股东发行新股份。

(2) 储备、建议股息及税项

储备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及公司的储备金额分别为 70,515.1 百万元、59,578.4 百万元，储备变动详情请见“财务报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股东权益变动表’”。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供分派予股东的储备为 29,365.4 百万元。

建议股息

董事会建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11 元现金（含税）。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税项

根据相关股息红利税收法律法规，A 股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实行差别化征税，根据股东持股期限计算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A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股息所得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通过深股通持有公司 A 股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的股息所得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

H 股非居民企业股东股息所得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H 股非居民个人股东为香港、澳门地区居民，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为与中国有股息所得税税收协定的国家或地区居民，按相应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为与中国无股息所得税税收协定的国家或地区居民，按 20% 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的内地个人投资者及证券投资基金股息所得按 20% 的税率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通过港股通持有公司 H 股的内地企业投资者股息红利所得税，由内地企业投资者自行申报缴纳。

对于符合享有税收协定优惠待遇的股东，可以自行或通过公司代为办理享受有关协定待遇申请。建议股东向税务顾问咨询有关拥有及处置公司股票所涉及的税务影响的意见。

2.2.2.9 报告期后事项

公司报告期后事项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2.3 本集团投资情况

（1）股权投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为 2,578.3 百万元，较上年末的 2,333.8 百万元增长 10.48%，主要由于本期联合营企业盈利增加；其他股权投资 767.4 百万元，较上年末的 823.9 百万元减少 6.86%，主要由于本期中兴创投下属基金合伙企业处置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

本集团 2025 年不存在有关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重大股权收购，不存在重大非股权投资。

（2）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2025 年，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兴软件”）净利润占本集团合并报表净利润的比例超过 10%。

单位：百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中兴软件	子公司	软件开发	51.1	18,339.7	3,970.7	18,652.8	1,499.8	1,480.2

本集团其他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及十五、5.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 2025 年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及其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3）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的控制的结构化主体。

（4）证券投资情况

本集团持有的其他上市公司股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持股数量（万股）	期末持股比例
688630	芯基微装 ^{注1}	100.1	1,578.7	(1,478.5)	-	-	1,829.9	159.3	-	-	-
301587	中瑞股份 ^{注1}	3,000.0	6,836.8	(1,485.8)	-	1.2	2,255.7	(86.9)	4,389.0	191.0	1.30%
600734	实达集团 ^{注2}	-	2,396.2	1,161.6	-	-	-	1,161.6	3,557.8	948.2	0.44%
ENA:TSV	Enablence Technologies ^{注3}	3,583.3	501.7	182.7	-	-	-	182.7	684.4	79.2	1.17%
TRIO	Trikomsele Oke Tbk ^{注4}	256.0	-	-	-	-	-	-	-	1,827.1	0.07%
合计		6,939.4	11,313.4	(1,620.0)	-	1.2	4,085.6	1,416.7	8,631.2		

注1：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中兴创投的全资子公司常熟常兴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中和春生三号基金”）25.83%股权，中和春生三号基金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合伙企业。芯基微装、中瑞股份相关数据均以中和春生三号基金为会计主体填写。前述股票均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会计核算科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前述证券投资资金来源于募集资金。

- 注2: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深圳兴飞”）原为公司持股 4.9%的参股公司。2015 年 8 月，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实达集团”）以支付现金及发行股份的方式收购深圳兴飞全部股权，公司获得的对价为现金 1,000 万元和 9,482,218 股实达集团股票，该部分股票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解禁上市。该股票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会计核算科目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注3: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简称“中兴香港”）于 2015 年 1 月、2016 年 2 月合计购买 Enablence Technologies 9,500 万股股票。2021 年 Enablence Technologies 进行资产重组及股票合并后，中兴香港持有 Enablence Technologies 79.17 万股股票。该股票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会计核算科目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该证券投资资金来源于自有资金。
- 注4: 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兴通讯印度尼西亚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兴印尼”）对其客户 Trikomsel 持有 256 万元人民币应收账款。因 Trikomsel 进行债务重组，法院将前述中兴印尼应收账款等价转换为 Trikomsel 1,827.1 万股股票。目前，该股票被印度尼西亚交易所冻结，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期末账面价值为零，会计核算科目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注5: 本集团证券投资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切实执行证券投资管理制度以及投资流程、风险控制、资金管控等内部控制措施。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定期对证券投资进行审计与监督，包括审查证券投资内部控制程序及流程等。
- 注6: 本集团进行的证券投资均未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 14 章项下须予披露的交易。

(5) 衍生品交易情况

汇率波动风险及相关对冲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及其汇率波动。本集团持续强化基于业务全流程的外汇风险管理，通过商务策略引导、内部结算管理、融资结构设计与外汇衍生品保值等举措，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亦加强汇困国家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尝试推进海外项目的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期长远降低汇率风险。

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交易情况

经公司 2025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集团 2025 年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型衍生品交易，类型为外汇类衍生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衍生品交易类型	初始交易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投资收益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占年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类衍生品	-	3,252,069.0	9,287.8	(505.2)	3,978.3	23,425,201.2	22,851,750.3	3,825,519.9 50.72%
事项	说明							
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	本集团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对衍生品交易进行会计核算。							
2025 年实际损益及套期保值效果说明	本集团 2025 年用于套期保值的衍生品交易合约收益为 1.33 亿元，已覆盖货币敞口汇兑损失为 1.04 亿元，两者加总后收益为 0.29 亿元。本集团衍生品交易均以套期保值为目的，被套期项目为外汇资产、外汇负债，套期工具为外汇类衍生品，套期工具价值变动有效对冲被套期项目价值变动风险，基本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本集团 2025 年衍生品交易计入损益部分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93 亿元，投资收益 0.40 亿元，计入权益部分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损益-0.05 亿元，公允价值计算以资产负债表日路透提供的与产品到期日一致的远期汇率报价为基准。							
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	1.主要风险分析 (1) 市场风险							

衍生品交易合约汇率或利率与到期日实际汇率或利率的差异将产生投资损益；在衍生品的存续期内，每一会计期间将产生重估损益，至到期日重估损益的累计值等于投资损益。交易合约公允价值的变动与其对应的风险资产的价值变动形成一定的对冲，但仍有亏损的可能性。

（2）流动性风险

衍生品交易以本集团外汇收支预算和实际外币借款为依据，与实际业务相匹配，以保证在交割时拥有足额资金进行清算，或者选择净额交割衍生品，减少到期日现金流需求，规避流动性风险。

（3）履约风险

本集团衍生品交易对手均为信用良好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或非银金融机构，基本不存在履约风险。

（4）其他风险

在开展业务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交易操作或未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如交易合同条款不明确，将可能面临法律风险。

2.为防范风险所采取的控制措施

本集团开展的衍生品交易以减少汇率、利率波动对公司的影响为目的，禁止风险投机行为。本集团通过与金融机构签订条款准确清晰的合约，严格执行风险管理制度，以防范法律风险；本集团已制定《衍生品投资风险控制及信息披露制度》，对本集团衍生品交易的风险控制、审议程序、后续管理等进行明确规定，以有效规范衍生品交易行为，控制衍生品交易风险。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每半年度对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审查及评估。

注：期初金额以原币金额按照本年末汇率折算。衍生品的期初金额、期末金额及本期的购入、售出金额均以名义本金列示。本集团本期发生的衍生品交易，均未构成《香港上市规则》第14章项下须予披露的交易。

（6）认购基金份额情况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1.17 亿元认购陕西建兴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建兴湛卢基金”）份额，建兴湛卢基金规模为 3 亿元。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认购建兴湛卢基金份额的公告》。

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出资 2 亿元认购粤港澳大湾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简称“粤港澳基金”）份额，粤港澳基金规模为 504.5 亿元。粤港澳基金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私募投资基金备案登记手续。详情请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2 月 7 日、2026 年 3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认购粤港澳基金份额的公告》、《关于参与认购的粤港澳基金完成备案登记的公告》。

（7）委托理财情况

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公司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二零二五年度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在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额度不超过300亿元人民币，在授权有效期内额度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不超过上述额度，授权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集团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的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及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高度重视资金安全，

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资本实力雄厚、治理结构完善、风控体系健全、运营管理规范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中低风险理财产品。组建评审团队，从底层资产质量、风险等级、流动性安排、收益率等多维度考量，开展多机构、多产品的横向比价与综合评估，择优选择投资标的，并持续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委托理财项目进行审计与监督，包括审查理财操作流程等。

本报告期内，本集团购买的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风险特征	报告期内 委托理财的余额 ^{注1}	报告期末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理财产品	中低风险	3,000,000	1,855,000	-
合计		3,000,000	1,855,000	-

注1：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的余额，指在报告期内该类委托理财单日最高余额，即在报告期内单日该类委托理财未到期余额合计数的最大值。

注2： 2025年，本集团不存在作为单一委托人委托金融机构开展资产管理，不存在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未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购买的理财产品的未到期余额为185.5亿元，占本集团总资产的8.52%。本集团不存在单一金融机构认购的理财产品未到期余额（合计）超过本集团资产总值5%。

除公司分别于2025年2月11日、2025年2月22日和2025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公布须予披露交易-认购理财产品的公告》所公布的认购理财产品外，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集团认购的其他理财产品不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22条规定的须予披露交易。

未来，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控制资金风险的前提下，拟继续使用自有资金认购理财产品，理财产品的认购对公司未来经营无重大影响。

（8）重大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本集团2025年未进行重大投资或购入重大资本资产；本集团进行的对外投资表现及前景已在本章披露。本集团将根据战略规划及实际经营情况安排未来投资或购入资本资产的计划。

（9）重大股权和资产出售情况

本集团 2025 年不存在有关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公司的重大股权出售，不存在重大资产出售。

(10)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发行的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H 股可转换债券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五章 债券相关情况”。

2.2.4 董事及利益相关者

(1) 董事

董事名单

公司董事会由九位董事组成，包括一位执行董事徐子阳先生；四位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董事长）、闫俊武先生、诸为民先生、张洪先生；三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先生、王清刚先生、徐奇鹏先生；一位职工董事李妙娜女士。

服务合约

公司未与任何董事订立公司在一年内不可在不予赔偿（法定赔偿除外）的情况下终止的服务合约。

竞争权益

没有任何董事持有与本集团业务存在或可能存在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任何业务的权益。

在交易、安排或合约中的利益

公司各董事、或与董事有关连的实体并未直接或间接在 2025 年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的本集团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拥有或曾经拥有重大权益。

获准许的弥偿条文

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可能因履行职务而给第三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可以得到及时完善的补偿，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职责作适当之投保安排。上述基于董事利益的获准许弥偿条文根据《公司条例》第 470 条的规定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财政年度内曾经有效，及于董事编制之董事会报告根据《公司条例》第 391(1)(a)条获通过时仍生效。

(2) 管理合约

本报告期内，公司概无与董事及公司任何全职员工以外的任何人士订立或存在有关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业务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约。

(3) 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尊重客户、供应商、员工、银行及其他债权人、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权利，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

2.2.5 遵守法律法规、环境政策及捐赠等事项

(1) 遵守法律法规情况

本集团是全球领先的综合信息与通信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

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包括但不限于相关国家及地区的公司、合同、产品安全、隐私保护和数据合规、知识产权等领域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国际组织、国家及地区的贸易规则等，本集团努力保障业务与经营遵行所适用的境内外法律法规。

本集团的合规管理委员会作为负责包括出口管制合规、反商业贿赂合规、数据合规在内的各领域合规管理体系运作与合规事项决策的专门职能机构，对整体所遵守的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合规领域法律法规的情况实施监控，并向董事会汇报工作。

有关本集团遵行企业管治守则及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情况请见本报告“3.1 公司治理”。

本报告期内，尽公司所知，本集团致力于在重要方面遵行上述对本集团业务与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法律法规。

(2) 环境政策及捐赠

中兴通讯高度关注全球气候变化，积极践行绿色低碳战略，从“绿色企业运营、绿色供应链、绿色数字基座、绿色行业赋能”等四大层面，筑就数字林荫路，降低对环境和气候的影响。同时，中兴通讯致力于持续改善环境绩效，努力实现资源绩效提升和可持续的废弃物管理以促进循环经济。本集团的环境表现请见本报告“3.2 环境表现”。

本集团 2025 年对外公益捐赠约 3,537 万元。

2.2.6 本集团近五年财务数据摘要

单位：百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业绩					
营业收入	133,895.5	121,298.8	124,250.9	122,954.4	114,521.6
营业利润	6,361.8	9,342.2	10,258.4	8,794.8	8,676.1
利润总额	6,302.9	9,229.6	10,203.1	8,751.7	8,4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617.7	8,424.8	9,325.8	8,080.3	6,8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370.4	6,179.1	7,399.6	6,166.9	3,3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18.7	11,479.8	17,405.7	7,577.7	15,723.5
规模					
资产总额	217,739.4	207,323.2	200,958.3	180,953.6	168,763.4
负债总额	142,098.1	134,212.9	132,626.9	121,410.4	115,4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5,425.6	72,808.5	68,008.3	58,641.2	51,482.1
每股计（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1.17	1.76	1.96	1.71	1.47
稀释每股收益	1.16	1.76	1.96	1.71	1.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基本每股收益	0.70	1.29	1.55	1.30	0.7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82	2.40	3.64	1.60	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5.77	15.22	14.22	12.38	10.88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2 年	2021 年
财务比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58%	11.97%	15.19%	14.66%	14.4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5%	8.78%	12.05%	11.19%	7.03%
资产负债率	65.26%	64.74%	66.00%	67.09%	68.42%

2.3 2026 年业务展望和面对的经营风险

本集团对 2026 年业务前景展望及面对的经营风险如下：

2.3.1 2026 年业务展望

展望 2026 年，网络投资仍受行业周期影响，智算业务的商业闭环仍处于培育期。与此同时，2026 年作为国家“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技术创新正加速催生新业态，行业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公司将坚持“和合兴业，提质增利”的经营理念，全力推动“连接+算力”双轮驱动战略的纵深突破，通过技术创新与业务协同，确保企业在复杂变局中行稳致远。

在运营商网络领域，国内市场，公司持续深耕网络产品，积极推动 5G-A 商用落地以提升网络价值，前瞻布局 6G 技术研究，并把握通感一体、空天地一体化、泛在智能等发展新机遇；稳步推进 50G PON 平滑升级，探索万兆网络商业化路径；加速 400G OTN 及超高速光传输技术商用，构建大带宽、低时延、高可靠的全光运力网络。同时，公司紧跟运营商超节点与算力资源池建设需求，精准把握推理场景算力增长的机会窗，加速推动算力核心产品与方案的落地。国际市场，公司坚持大国大 T 战略，深耕存量市场，同时，把握无线现代化改造、光纤宽带建设及智慧家庭发展带来的新机遇，紧跟全球数据中心、新能源、服务器等算力基础设施的建设需求，实现稳健增长与可持续经营。

在政企业务领域，公司坚持“技术+场景”双轮驱动，把握互联网行业智算投资、金融行业信创建设、能源行业智能电网改造、交通行业数字化提速等机遇，将政企业务打造为驱动公司收入增长的核心引擎。国内市场面向重点行业需求，一是，持续加深与互联网、金融等行业头部企业的战略合作，推动通用计算、智能计算及信创服务器等产品实现规模化应用，深化电力、交通等重点行业的业务布局，进一步巩固并提升算力产品的市场份额；二是，强化内部协同，通过整合内部资源，全面推进项目一体化运作模式，充分释放跨部门的组织效能与业务协同潜力；三是，共建开放生态，秉持开放共赢理念，通过能力开放与资源共享，与合作伙伴构建共赢生态。国际市场深化与中资企业协同出海模式，共同开拓新兴市场的数据中心、云计算及数字化转型项目。

在消费者业务领域，公司持续以“AI for All”理念引领智能终端变革，致力构建“1+2+N”全场景智慧生态，围绕大中小屏全系 AI 终端，打造人机交互新范式。在家庭领域，公司推动家庭终端从单一连接设备向“家庭智能中心”演进，重点布局 AI 家庭网络、AI 家庭算力、AI 家庭智能屏等核心品类，通过 AI 赋能家庭成员的全场景生活，

巩固市场领先地位。在手机及移动互联领域，公司深化 AI 技术与游戏场景的深度融合，在产品上，以 AI 为核心驱动力探索新型终端形态，打造差异化用户体验，并推出高端电竞手机与高性价比游戏手机，实现对不同细分玩家群体的精准覆盖；在品牌上，依托 AI 赋能推动努比亚品牌升级，加速红魔的全球化与高端化进程；在渠道上，加快发展国内和跨境电商渠道，强化大国市场的深度拓展。在云电脑领域，公司将把握算力云化趋势，加速云电脑在运营商家市场及政企办公市场的普及，通过“端云协同”技术打破本地硬件性能瓶颈，实现“终端即服务”的商业模式创新与变革。

2.3.2 面对的经营风险

(1) 国别风险

国际经济及政治形势纷繁复杂，本集团业务及分支机构运营覆盖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业务开展所在国的宏观经济、政策法规、政治社会环境等各不相同，包括法律法规、税务、汇率、政局（如战争、内乱等）等各方面的风险都将继续存在，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产生影响，相关合规风险对本集团经营可能产生的影响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2.或有事项2.1”。本集团致力于建立完整的合规管理体系来识别并遵从业务所在国的法律法规、贸易、税务等政策规定，保障合规经营；通过持续监控和与外部专业机构合作分析，应对国别风险，对评估风险较高的地区的业务，通过购买必要的出口信用保险以及多形式融资途径等降低潜在损失。

(2) AI 技术风险

全球 AI 技术突破加速行业竞争变革的大背景下，本集团在拥抱机遇的同时，也认识到伴随的潜在风险：一是 AI 模型效果与预期可能有偏差，AI技术的应用实效存在不确定性；二是 AI 生成内容的真实性 and 安全性问题凸显，全球相关监管要求持续趋严。为有效应对风险和把握机遇，本集团已将 AI 技术发展纳入长期战略，秉持负责任创新和 AI向善的原则，在技术研究、产品智能化开发、运营效率提升、客户服务交互及数据驱动决策支持等环节审慎应用 AI 技术，同时通过周期性科技伦理审查强化技术整合与风险防控，确保 AI 应用符合监管要求，在技术变革中把握发展机遇。

(3) 知识产权风险

本集团一直着力于产品技术的研发和知识产权的保护与管理。本集团在生产的产品及提供的服务上使用的“ZTE”或者“ZTE中兴”标识均享有注册商标专用权，并尽最大可能在这些产品及服务上采取包括但不限于申请专利权利或著作权登记等多种形式的知识产权保护。然而，即使本集团已采取并实行了十分严格的知识产权保护措施，仍不能完全避免与其他电信设备厂商、专利许可公司以及与本集团存在合作关系运营商之间产生知识产权纠纷，本集团将继续秉承开放、合作、共赢的方式推进相关问题的解决。

(4) 汇率风险

本集团合并报表的列报货币是人民币，本集团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以非人民币结算之销售、采购以及融资产生的外币敞口及其汇率波动，可能对本集团经营产生的影响。本集团持续强化基于业务全流程的外汇风险管理，通过商务策略引导、内部结算管理、融资结构设计与外汇衍生品保值等举措，降低汇率风险；本集团亦加强汇困国家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尝试推进海外项目的人民币计价及结算，以期长远降低汇率风险。

(5)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于有息负债，本外币的利率波动将使本集团所承担的利息支出总额发生变动，进而影响本集团的盈利能力。本集团主要运用有息负债总量控制及结构化管理来降低利率风险：有息负债总量匹配集团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通过提高本集团现金周转效率、增加本集团自由现金流量来实现总量控制；有息负债的结构化管理主要是结合市场环境变化趋势，不断拓展全球低成本多样化融资渠道，通过境内外、本外币、长短期、固定或浮动利率的债务结构组合，辅之以利率掉期等衍生金融工具，进行利率风险的综合控制。

(6) 客户信用风险

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和庞大的客户群体，各类客户的资信差异分化，不同的资信状况对本集团的业务发展带来一定的影响，本集团主要通过客户资信调查、客户资信评级与授信、客户信用额度管理及敞口风险总量控制、对资信不良客户实施信用管控等内部信用管理措施，识别、评估与管理信用风险，积极运用信用保险、保理等金融工具，优化风险分担机制，提升整体抗风险能力。

第三章 公司治理、环境表现和社会责任

公司坚持贯彻可持续发展理念，将可持续发展融入公司战略，深入了解利益相关方的需求，以关键实质性议题为抓手，推动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实践。本章分别从公司治理、环境表现和社会责任三个方面予以阐述，有关公司ESG的更多信息，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3.1 公司治理

本节为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交易所要求编制的《公司治理工作报告》及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编制的《企业管治报告》。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制度体系，提高规范运作水平：构建多层次企业文化，鼓励拼搏创新；股东会、董事会、管理层各司其职，决策独立、高效、透明；重视股东权利，积极回报股东；建立长期激励机制，为公司长期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加强内控建设及风险管理，推动公司稳健经营。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3.1.1 企业文化

公司的企业文化理念体系如下：

愿景

- 成为网络连接和智能算力的领导者
让沟通与信任无处不在

使命

- 数联世界，智启未来，为员工创造
优秀的成长平台，为客户、股东和
全社会利益相关者创造更高价值

核心价值观

- 互相尊重，忠于中兴事业
- 精诚服务，凝聚顾客身上
- 拼搏创新，集成中兴名牌
- 科学管理，提高企业效益

文化精神

- 成就客户
- 价值为本
- 造就不凡
- 大道至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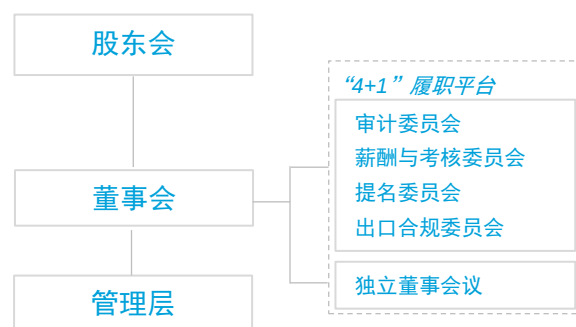
行为导向

- 团结，向前一步
- 担当，敢作敢当
- 专业，只争第一
- 务实，完整真话

2025年是中兴通讯成立四十周年，公司升级了新的愿景和使命，继续传承和发扬核心价值观，深入践行文化精神和行为导向，以更团结，更担当，更专业，更务实的风貌，在致力于成为网络连接和智能算力的领导者征程上，和合兴业，奋发有为，直面增长和转型的挑战，持续推动企业与社会协同发展。

3.1.2 公司治理架构

当前，公司设立由股东会、董事会及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



股东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由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是公司的决策机构。董事会下设“4+1”履职平台，“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出口合规委员会”以及“独立董事会议”对职权范围内的特定事项进行提前审议，并给予专业意见；审计委员会还承担监督职责。管理层作为执行机构由董事会聘任，负责公司经营管理工作。

3.1.3 股东

3.1.3.1 股东情况

(1) 股东总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股东总数为623,785户，其中A股股东623,501户，H股股东284户。截至2026年2月28日（即本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公司股东总数为629,360户，其中A股股东629,075户，H股股东285户。

(2)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前10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前10名股东与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年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1、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注1} (简称“中兴新”)	境内一般法人	20.09%	958,940,400	A 股	-	-	无
			2,038,000	H 股	-	-	-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注2}	外资股东	15.73%	752,389,175	H 股	+66,894	-	未知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3}	境外法人	1.33%	63,453,147	A 股	-55,719,570	-	无
4、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53,150,322	A 股	-2,412,683	-	无
5、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8%	42,171,534	A 股	-	-	无
6、湖南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注4}	国有法人	0.87%	41,516,065	A 股	-	-	无
7、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0.81%	38,796,600	A 股	+28,580,000	-	无
8、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9%	37,976,740	A 股	-387,000	-	无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年末持股数量	股份种类	年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9、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28,968,802	A 股	+3,460,820	-	无
10、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4,993,601	A 股	+826,625	-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兴新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在 2025 年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否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 1：中兴新持有的公司 2,038,000 股 H 股由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

注 2：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其代理的在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交易平台上交易的公司 H 股股东账户的股份总和，为避免重复计算，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持股数量已剔除中兴新持有的公司 2,038,000 股 H 股。

注 3：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通过深股通购买公司 A 股股份的总和。

注 4：该股东的信息来自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公司原股东名册中的股东湖南南天集团有限公司已被其控股股东湖南省电信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

注 5：除前述披露外，公司无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3)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控股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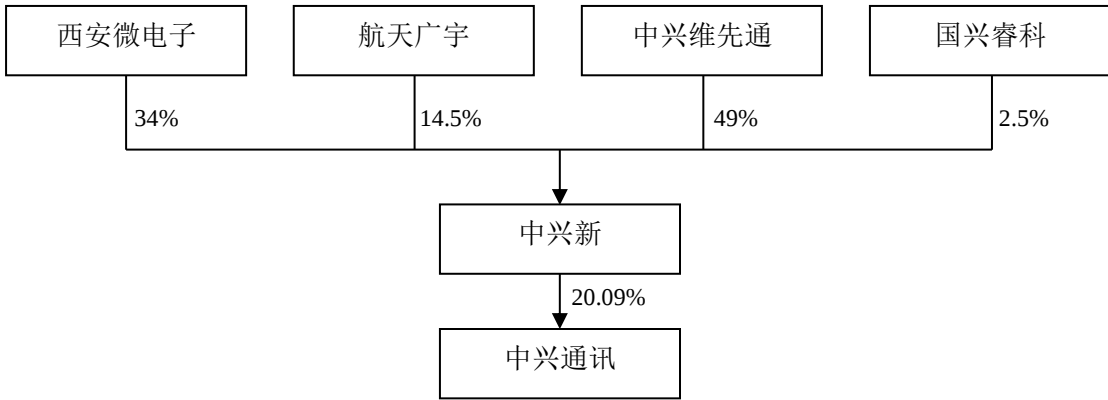
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兴新，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中兴新成立于 1993 年 4 月 29 日，法定代表人为韦在胜先生；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192224518G；经营范围包括：机器视觉系统集成研发，光学仪器、工业相机及器材、高端机械装备设计和生产，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视觉数据处理系统软硬件，电子器件及原材料研发、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投资兴办实业；进出口业务。（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简称“西安微电子”）、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简称“航天广宇”）、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简称“中兴维先通”）和珠海国兴睿科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简称“国兴睿科”，原名为“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分别持有中兴新 34%、14.5%、49%和 2.5%的股权，无单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50%的情形。同时，根据《中兴新公司章程》，中兴新的股东会会议由股东按各自比例行使表决权，股东会审议的事项须经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股东同意，特定事项须经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股东同意。中兴新各股东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委托投票或者其他类似安排。

综上所述，中兴新任何股东均不具备单独决定中兴新股东会表决结果的影响力，均无法控制中兴新的经营决策，中兴新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因此，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的情况。

上述单位与公司之间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股权关系如下图：



西安微电子隶属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属于国有大型科研事业单位，成立于1965年，法定代表人为王世锋，开办资金19,853万元，是集半导体集成电路、混合集成电路、计算机三大专业的研制开发、批产配套、检测经营于一体的大型综合研究所。

航天广宇隶属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属于国有企业，成立于1989年8月17日，法定代表人谢晶，注册资本20,000万元。经营范围为航天技术产品、机械设备、电器、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塑料制品、化工制品、起重运输产品、五金家具、建筑材料、磁性材料、粉末冶金、纺织原料、化纤原料、服装、纺织品、汽车的销售等。

中兴维先通是一家民营企业，成立于1992年10月23日，法定代表人侯为贵，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为开发、生产通讯传输、配套设备、计算机及周边设备（不含限制项目）；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国兴睿科是一家有限合伙企业，成立于2016年12月2日，执行事务合伙人为珠海国兴睿科投资有限公司（原名为“珠海国兴睿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亿元。经营范围为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中兴新的控股子公司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代码：688063，证券简称：派能科技）。

（6）依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要求披露的公司主要股东之股份及相关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336条规定须备存登记册所记录，显示下列股东持有公司各类别股份5%或以上的权益或淡仓：

名称	身份	持股数目	概约持股百分比(%) ^注	
			占总股本	占类别股
中兴新	实益拥有人	958,940,400 股 A 股(L)	20.05%(L)	23.81%(L)
中兴维先通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958,940,400 股 A 股(L)	20.05%(L)	23.81%(L)
西安微电子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958,940,400 股 A 股(L)	20.05%(L)	23.81%(L)
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958,940,400 股 A 股(L)	20.05%(L)	23.81%(L)
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958,940,400 股 A 股(L)	20.05%(L)	23.81%(L)
BlackRock, Inc.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61,071,779 股 H 股(L)	1.28%(L)	8.08%(L)
		3,696,200 股 H 股(S)	0.08%(S)	0.49%(S)
UBS Group AG	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	61,526,138 股 H 股(L)	1.29%(L)	8.14%(L)
		24,741,357 股 H 股(S)	0.52%(S)	3.27%(S)
JPMorgan Chase & Co.	实益拥有人、投资经理、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核准借出代理人	66,379,592 股 H 股(L)	1.39%(L)	8.79%(L)
		43,873,572 股 H 股(S)	0.92%(S)	5.81%(S)
		9,565,058 股 H 股(P)	0.20%(P)	1.27%(P)
Citigroup Inc.	持有股份的保证权益的人、你所控制的法团的权益、核准借出代理人	60,128,531 股 H 股(L)	1.26%(L)	7.96%(L)
		37,780,559 股 H 股(S)	0.79%(S)	5.00%(S)
		12,429,955 股 H 股(P)	0.26%(P)	1.65%(P)
Capital Research and Management Company	投资经理	38,410,000 股 H 股(L)	0.80%(L)	5.08%(L)

(L) - 好仓，(S) - 淡仓，(P) - 可供借出的股份

注： 占总股本及类别股的百分比，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783,534,887 股、A 股 4,028,032,353 股及 H 股 755,502,534 股为基数计算。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之股份或债权证权益详情请见本报告“3.1.6.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年度薪酬情况”。除上述所披露外，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据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所知，概无其他任何人士于公司股份或相关股份中拥有须记录于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36 条规定须备存登记册内的权益或淡仓。

3.1.3.2 股份情况

(1) 股份变动

股份类别	单位：股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5 年变动增减（+，-）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8,643	0.01%	-	-	-	-247,522	-247,522	411,121	0.01%	
1、国家持股	-	-	-	-	-	-	-	-	-	
2、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3、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4、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5、董监高限售股	658,643	0.01%	-	-	-	-247,522	-247,522	411,121	0.0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782,876,244	99.99%	-	-	-	+247,522	+247,522	4,783,123,766	99.99%	
1、人民币普通股	4,027,373,710	84.20%	-	-	-	+247,522	+247,522	4,027,621,232	84.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 股)	755,502,534	15.79%	-	-	-	-	-	755,502,534	15.79%	
4、其他	-	-	-	-	-	-	-	-	-	
三、股份总数	4,783,534,887	100.00%	-	-	-	-	-	4,783,534,887	100.00%	

注：按照境内相关规定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按比例进行锁定或解除限售。

(2) 限售股份变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 股东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A 股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内 增加 A 股 限售股数	本报告期内 解除 A 股 限售股数	2025 年 12 月 31 日 A 股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 日期
1	谢大雄	209,327	+52,351	-261,678	-	董监高 限售股	按照《深圳 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自 律监管指引 第 10 号—— 股份变动管 理》执行
2	徐子阳	126,000	-	-	126,000		
3	王喜瑜	104,275	-	-	104,275		
4	谢峻石	84,351	-	-	84,351		
5	李莹	71,625	-	-	71,625		
6	夏小悦	38,195	+12,732	-50,927	-		
7	丁建中	24,870	-	-	24,870		
8	李步青	-	+825	-825	-		
合计		658,643	65,908	-313,430	411,121		

注：按照境内相关规定，对原监事谢大雄先生及夏小悦女士、原董事李步青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按比例进行锁定及解除限售。

(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承诺主体限制减持的情况

(4) 回购 A 股股份方案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 2025 年度回购 A 股股份授权方案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不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公

公司已发行 A 股股本 5% 的授权额度内决定回购 A 股股份的数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 A 股股份，用于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为不低于 10 亿元且不超过 12 亿元（均包含本数），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次回购 A 股股份价格不超过 63.09 元/股，该回购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的决议前三十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实际回购价格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价格为准。

按回购资金总额下限 10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63.09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 A 股股数约为 1,585.04 万股，约占公司于本报告披露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33% 及已发行 A 股总股本的 0.39%；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12 亿元、回购价格上限 63.09 元/股进行测算，预计回购 A 股股数约为 1,902.04 万股，约占公司于本报告披露日已发行总股本的 0.40% 及已发行 A 股总股本的 0.47%。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分别占公司总股本、A 股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或回购完毕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比为准。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发布的《关于回购公司 A 股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尚未实施本次股份回购。

（5）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没有变化。

本报告期内，公司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及 H 股可转换债券的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第五章 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无内部职工股及优先股。

（6）社会公众持股量

于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社会公众持股量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最低要求。

3.1.3.3 股东权利

股东会为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参与公司治理的重要途径。公司已建立能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特别是使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

作为保障股东权益及权利的一项措施，公司重大事项在股东会上均单独审议，以供股东考虑及投票。所有向股东会提呈的决议案以投票方式表决。投票表决的结果于相关股东会后进行公告。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根据《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向董事会或审计委员会请求召开临时股东会，或自行召集临时股东会。

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在股东会召开十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股东会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两个工作日内发出股东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

股东提供其持有公司股份的书面证明文件并经公司核实股东身份后，有权依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查阅公司有关信息。股东可通过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以书面形式将其查询及问题递交董事会，联络信息请见本报告“1.1 公司简介”。

本年度内，根据中国证监会修订和发布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修订，主要修订内容如下：

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取消《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的相关内容，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设立职工董事一名，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将“股东大会”的表述统一为“股东会”。《公司章程》的具体修订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8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最新的《公司章程》在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可查阅。

3.1.3.4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的独立情况及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中兴新资产完整，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在资产方面，公司拥有的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体系、辅助生产体系及采购、销售系统，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均由公司拥有。在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方面完全独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领取报酬，也不存在担任董事、监事及其他重要职务的情况。在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在银行独立开户。在机构方面，公司董事会及其他内部机构完全独立运作，控股股东及其职能部门与公司及其职能部门之间没有上下级关系。在业务方面，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1.3.5 利润分配情况

(1) 利润分配政策

中兴通讯《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即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年均净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负责制定，由股东会审议批准，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应在股东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公司董事会制定公司利润分配预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非执行董事意见；在利润分配方案依法公告后，公司

应充分听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和建议。公司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红的原因、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2025年，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2）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6.17元现金（含税）。按照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4,783,534,887股计算，实际利润分配总额约为29.5亿元（含税），公司已于2025年4月完成股息派发。

（3）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结合公司的经营情况、股东回报等因素综合考量，公司董事会建议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11 元现金（含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分配比例不变，按重新调整后的股本总数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约为 293.7 亿元。董事会做出的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2025年度股息派发的具体时间将根据股东会审议时间以及股息派发工作进展情况确定，预计最晚于2026年8月31日之前完成派发。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尽公司所知，公司股东不存在已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股息安排的情形。

以 2026 年 3 月 6 日公司总股本 4,783,534,887 股为基数，公司 2025 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为 19.7 亿元，约占 2025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56.2 亿元的 35.0%；公司 2023-2025 年度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81.8 亿元，约占最近三年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年均净利润 77.9 亿元的 105.1%。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满足《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的规定，相关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非执行董事发挥了应有的作用，充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3.1.3.6 投资者关系

（1）股东通讯政策及与股东的沟通

公司致力于持续推动投资者关系工作开展，加强与股东沟通，增加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除公司发布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外，公司还在官方网站上发布公司新闻、解决方案与产品、社会责任等资料及最新情况，及时让投资者了解公司最新发展动态。公司通过设立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以及深圳交易所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前征集投资者问题等方式，让投资者充分表达意见。

为促进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汇报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数据、解答投资者及分析师的问题。公司股东会可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股东提供交流沟通机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尽量出席会议，并于会上回答股东提出的疑问。本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选举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发布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关于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等议案，详情请见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发布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上述会议，并于会上与股东进行沟通交流。

董事会已审阅及检讨 2025 年度内股东通讯政策，经考虑现有多种沟通途径及参与途径，认为股东通讯政策已适当实施且有效。

（2）投资者接待情况

2025 年，公司接待投资者情况如下：

类别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讨论的主要内容	提供的资料
业绩说明会	2025 年 3 月	深圳	网络直播+现场会议	大成基金、南方基金、国信证券、海通证券、花旗、天风证券、野村、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金公司、中信建投证券、中信证券等各类投资者和券商分析师。	公司年度业绩和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外部会议	2025 年 1-12 月	深圳 杭州 等地	现场会议	摩根士丹利、中信建投证券、美银证券、花旗、广发证券、开源证券、华创证券客户。	公司日常经营情况	已发布的公告和定期报告

3.1.4 董事会

3.1.4.1 董事会的职责

董事会负责召集股东会，向股东会报告工作并及时执行股东会决议；监察公司的整体经营战略发展，决定公司的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监督及指导公司管理层，审查公司的经营及财务表现。

（1）企业管治职能

董事会负有企业管治方面的职责，督促管理层建立合规的组织结构和制度，在日常管理中遵守《企业管治守则》及其他与企业管治相关的法律法规。董事会负责以下企业管治职能：

- 制定及检讨公司的企业管治政策及常规；
- 检讨及监察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培训及持续专业发展；
- 检讨及监察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监管规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规；

- 制定、检讨及监察雇员及董事的操守准则及合规手册（如有）；及
- 检讨公司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下附录 C1 的《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及在《企业管治报告》内的披露。

2025 年，董事会履行了企业管治职能，致力于完善公司的企业管治实践。

（2）董事会与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

董事会和管理层的职责和权限有明确界定。管理层进行日常经营及管理工作并向董事会负责，及时向董事会及其专业委员会提供充分的资料，确保其在知情情况下做出决定，且各董事均有权向公司管理层获取进一步资料。

3.1.4.2 董事会的组成及多元化政策

（1）董事会的组成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目前由九位董事组成，具体人员名单如下：

- 执行董事：徐子阳先生；
- 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董事长）、闫俊武先生、诸为民先生、张洪先生；
- 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先生、王清刚先生、徐奇鹏先生；
- 职工董事：李妙娜女士。

董事会组成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0(1)及(2)条及第 3.10(A)条规定。公司董事会成员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方面的关系。

（2）董事的任期及任免

公司董事（包括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为每届三年，任期届满可以连选连任。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先生的任期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至 2026 年 6 月 18 日止。职工董事李妙娜女士的任期自 2025 年 5 月 23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止。除此之外，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其他董事的任期均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止。

非职工董事的任免由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职工董事由公司职工民主选举产生和罢免，公司与董事签订《聘用协议》。

（3）董事会多元化政策

公司认同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对企业管治的重要性，并已制定《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载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内容为：公司在设定董事会成员组合时会从多个方面考虑董事会成员多元化，包括但不限于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董事会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为原则，并在考虑人选时以客观条件衡量董事会成员多元化的益处。

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在设定董事会成员时，甄选人选将基于多元化观点及可计量的目标。就实施董事会多元化政策而言，公司已采纳以下可计量目标：

- 董事会中至少有 1 名女性成员。当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 2 位女性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 22%。公司提名委员会成员中有 1 名女性委员，占提名委员会成员人数的 20%。公司将根据自身情况在满足至少有一名女性董事的基础上，寻求机会提升女性成员的比例；
- 董事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人数不少于 3 人且不低于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当前公司董事会成员中有 3 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 1/3；此外，公司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出口合规委员会的召集人均均为独立非执行董事。
- 董事所从事专业的多元化。公司执行董事拥有丰富的电子/电信行业从业、管理及经营经验，非执行董事拥有广泛而丰富的业务和管理经验，独立非执行董事在金融、财务、法律、合规等方面拥有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经验；全体董事的个人资料请见本报告“3.1.6.2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公司董事会当前多元化的结构带来广阔的视野和高水准的专业经验，也保持了董事会内应有的独立元素，确保公司董事会在研究和审议重大事项时能够有效地作出独立判断和科学决策。2025 年，提名委员会已检讨董事会的组成、人数及架构，经考虑公司业务需求，提名委员会认为现任董事会成员构成已实现多元化格局。在董事继任人选方面，董事会及提名委员会在有需要时，会及时寻找合适的董事人选，以确保董事会成员性别多元化。

3.1.4.3 董事长及总裁

公司董事长及总裁为两个明确划分的不同职位，其各自职能分别在《公司章程》第一百六十二条、第一百七十九条有明确界定。

方榕女士为董事长，主要负责领导董事会，确保董事会有效运作，符合公司最大利益。就公司经营绩效表现及重大事项，董事长保障董事会与管理层进行定期及不定期交流和讨论。

徐子阳先生为总裁，主要负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每季度就重大事项向董事会作经营工作汇报并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与董事保持良好的沟通。

3.1.4.4 董事会召开情况

公司董事会每年至少召开 4 次会议，定期会议的会议通知在会议召开前 14 天发出，其他会议的会议通知在会议召开前 3 天或经协定的其他期间发出。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负责将会议详尽资料不晚于会议召开前 3 天或经协定的其他期间前发出。

2025 年，公司召开了 22 次董事会，其中，第九届董事会召开 4 次会议，第十届董事会召开 18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定期报告、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及独立非执行董事、聘任公司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修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董事会议事规则》有关条款、发行 H 股可转换债券、内控审计工作报告、日常关联交易等议案，所有议案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董事对 2025 年审议的重大事项未提出异议。董事在深入了解各议案的情况下，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公司治理、经营管理、内部控制、对外投资、关联（连）交易等方面提出了专业意见，公司对董事提出的有关建议均积极听取，并予以采纳。董事会在审议关联（连）交易等董事会认为有重大利益冲突事项时，采取了回避措施，与之存在任何关系的董事均放弃了表决权。

董事会会议记录由出席会议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记录人签字后存档，供董事不时需求进行查阅。

3.1.4.5 董事出席会议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业委员会、独立董事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亲自出席会议次数 ^a /应出席会议次数						
	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出口合规委员会	独立董事会议	股东大会
会议次数	22	7	2	2	4	2	2
执行董事							
徐子阳	22/22	-	-	-	3/4	-	2/2
李自学（离任）	4/4	-	-	1/1	-	-	1/1
顾军营（离任）	4/4	-	1/1	-	-	-	1/1
非执行董事							
方榕	22/22	-	-	2/2	4/4	-	2/2
闫俊武	17/18	-	0/1	-	-	-	1/1
诸为民	22/22	7/7	2/2	-	-	-	2/2
张洪	22/22	7/7	-	1/1	-	-	2/2
独立非执行董事							
庄坚胜	22/22	7/7	2/2	2/2	4/4	2/2	2/2
王清刚	22/22	7/7	2/2	2/2	4/4	2/2	2/2
徐奇鹏	22/22	7/7	2/2	2/2	4/4	2/2	2/2
职工董事							
李妙娜	13/13	-	-	-	-	-	-

注：会议次数根据董事任职期间召开的次数统计。2025 年召开 22 次董事会，其中，以电视电话会议方式召开 5 次，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17 次。闫俊武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 1 次、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 1 次，徐子阳先生因工作原因委托出席出口合规委员会会议 1 次，委托出席次数不计入出席率。公司董事不存在缺席董事会或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3.1.4.6 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已收到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13 条所列因素及

《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关于其独立性的年度确认函，就其独立性向公司做出确认。公司及董事会认为所有独立非执行董事均为独立人士。

公司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中独立非执行董事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2025 年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时了解公司的重要经营信息，认真参加董事会及各专业委员会会议，积极发表意见和建议，充分发挥“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2025 年公司召开了 2 次全部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参加的独立董事会议，审议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详细情况请见本报告“3.1.5.2 独立董事会议”。

3.1.4.7 为确保董事履行其责任而采取的措施

(1) 2025 年，公司董事通过阅读材料、出席培训等方式，持续获取专业发展。公司向董事及时提供上市监管资讯，全体董事（执行董事：徐子阳先生；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闫俊武先生、诸为民先生、张洪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先生、王清刚先生、徐奇鹏先生；职工董事李妙娜女士）通过审阅材料，接受关于董事角色及职责的培训，内容包括香港联交所《企业管治守则》最新修订、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解读、《董事会及董事企业管治指引》关键要求、财政部《可持续披露准则第 1 号——气候》解析、上市公司财务报告会计监管重点，以及出口合规与反商业贿赂政策等，帮助董事及时把握监管动态与合规要求，提升科学决策与履职能力。新任董事闫俊武先生、李妙娜女士参加了公司香港法律顾问提供的关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中适用于董事的规定的培训。

(2) 公司订有机制，每位董事均有权就有关履行职务的任何事宜寻求独立专业意见，确保董事会可获取独立观点及意见，费用由公司承担。董事会已审阅及检讨相关机制，并认为已适当实施且有效。

(3) 公司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其职责可能面对的法律风险，购买了董事及高级职员责任险。

3.1.5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及独立董事会议

3.1.5.1 董事会专业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以及出口合规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各专业委员会均已制定明确的包括其职责、权力等在内的工作细则，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各专业委员会的会议程序遵从各自工作细则的规定，并参照董事会会议法定程序执行。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勤勉尽责，积极主动、专业高效地履行董事职责，详细审阅会议文件及相关材料，客观、公正地对各项议题进行分析判断，并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相关建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专业的意见和参考。2025 年各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委员出席会议的记录载于上文。

（1）审计委员会

① 审计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审计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情况，包括检查公司的财务报表及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完整性，并审阅报表及报告所载有关财务申报的重大意见；就审计机构的任免、审计费用及聘用条款向董事会提供建议；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的有效性及其实施；检讨公司的财务汇报、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聘任或解聘公司财务总监。同时，审计委员会还承担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向股东会提出临时提案、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等职责。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王清刚先生（召集人）、庄坚胜先生及徐奇鹏先生，非执行董事诸为民先生、张洪先生，审计委员会组成符合《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第 4.2.13 条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21 条的规定。

② 审计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分别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2025 年 2 月 21 日、2025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4 月 22 日、2025 年 8 月 28 日及 2025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 7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审计工作情况、定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选聘、衍生品交易、财务总监候选人资格审查、公司内控审计工作报告等事项，并与审计机构进行多次沟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等工作提出意见与建议，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发挥重要作用。审计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情况、内部控制建立健全情况开展以下工作：

对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发表三次审阅意见：审计委员会分别对公司 2025 年度未经审计、初步审计以及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发表了审阅意见。审计委员会经过充分评估，认为财务报告在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事项，符合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要求，同意将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对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督促及监督情况：为保证有序开展审计工作，公司与审计机构提前确定 2025 年度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在审计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主要项目负责人通过三次会议进行沟通，切实履行监督职责，了解审计工作进展及关注的问题，并督促项目审计人员及时推进审计工作，并审核了年度审计报告。

对审计机构审计工作的评价：审计委员会通过与审计机构的多次沟通、交流，认为审计机构遵循审计法规执业，按照审计时间安排完成了 2025 年度公司的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工作。

监督内控制度的完善：审计委员会将内控及审计部门作为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办事机构，负责落实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工作。2025 年，审计委员会听取内控及审计部门关于内控及审计工作情况报告，并提出相关意见；审计委员会检讨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工作情况请见本报告“3.1.11 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进行了认真监督，在对这些事项的监督活动中不存在异议。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①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根据董事会制订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绩效管理政策及架构，负责厘订、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待遇与绩效、评估执行董事的表现，审议公司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股份计划。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王清刚（召集人）、庄坚胜先生及徐奇鹏先生，非执行董事闫俊武先生、诸为民先生。

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分别于 2025 年 2 月 28 日、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了 2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情况与年度绩效奖金等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③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

公司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岗位职责、工作业绩表现以及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综合考虑确定其薪酬水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前述薪酬政策，向董事会提出有关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建议，即采纳《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1 中第 E.1.2(c)(ii)的方式。

（3）提名委员会

① 提名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研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选择标准和程序，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物色合适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并进行资格审核，形成决议后提交董事会及股东会（如适用）审议通过，并遵照实施；在适当情况下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及检讨董事会成员多元化政策下的可计量目标和达标进度，确保行之有效。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徐奇鹏先生（召集人）、庄坚胜先生及王清刚先生，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张洪先生。

② 提名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提名委员会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了 2 次会议，讨论董事会架构、多元化政策，审议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资格及建议，审议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及建议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③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程序、遴选及推荐准则

提名委员会研究公司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需求情况后，广泛物色人选。在征求被提名人对提名的同意后，召集提名委员会会议，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条件，对初选人员进行资格审查，向董事会推荐董事候选人及新聘高级管理人员并提供相关材料。

（4）出口合规委员会

① 出口合规委员会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出口合规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管出口管制和经济制裁法律合规事宜。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由五名委员组成，包括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坚胜先生（召集人）、王清刚先生及徐奇鹏先生，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执行董事徐子阳先生。

② 出口合规委员会会议及年内工作情况

出口合规委员会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2025 年 6 月 27 日、2025 年 9 月 18 日及 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 4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公司出口合规相关事项。出口合规委员会委员未对上述会议审议事项提出异议。

3.1.5.2 独立董事会议

（1）独立董事会议的角色、职能及组成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召开全部由独立非执行董事参加的独立董事会议。根据前述规定，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履行监督职责并享有特别职权，关联交易等潜在重大利益冲突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由独立董事会议进行事前认可；独立非执行董事行使独立聘任中介机构、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等特别职权的，应当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

（2）独立董事会议年内工作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2025 年 12 月 16 日召开了 2 次会议，讨论并审议了公司采购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对交易价格和协议条款进行审查，并同意将关联交易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3.1.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1.6.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 董事会换届选举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 2024 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以及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的选举：

选举方榕女士、闫俊武先生、诸为民先生、张洪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方榕女士为董事长；选举徐子阳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庄坚胜先生、王清刚先生、徐奇鹏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因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规定“独立董事在上市公司连任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庄坚胜先生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开始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其任期于 2026 年 6 月 18 日届满。其他董事任期为三年，自 2025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止。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完成职工董事的选举，选举李妙娜女士为第十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 2025 年 5 月 23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止。

闫俊武先生、李妙娜女士分别已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5 月 23 日取得《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3.09D 条所述的法律意见，并确认已知悉其作为公司董事的责任。

(2) 监事会取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的修改，取消《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的相关内容，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结束。

(3) 高级管理人员聘任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新一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续聘徐子阳先生为公司总裁，续聘王喜瑜先生、李莹女士、谢峻石先生为公司执行副总裁，续聘李莹女士兼任公司财务总监，续聘丁建中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 2025 年 3 月 31 日起至 2028 年 3 月 27 日止。

3.1.6.2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 董事简历

方榕，女，1964 年出生。公司董事长、非执行董事。方女士于 1987 年毕业于南京邮电学院（现更名为“南京邮电大学”）通信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方女士 1987 年至 1995 年任职于邮电部武汉邮电科学研究院；1995 年至 1997 年任职于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公司自 1997 年成立并在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方女士 1997 年至 2009 年任职于公司，1998 年至 2009 年任公司高级副总裁；2009 年至 2024 年 4 月任中兴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2009 年至 2026 年 1 月任该公司董事；2021 年 9 月至今任霞智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方女士拥有多

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徐子阳，男，1972 年出生。公司执行董事、总裁。徐先生于 1994 年毕业于电子科技大学物理电子技术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徐先生于 1998 年加入公司，工作岗位包括开发部长、核心网产品总经理、区域 MKT 总经理、子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2018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总裁，2018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执行董事。徐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闫俊武，男，1968 年出生。公司非执行董事。闫先生曾用名闫所平，于 1989 年毕业于内蒙古大学电子学与信息系统专业，1992 年毕业于导弹总体设计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取得研究员职称。闫先生 1992 年进入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北京宇航系统工程研究院从事导弹总体设计、信息化建设工作，1992 年至 2009 年历任中国运载火箭技术研究院北京宇航系统工程研究院设计员、组长、发展规划部副部长；2009 年至 2015 年历任中国航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规划计划部副部长、武器部副部长；2015 年至 2017 年任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2017 年至 2020 年任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20 年至 2023 年任中国长城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四维测绘技术有限公司、北京神舟航天软件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3 年至今任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副院长；2025 年 3 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闫先生拥有丰富的电子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诸为民，男，1966 年出生。公司非执行董事。诸先生于 1988 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电子工程系电子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 2003 年获上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诸先生 1988 年至 1991 年历任苏州市东风通信设备厂研究所技术员、副所长；1991 年至 1993 年历任深圳市中兴半导体有限公司开发部研发工程师、副主任；1993 年至 1997 年历任公司控股股东中兴新研发工程师、南京研究所所长；公司自 1997 年成立并在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诸先生 1997 年至 2000 年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02 年至 2003 年任中兴新副总经理；2004 年至 2013 年任深圳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至 2015 年任深圳市聚飞光电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2008 年至 2023 年任深圳市德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3 年至 2018 年期间同时任顾问）；2018 年至今任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及其部分子公司董事长/董事；现兼任中兴新、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诸先生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张洪，男，1979 年出生。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于 2001 年毕业于湖北大学会计学专业，获管理学学士学位，2019 年获得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公共管理硕士学位，具备正高级会计师职称、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及国际注册管理会计师资格，是湖北省高端会计人才。2001 年至 2012 年，张先生进入湖北三江航天万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从事财务工作，历任财务处会计员、会计处副处长、会计处处长、审计处处长、厂办主任、财务部部长、副总会计师；

2012年至2015年，历任航天重型工程装备有限公司所长助理兼财务部部长、总会计师；2015年至2018年，担任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2018年至2023年，担任河南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CCO)；2023年至今，担任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CCO)，兼任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会计师；2024年7月至今任中兴新监事。2024年6月至今任公司非执行董事。张先生拥有多年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庄坚胜，男，1965年出生。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先生于1988年毕业于华东政法大学，获法学学士学位；于1991年获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经济法硕士学位，具有中国律师资格。庄先生曾任职于上海外高桥保税区开发股份集团公司、普华永道国际咨询有限公司、美国贝克麦坚时国际律师事务所；自2016年1月至今任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贸易合规与税务关税业务主管合伙人；2020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庄先生在国际贸易管制、公司商业合规、海关法和税法的法律和实务方面拥有丰富的经验。

王清刚，男，1970年出生。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曾用名王永，于1993年毕业于华中农业大学经济管理专业，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96年获中南财经大学（2000年更名为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学位，2004年获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管理学博士学位，2004-2007年在厦门大学从事工商管理博士后研究工作，具有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资格。王先生1996年至今，于中南财经政法大学任教师工作，现为该校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王先生2021年1月至今，担任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2月至今，担任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曾任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武汉敏芯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王先生在会计与财务方面拥有学术和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经验。

徐奇鹏，男，1960年出生。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徐先生毕业于香港大学，分别于1990年及1997年获得法学士及法学硕士学位，为香港注册律师。徐先生从事香港执业律师逾30年，1993年至2018年期间任职于何耀棣律师事务所，2018年至今任职于萧一峰律师行，现为萧一峰律师行合伙人。徐先生于2009年11月至今担任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的独立非执行董事。徐先生同时担任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深圳国际仲裁院）、海南国际仲裁院及惠州仲裁委员会的仲裁员，香港房地产协会及香港测检认证协会的义务法律顾问，及中国委托公证人协会的副主席。2024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徐先生在法律方面拥有专业资历以及丰富的经验。

李妙娜，女，1974年出生。公司职工董事。李女士于1997年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档

案学专业，获历史学学士学位。李女士于 2000 年加入公司，2000 年至 2005 年先后任职于公司网络事业部质量部、人力资源部《中兴通讯》报编辑部；2005 年至 2010 年，任公司行政部深圳平台部长；2010 年至 2017 年，任职于公司财务体系云服务中心；2017 年至 2021 年 7 月，历任公司行政部行政管理平台负责人、行政物业运营管理负责人、行政物业员工服务管理部部长；2021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工会委员会工会主席、总部直属工会办公室主任；现兼任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 年 3 月至 2025 年 4 月任公司职工监事；202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职工董事。李女士拥有丰富的管理及经营经验。

(2)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徐子阳，公司总裁。请参考“董事简历”一节所载简历。

王喜瑜，男，1974年出生。公司执行副总裁。王先生于1995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现更名为“北京交通大学”）电力牵引与传动控制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1998年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铁道牵引电气化与自动化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王先生于1998年加入公司，1998年至2007年历任公司CDMA事业部工程师、项目经理、开发部长、副总经理等职；2008年至2016年历任公司无线经营部无线架构部部长、无线研究院副院长、院长等职；2016年至2018年7月任公司副CTO兼总裁助理。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王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李莹，女，1978年出生。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女士于1999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获管理学学士及工学学士学位；于2002年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获管理学硕士学位。李女士于2002年加入公司，2002年至2018年1月历任公司成本战略办公室负责人、物流财经部部长、产研财经部部长、财经管理部副部长、财经管理部副主任；2018年1月至2018年7月任财经管理部主任；2018年7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兼财务总监。李女士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谢峻石，男，1975年出生。公司执行副总裁。谢先生于1998年毕业于清华大学工程专业，获工学学士学位；于2001年毕业于清华大学流体力学专业，获工学硕士学位。谢先生于2001年加入公司，2001年至2013年历任公司国际市场技术经理、欧洲南亚区域商务技术部经理、欧洲北美区域副总经理、欧洲区域副总经理；2014年至2018年7月任公司欧美区域MKT及方案部总经理；2018年7月至2019年9月任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运营官；2019年9月至今任公司执行副总裁、首席运营官。谢先生拥有多年的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丁建中，男，1976年出生。公司董事会秘书/公司秘书。丁先生为管理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非执业会员。丁先生于2003年加入公司，2003年至2019年3月历任公司本部事业部财务负责人、成本战略办公室负责人、工程服务经营部财务负责人、

工程商务部副部长、商务中心副主任、财经管理部财经二部部长、供应链采购三部部长、工程服务经营部工程外包部主任；2019年4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财务体系证券部主任；2025年10月至今任公司财务体系证券及税务部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19年11月至今任公司公司秘书。丁先生拥有多年的财务和电信行业从业及管理经验。

3.1.6.3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情况

(1) 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任职单位名称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中兴新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诸为民	中兴新	董事	2024 年 5 月	2027 年 5 月	否
张洪	中兴新	监事	2024 年 7 月	2027 年 5 月	否

注：上述人员的任期起始日期及终止日期为中兴新第十一届董事会及监事会的任期。

(2) 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的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方榕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霞智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在深圳市中兴扬帆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等 6 家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子公司或参股公司任职	董事	否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北京联合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海南联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闫俊武	中国航天电子技术研究院	副院长	是
	航天时代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诸为民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在北京联合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等 4 家深 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子公司任职	董事长/董事	否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张洪	深圳航天工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首席合规官	是
	航天科工深圳（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会计师	否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否
	航天科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否
庄坚胜	上海市汇业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是
王清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 博士生导师	是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徐奇鹏	武汉生之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萧一峰律师行	合伙人	是
	中集安瑞科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是
李妙娜	深圳市中兴宜和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3) 现任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的子公司的任职情况

姓名	子公司名称	在子公司担任的职务
王喜瑜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兴光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金篆信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北京砺睿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砺联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浦瞻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申启纪元智能终端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北京兴云数科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中兴数字星云科技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李莹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财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智辉互联有限公司	董事
谢峻石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4)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变动情况

方榕女士于 2026 年 1 月不再担任中兴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诸为民先生于 2025 年 10 月不再担任海南兴航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王清刚先生于 2025 年 3 月不再担任武汉兴图新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喜瑜先生于 2025 年 3 月不再担任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分别于 2025 年 3 月、2025 年 5 月新任上海申启纪元智能终端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李莹女士于 2025 年 9 月新任智辉互联有限公司董事。

谢峻石先生于 2025 年 7 月新任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

3.1.6.4 其他说明

有关公司报告期内已离任董事、监事的简历及其他信息，具体可参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 日发布的《2024 年年度报告》。除该等披露及本章节所作披露内容外，概无其他信息需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3.51B(1)条予以披露。

3.1.6.5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津贴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的工作情况以及同行业其他上市公司的水平，向董事会提出相关建议，经董事会以及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确定。

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与公司业绩、战略等指标挂钩。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每年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根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并报董事会审议确定。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情况请见“3.1.6.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年度报酬情况”，无递延支付安排、不存在止付追索情况。

3.1.6.6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年度报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注1}	任期终止日期 ^{注1}	本年初持股（股）	本年增持股份（股）	本年减持股份（股）	本年末持股（股）	持股百分比		2025年从公司获得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在关联方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注2}
公司董事														
方榕	女	61	董事长	现任	3/2025	3/2028	-	-	-	-	-	-	322.8	是
徐子阳	男	53	董事、总裁	现任	3/2025	3/2028	168,000	-	-	168,000	0.0035%	0.0042%	738.0	否
闫俊武	男	57	董事	现任	3/2025	3/2028	-	-	-	-	-	-	15.0	是
诸为民	男	59	董事	现任	3/2025	3/2028	-	-	-	-	-	-	20.0	是
张洪	男	46	董事	现任	3/2025	3/2028	-	-	-	-	-	-	20.0	是
庄坚胜	男	60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25	6/2026	-	-	-	-	-	-	40.0	是
王清刚	男	55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25	3/2028	-	-	-	-	-	-	40.0	是
徐奇鹏	男	65	独立非执行董事	现任	3/2025	3/2028	-	-	-	-	-	-	40.0	是
李妙娜	女	51	职工董事	现任	5/2025	3/2028	-	-	-	-	-	-	172.3	否
李自学	男	61	董事长	离任	3/2022	3/2025	-	-	-	-	-	-	46.9	否
顾军营	男	58	董事、执行副总裁	离任	3/2022	3/2025	-	-	-	-	-	-	172.8	否
公司监事														
谢大雄	男	62	监事会主席	离任	3/2022	4/2025	209,403	-	69,403	140,000	0.0029%	0.0034%	121.8	否
夏小悦	女	50	监事	离任	3/2022	4/2025	50,927	-	-	50,927	0.0011%	0.0013%	66.9	否
李妙娜	女	51	监事	离任	3/2022	4/2025	-	-	-	-	-	-	注 1	否
江密华	女	48	监事	离任	3/2022	4/2025	-	-	-	-	-	-	-	是
郝博	男	36	监事	离任	3/2022	4/2025	-	-	-	-	-	-	-	是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王喜瑜	男	51	执行副总裁	现任	3/2025	3/2028	139,034	-	-	139,034	0.0029%	0.0034%	730.5	否
李莹	女	47	执行副总裁、财务总监	现任	3/2025	3/2028	95,500	-	-	95,500	0.0020%	0.0024%	667.8	否
谢峻石	男	50	执行副总裁	现任	3/2025	3/2028	112,468	-	-	112,468	0.0024%	0.0028%	667.9	否
丁建中	男	49	董事会秘书	现任	3/2025	3/2028	33,160	-	-	33,160	0.0007%	0.0008%	291.3	否
合计							808,492	-	69,403	739,089	0.0155%	0.0183%	4,174.0	

注1： 现任董事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为公司董事在第十届董事会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现任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为第十届董事会聘任的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李自学先生、顾军营先生任期于2025年3月28日结束，其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起始和终止日期。监事的任期为第九届监事会任期的起始和终止日期。具体请见本报告“3.1.6.1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李妙娜女士 担任公司监事的任期于2025年4月24日结束，2025 年 5 月23日起担任公司职工董事；为避免重复统计，其2025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统一在职工董事对应栏目中填列。

注2： 按照《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联方。

注3：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为A股，未持有H股。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公司子公司股权。

注4：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包括财务、业务、家属或其他重大/相关方面的关系。

注5： 公司现任及本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未受到证券管理机构处罚。

除上述所披露之外，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各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概无公司或其相联法团（定义见《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关股份及债权证中拥有任何须记录于公司根据香港《证券及期货条例》第 352 条规定须予备存的登记册的权益或淡仓，或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 C3《上市发行人董事进行证券交易的标准守则》（简称“《标准守则》”）须通知公司及香港联交所的权益或淡仓。

除上述所披露之外，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任何时间及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概无订立任何其他安排致使公司各董事、监事或最高行政人员或彼等之配偶或 18 岁以下子女持有可以认购公司或其相联法团的股本或债权证之权利而获益，彼等亦无行使任何该等权利。

公司董事及监事确认公司已采纳《标准守则》。经向公司全体董事及监事作出特定查询后，公司并无获悉任何资料合理的显示各位董事及监事于 2025 年末遵守《标准守则》所规定的准则。

3.1.6.7 公司秘书

丁建中先生为公司的公司秘书，负责促进股东、董事、管理层之间的沟通，并遵循董事政策及程序。2025年，公司秘书共接受超过15小时更新其专业技能及知识的培训。

3.1.7 本集团员工情况

3.1.7.1 员工数量及多元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员工共65,095人（其中母公司总人数为55,879人）；女性员工（含高级管理人员）数量为15,486人，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23.8%；男性员工（含高级管理人员）数量为49,609人，约占全体员工总人数的76.2%。本集团2025年度退休员工285人，需公司承担费用的退休员工196人。本集团员工的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如下：

按专业构成分类			按教育程度分类		
类别	员工数量（人）	约占总人数比例	类别	员工数量（人）	约占总人数比例
研发人员	31,589	48.5%	博士	549	0.8%
市场营销人员	7,633	11.7%	硕士	26,876	41.3%
客户服务人员	7,496	11.5%	本科	23,099	35.5%
生产人员	13,098	20.1%	其他	14,571	22.4%
财务人员	1,211	1.9%	合计	65,095	100%
行政管理人员	4,068	6.2%			
合计	65,095	100%			

本集团的招聘策略为合适的岗位聘用合适的员工，从员工的性别、年龄、文化及教育背景、专业经验、技能及知识等方面实现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的多元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女性高级管理人员1人，占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20.0%；女性员

工(不包括高级管理人员)15,485人,约占全体员工(不包括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23.8%;基于本集团所处行业的特点,已实现员工性别多元化,本集团并不知悉有任何令全体员工(包括高级管理人员)达到性别多元化更具挑战或较不相干的因素及情况。

3.1.7.2 薪酬政策体系、退休福利

2025年,本集团员工薪酬总额约为282亿元。本集团员工的薪酬包括薪资、奖金、津贴等。本集团员工另可以享有意外保险、商旅保险、住房补贴、退休和其他福利。依据员工所在国相关法规,本集团参与相关政府机构推行的社会保障计划,根据此类计划,本集团按照员工的月收入一定比例缴纳员工社会保障金。同时,为建立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适时采用股权激励计划及管理层持股计划,充分调动经营管理层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有关公司2025年报酬最高的五位人士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十四、3.本集团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本集团提供的员工退休福利详情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28.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1.7.3 培训计划

本集团员工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领导力培训、岗位业务技能培训、全员合规培训等,培训形式包含课堂培训、公开讲座、读书分享、案例研讨、主题沙龙、沙盘演练、项目实战等,以及基于PC端或手机端的在线学习或远程学习等。新员工入职后,本集团会根据其工作岗位安排相应的培训计划,同时配置导师进行指导。对于在职员工,本集团根据其岗位工作任务要求、任职资格标准及能力测评情况,安排其参加本集团组织的集中培训、工作坊、项目实战等,其也可根据个人职业规划进行线上和线下的自主学习。对于管理干部,本集团为其开设读书班、封闭式培养、书籍导读、在线学习等多种线上和线下形式的培训。

3.1.8 股份计划

本报告期内,公司没有正在实施的A股相关的股份计划(如股权激励计划),未实施H股相关的股份计划。公司子公司不存在需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7章披露的股份计划。

3.1.9 审计机构/核数师情况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简称“安永华明”)为公司之审计机构。安永华明自2005年连续二十一年为公司审计机构。

廖文佳女士、何苏伟先生为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廖文佳女士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六年,2015年至2019年为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2025年重新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今年第一年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何苏伟先生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九年,今年第二年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

本集团2025年支付安永华明及安永会计师事务所（简称“安永”）费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审计机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	830.0	安永华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	126.0	安永华明
2025 年度中兴香港审计	60.8	安永
2025 年度集团内其他子公司审计	94.8	安永华明
非审计服务（2025 年中期财务报告审阅、税务咨询、申报及其他服务）	155.0	安永/安永华明
合计	1,266.6	-

3.1.10 编制账目的责任

公司董事确认其有责任编制财务报表，且有责任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及季度报告的综合财务报表、其他内幕消息公告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其他财务披露中提供客观、清晰的评估，并向监管机构汇报法定要求规定披露的资料。在编制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表时，董事已贯彻应用适当的会计政策并遵守所有适用的会计准则；董事认为公司适宜采纳持续经营的基准来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审计机构关于其申报职责及其对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的意见声明请见本报告“审计报告”。

3.1.11 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

公司董事会负责检讨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确保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行之有效，董事会已授权审计委员会负责检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的成效。董事会确保在会计、内部审核、财务汇报职能以及环境、社会及管治（ESG）表现和汇报等方面的资源、预算是充足的，员工具备相应的资历及经验，并接受足够的培训课程。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四次定期会议中分别检讨、审核财务报告及确保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规定的程序有效，并检讨2025年度内公司及其附属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系统是否有效运作及如何进一步改进，并向公司董事会汇报有关情况，有关检讨包括财务、运营、合规监控等方面。

3.1.11.1 内部控制部门设置

公司已经建立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内控三道防线为主框架的全面覆盖和多层次的内控建设体系。

公司设立内部控制委员会，是公司级内控管理机构，行使公司内控决策、规划、监督和指导职能。公司建立健全以“三道防线”为主要特点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三道防线设置如下：第一道防线由各业务单位组成，是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主要责任及执行单位；第二道防线由公司内控团队、二层单位内控团队、业务归口管理部门组成，是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的规则制定、能力建设、监督落地单位；第三道防线指内控审计各部门，

是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有效性的独立监督单位，负责内部审计。

3.1.11.2 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涵盖了生产经营、财务管理、组织、人事管理、信息披露及ESG等方面，并结合自身具体情况，已建立起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明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的职能机构及其职权，规定内部控制的原则及主要内部控制要素及方法；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明确公司风险管理遵循“管理有制度、评估有标准、应对有预案、变动有预警、事件有回溯”的实施原则，设置以公司、二层单位、基层单位为运作主体的三级风险管理组织及职责，从日常运营、法律法规、人员健康安全、公司声誉、产品竞争力、市场份额、财务损失等七个维度实施风险等级评价，执行包括风险分类、识别、评估、应对、监控、报告的闭环管理流程；公司制定并执行《中兴通讯内控缺陷整改推进管理流程》，按照缺陷认定评审、整改方案管控、整改过程跟踪、整改结果审核全流程进行规范；公司每年根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中兴通讯风险管理规范》，结合《内部控制手册》，检讨公司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以及年度风险管理及内部监控实施计划的执行过程及结果。本报告期内，公司的风险评估（包括ESG）以及风险管理及内部控制系统未发生重大变更。

公司ESG风险管理融入公司整体风险管理流程。各ESG业务模块负责识别各自领域的ESG风险和机遇，从文化建设、重点任务跟踪、系统闭环跟踪重点ESG风险事件，制定对应的管控措施，定期组织全面检查、消除隐患、降低风险，并持续监察以完善和确保公司ESG的风险及内部控制系统的有效性。针对识别出的ESG风险，公司结合定性评估和定量评估方法，制定控制目标、设立关键控制点（KCP）、实施关键控制活动等，以确保风险管理措施的精准实施。具体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发布的《二〇二五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公司制定并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加强公司内部机构、人员信息披露的责任，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制定并执行《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规范》，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2025年，公司认真执行上述制度，并积极开展内幕信息管理工作。

公司制定《中兴通讯举报受理及调查工作流程》，搭建内外部的违规举报途径，公司员工、合作伙伴等知情相关方均可举报有关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公司制定《中兴通讯员工守则》、《责任追究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制度，禁止任何形式的贪污腐败行为。公司内控审计部门每季度向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汇报工作。

2025年，公司重点开展了如下内控工作：

（1）稳步完善以风险管理为导向的内控体系，强化员工与管理干部内控责任意识，持续开展廉洁从业文化活动，营造风清气正的文化氛围。持续开展全员内控知识传递、业务内控研讨、内控优秀实践横推等，不断提升内控能力。

（2）持续落实全面风险管理，压实各级风险管理组织职责，不断完善风险识别、评估及应对方法，积极探索并实践AI技术在业务风险管控中的融合应用；强化违规舞弊风险有效防控，筑牢舞弊防线。

（3）完善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点，持续推动关键控制点上线及业务流程数字化，提升管控效率和效果。进一步深化基层内控建设，开展公司海外营销机构、系统产品研发中心、供应链制造基地等基层单位内控建设，推进风险治理深入一线。

（4）持续深化业务稽核及自查自纠工作，鼓励业务自主发现和主动披露；聚焦关键控制点实质性检查，提升各业务领域检查效果。持续推进内控缺陷整改，定期组织公司缺陷“回头看”项目，加强整改质量监督。

（5）对公司开展的衍生品交易、证券投资等事项进行检查；配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开展对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旨在为重大误报或损失提供合理而非绝对的保证，管理而非消除操作系统失灵或无法达成公司业务目标的风险。公司董事会已检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的¹有效性，并认为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财务年度的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系统运作适当及有效达到《企业管治守则》原则D2所述的目的。

3.1.11.3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依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法律法规要求和相关指引，持续推进子公司的适法性治理工作，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体系、赋能董监高勤勉履职；利用数字化平台和AI工具，开展业务赋能，提升企业管理成熟度及规范性运营能力；落实子公司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和审议程序，聚焦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关键事项，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和风险上报机制，防范和及时化解经营风险，保障子公司合法合规运营。

3.1.11.4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对公司2025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²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³，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本次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大于95%，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大于95%；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及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标准等有关公司内部控制的具体情况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该报告，保证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3.1.11.5 审计机构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并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请见与本报告同日刊登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3.1.12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2025年，公司治理整体符合要求，不存在需要整改的重大问题。

3.1.13 “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为响应并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维护全体股东利益，促进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简称“行动方案”），分别于2024年2月8日及2025年3月29日发布《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及《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

2025年，公司积极落实行动方案，坚持研发创新，加速从“连接”向“连接+算力”拓展，推动公司收入重回增长轨道；定期审视并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修订《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的作用；严格依照上市监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完善公开、公平、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积极响应政策要求，重视自身投资价值，已根据监管要求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提交2025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持续贯彻落实《市值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重视投资者回报，通过实施现金分红回馈广大投资者，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总额约29.5亿元（含税），占公司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35%，公司已于2025年4月完成股息派发。公司落实行动方案的具体进展及成效已在本报告中呈现。

3.1.14 遵守《企业管治守则》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全面遵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附录C1《企业管治守则》中的守则条文。

3.2 环境表现

在全球可持续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始终将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入经营实践，持续深化减排行动，同时构建循环经济“双循环”模式，优化资源利用，助力全球脱碳转型。

3.2.1 全力应对气候变化

2025年，公司持续以绿色企业运营、绿色供应链、绿色数字基座、绿色行业赋能四大维度助力铺设“数字林荫路”，通过内外部协同降碳、技术创新与标准共建，落地系列绿色举措。

在绿色企业运营方面，2025年，公司通过光伏建设、技术节能、管理节电等措施，推动节能工作。公司新增完成西安、长沙光伏项目建设；通过“电可视”、“碳可视”等数字化平台建设，公司实现了能耗与碳排放的有效监控。

在绿色供应链方面，2025年，公司五大制造基地单位产出能耗同比下降22.1%，新增西安、长沙基地获得国家级绿色工厂认证。公司推行物流数字化、智能化，优选低碳运输，有计划分步骤实施碳减排行动。公司积极赋能供应链协同降碳，推动152家重点供应商完成碳盘查，辅导51家供应商制定减排计划，有效提升整体供应链的低碳化水平。

在绿色数字基座方面，公司通过采用自研低功耗芯片、液冷等先进散热技术、站点叠光及全生命周期碳足迹管理，为行业提供绿色的数字基础设施。公司将生命周期评价作为核心工具，全面量化与管理产品从原材料、生产、运输、使用到报废的全过程环境影响。

在绿色行业赋能方面，公司利用ICT技术为千行百业提供数字化转型解决方案，助力其实现节能降碳与提质增效。通过在工业、能源、交通等重点行业落地智慧应用，以数字化手段提升客户运营效率与资源利用率，产生远高于ICT行业自身排放的绿色杠杆效益。

有关公司面临的气候风险及其潜在财务影响，请参阅《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力应对气候变化”章节。

3.2.2 扎实推进循环经济

公司秉持低碳循环理念，构建“双循环”模式，坚持减量化、再利用、再制造、再循环原则，实现延长产品的生命周期，减少污染物排放，降低焚烧掩埋率，支撑公司低碳转型与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公司根据全球循环经济法律法规及利益相关方需求，定期对循环经济风险和机遇进行识别和管控。公司制定并持续更新《绿色环保产品管理办法》，在保障技术性能、安全标准、使用功能与市场需求的前提下，遵循零组件拆除容易化、零组件结合简单化、产品设计实用化、材料易回收、零组件再利用、延长产品使用寿命等原则开展设计活动。同时，公司构建了完善的内外双循环体系，2025 年对内实现系统产品回退合规再利用率达成78.2%，对外携手全球 105 家回收机构，报废物料金属再利用1,866吨、有机塑料再利用95吨。

3.2.3 强化环境影响管理

公司全面强化环境影响管理，通过流程制度的修订与线上化系统实现从废弃物识别到处置的全流程数字化管控，有效提升了管理的透明度与可追溯性。在水资源管理方面，公司通过节水技术改造与冷凝水回收利用等项目降低用水资源消耗，通过多种渠道，持续面

向全员开展节水宣传教育。在污染物排放方面，公司对废水、废气、噪声及废弃物实施了严格管控与第三方监测，确保处置方式及各项指标均符合国家排放标准。

3.2.4 环境信息披露

本集团有1家企业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相关信息如下：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中兴通讯（南京）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江苏） 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viewRunner.html?viewId=http://ywxt.sthjt.jiangsu.gov.cn:18181/spsarchive-webapp/web/sps/views/yfpl/views/yfplHomeNew/index.js

3.3 社会责任

3.3.1 创新赋能，筑路数字经济

公司坚持守正创新，以技术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2025年，公司在深化科技创新布局、AI深度赋能研发办公运营、产学研合作和知识产权保护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果，推动技术创新和成果转化，为公司发展和客户价值创造提供有力支持。

公司坚守科技伦理底线，为促进负责任创新和科技向善，推动科技伦理规范化管理，公司设立科技伦理委员会，指导和监督科技活动的伦理审查与评估。2025年科技伦理委员会增加数据合规审查委员，更新并落地人工智能相关管理制度，完成对数十个项目的伦理审查，强化了人工智能全生命周期的标准化治理。通过开展专项培训，公司推动了科技伦理理念与要求的重点人群覆盖，确保“负责任创新”理念融入实践。

3.3.2 开放透明，赢得客户信任

公司以“安全融入血脉，透明增进信任”为安全愿景，遵守法律法规、遵循行业标准，致力于向客户提供安全可信的产品和服务。公司从组织、流程、技术三个维度系统性地构建并持续完善产品安全保障体系。2025年，公司重点对相关治理规范与技术标准进行全面更新与强化，通过多维度、系统化的更新与建设，公司进一步夯实产品全生命周期的安全根基。

公司推进质量高效管理与治理，通过数字化建设与流程优化双轮驱动，实现了质量风险管理和公司级质量审核全面线上化，借助AI工具推动效率提升15%以上；全面升级质量预防体系，依托四步闭环机制有效预警并拦截过程质量问题，提升了组织级、产品级与项目级质量成熟度。

公司以“极致服务”的品牌理念，通过健全覆盖全球的三级客户支持网络、规模化的维修与备件体系，以及逾万名专业团队，高效响应全球客户需求，累计交付项目超23万个。公司持续提升服务质量，推出多样化服务并优化客户回访与投诉机制，同时以自主研发的数智化交付平台iEPMS和智能客服系统推动服务智能化，累计服务超16万人次，有效提升了服务效率与客户体验。

3.3.3 合作共赢，协同伙伴成长

公司始终践行“长期主义、开放合作、利他共赢”的生态价值观，携手合作伙伴为行业创造价值。

2025 年，公司深化供应链 SPIRE2.0 战略落地，融合数字化转型经验与产业链协同优势开展深度实践，筑牢供应链核心竞争力，打造安全高效的反脆弱供应链体系；培育供应链进化力，依托 AI 打造供应链智能体；凝聚供应链聚合力，构建紧密协同、合作共赢的产业链生态。

公司将ESG要求全面融入供应商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清晰的标准、系统的评估与持续地赋能，选择并培育优质合作伙伴，共同推动产业链的协同进化与高质量发展。2025年，公司对270家核心供应商实施ESG现场审核，审核结果纳入供应商绩效考核体系；通过开展覆盖450余家次的专题培训与专项能力建设，系统提升供应商ESG水平。

3.3.4 以人为本，支持员工进步

公司始终将人才视为企业最宝贵的财富，并将人才纳入中兴通讯战略的三大基石之中，致力于提升员工的安全感、归属感、价值感、成就感、荣誉感。

2025年，公司持续推进多元平等招聘，通过优化招聘流程与数字化平台赋能，保障面试公平，并在全球多地支持残障人士就业；完善绩效薪酬与福利体系，解决子女托管等实际需求；搭建多通道职业发展体系，为员工提供清晰的成长路径；依托工会及“兴管家”等平台保障沟通渠道的畅通和高效，提升员工满意度与组织透明度。

公司打造全周期、多层次人才培养体系，优化新员工培养路径，落地“蓝剑计划”“青年领军人才”等专项加速关键人才成长，分层开展数千名管理者领导力培养，持续赋能包括营销、研发、供应链及海外本地在内的各类人才；同步拓展学历提升、跨文化培训与行业认证支持，提升组织学习效能与员工发展体验。

公司以“爱与责任”构建健康安全文化，完成 ISO 45001 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复审，开展安全文化建设与能力培训，通过 AI 及数字化落地 18 个项目提升隐患监测与应急响应效率；深耕员工心理健康，EAP 服务年咨询满意度达4.85分（满分5分），全面筑牢职场健康安全防线。

3.3.5 责任担当，贡献全球社区

2025年，中兴通讯公益基金会秉持“让善意到达每一个角落”的愿景，积极开展教育助学、医疗救助、低碳环保、乡村振兴等服务，充分发挥公益桥梁作用，推动社会可持续发展。

在支持教育发展方面，中兴通讯公益基金会延续“经济资助+成长陪伴+素质拓展”助学体系，双线运营“兴华助学”和“兴天使助学”项目。2025年，累计资助甘肃、青海、湖南、陕西、安徽等地1,779名困境高中生以及60名特殊困难大学新生；组织开展了97场通讯技术、心理健康、航天知识、法律普及、“AI 课程赋能”科技启蒙、学生座谈会等主

题活动，直接覆盖高中生10,225人；同时，通过1,000余封手写书信和全新开设的“答青春问”心理专栏，持续提供成长支持。

在支持医疗救助方面，2025年继续深化“医疗救助+心理陪伴+政策倡导”救助体系，协同推进“光明宝贝”早产儿视网膜病变救助、难治性肾病救助、免疫缺陷病救助、Vcare关爱空间等项目实施，为困境患儿提供全周期医疗支持，以公益力量助推健康中国建设。同时，实施“寒地早产儿视网膜病变多中心研究”项目，旨在通过临床研究，最终形成高质量专家共识，填补中国在寒地早产儿视网膜病变研究领域的空白。

在支持低碳环保方面，中兴通讯公益基金会实现绿色公益建设与员工参与度双提升。与志愿者团队分别在河北丰宁小坝子乡、黑龙江伊春白桦河林场开展人工造林，截至2025年底，累计栽植红松、红皮云杉、樟子松等树木196,329株，绿化国土约2,531.71亩，推动生态系统结构与功能提升。同时，联合东北林业大学野生动物与自然保护地学院，实施兽类及鸟类资源多样性观测调查，为森林多功能可持续经营贡献科学数据支持。

在支持乡村振兴方面，持续响应乡村实际需要，在广西田林县、四川木里县、黑龙江桦南县与汤原县、青海玛沁县等多地，落地实施30个乡村振兴项目；同时，首次主办“乡村振兴创新共建交流会”大湾区专场活动，聚焦“科技助力”与“消费帮扶”两大关键领域，通过典型帮扶案例分享（涵盖智慧农业、数字基建、产销对接等实践方向），探讨乡村振兴的创新路径，为乡村发展贡献力量。

在员工志愿服务方面，截至2025年12月底，员工志愿者达20,691人，并通过“公益跑”、“守护山花”、“我为家乡做点事”、“国际献血日”、“公益文化周”等主题活动，精准对接社会需求，实现了企业公益资源与社会需求的良性互动。

2026年，中兴公益事业将围绕三方面进行：一是继续助力国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推动乡村振兴；二是继续围绕教育助学、医疗救助、弱势帮扶、公益文化建设等，向社会传递爱与温暖；三是响应海外所在国家的法律要求及社会需求，开展教育发展、社区服务、灾难救助、本地企业发展支持等公益项目，不断践行企业社会责任。

第四章 重要事项

2025 年，本集团的重要事项包括诉讼与仲裁、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承诺履行等，详细内容说明如下：

4.1 重大诉讼与仲裁事项

2025 年，本集团未发生《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及《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界定的重大诉讼及仲裁事项。考虑到信息披露的充分性，将本集团重要诉讼及仲裁事项披露如下：

2025 年 7 月 7 日，衡阳市金六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金六源”）就房地产合作开发合同相关纠纷，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湖南网信”）作为被告，将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湖南华南制造集团股份公司、衡阳金玉置业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向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法院（简称“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前期签订的《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及《补充协议》，请求判决湖南网信向金六源返还合作现金款、支付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及损失、预期利息损失等，合计约 3 亿元。7 月 11 日，法院在 2 亿元限额内冻结、查封湖南网信名下财产。7 月 15 日，湖南网信收到民事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等文件。

2025 年 10 月，金六源向法院请求湖南网信支付案件涉及的抵押担保房屋贬值损失 5,419 万元。11 月，湖南网信向法院递交反诉状，请求判决金六源向湖南网信支付违约金 3,000 万元，确认湖南网信对抵押担保房屋的拍卖、变卖、折价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等。

2025 年 12 月，案件开庭，诉讼各方进行了答辩。金六源及湖南网信于庭后分别向法院提交了对案件涉及的已完工工程造价进行鉴定的申请书，因与金六源申请鉴定事项重复，湖南网信撤回鉴定申请。

根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4.2 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4.2.1 按照《深圳交易所上市规则》规定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本集团不存在与某一关联方累计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5% 以上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2025 年，本集团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非经营性债权债务往来；公司没有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2025 年，本集团与关联方发生的经董事会审议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价格	董事会审批的 2025 年交易额度	2025 年实际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中兴新及其子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	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参股30%或以上的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	机柜：1-50,000元/个；机柜配件：1-10,000元/个；天线抱杆：200-2,000元/个；五金冲压件及模具：0.5-30,000元/套；太阳能备件：10-120,000元/套；软电路板（FPC）、软硬结合板（R-FPC）及其组件：0.5-100元/件；磷酸铁锂电池：8,500元/只；电池配件：500-1,000元/个；配线设备：50-400元/个；光跳线：0-3,000元/根；光缆组件：0-500元/件；激光器件法兰盘、光耦合器：0.2-4,000元/件；机器人：10,000-300,000元/套；工业相机：5,000-200,000元/个；工业光源：1,000-100,000元/套；图像处理控制器：5,000-150,000元/套；工业光源控制器：500-50,000元/套；视觉处理系统：2,000-600,000元/套；运动控制系统：2,000-200,000元/套；工业测温系统：10,000-200,000元/套；数据采集系统：50,000-5,000,000元/套；智能巡检系统：50,000-1,000,000元/套；智慧工厂建设子系统：100,000-1,000,000元/套；边缘控制器：2,000-50,000元/套；智能质量管理云平台：100,000-1,000,000元/套。	40,000	24,849.3	0.28%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华通科技”）	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和项目外包服务	特级工程师价格在693—1,350元/人天区间；主任工程师价格在560—1,029元/人天区间；高级工程师价格在397—867元/人天区间；工程师价格在350—633元/人天区间；技术员价格在292—475元/人天区间。	8,500	8,391.2	16.43%
南昌中展数智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中展数智”）	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采购人员租赁和项目外包服务	特级工程师价格在 693—1,350 元/人天区间；主任工程师价格在 560—1,029 元/人天区间；高级工程师价格在 397—867 元/人天区间；工程师价格在 350—633 元/人天区间；技术员价格在 292—475 元/人天区间。	9,700	9,152.4	17.92%
深圳市数智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简称“数智港”）	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的子公司	委托数智港采购元件	原材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代理费用率主要受付款方式、订单类型、运作模式等因素的影响，不高于同类第三方代理商的收费标准。	100,000	55,770.3	0.62%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简称“航天欧华”）	过去十二个月曾为“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管的公司”的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政企全线产品	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集团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120,000	69,722.0	1.87%

上述关联方能持续制造本集团所需的产品，以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优质的产品、服务，本集团认为值得信赖和合作性强的合作方对本集团的经营非常重要且有益处。本集团对关联方不存在依赖，且所发生的关联交易不会影响本集团的独立性。

本集团向其采购的关联方是经过本集团的资格认证和招标程序选定的，且双方签订的采购订单的价格是经公平磋商和根据一般商业条款而制定的；本集团委托关联方采购的原材料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

因素确定。关联方收取的代理费用率主要受付款方式、订单类型、运作模式等因素的影响，不高于同类第三方代理商的收费标准；本集团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不低于第三方向本集团购买数量相当的同类产品的价格，且综合考虑具体交易的项目情况、交易规模、产品成本等因素确定。

4.2.2 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界定的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下列关联交易须于本报告中披露，公司确认已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 章的披露规定。

4.2.2.1 向中兴新采购原材料的持续关联交易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本集团于2024年12月26日与中兴新签订了《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并且根据该协议项下关联交易预测2025年交易额度上限，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相关条款履行了申报、公告的法定程序，详情请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6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及公司网站发布的《向中兴新采购原材料的持续关联交易》。

(1) 交易方及关联关系

中兴新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中兴新属于公司关联人士。中兴新的子公司及参股公司（即中兴新直接或间接持有 30%或以上股权的公司）为中兴新的联系人，按照《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的规定为公司的关联人士。

(2) 交易目的

由于中兴新及其子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30%或以上股权的公司（合称“中兴新集团”）一直能够生产符合本集团需求的产品，以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提供优质产品、服务，因此中兴新集团通过本集团资格认证和招标程序后，获选定为长期供应商。公司相信，可靠合作的供应商对公司非常重要，能带来极大裨益。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本集团产品所需原材料，可保证本集团依时按质获得该等部件。

(3) 交易性质

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原材料，主要包括机柜及配件、天线抱杆、五金冲压件及模具、太阳能备件、软电路板（FPC）、软硬结合板（R- FPC）及其组件、磷酸铁锂电池、电池配件、配线设备、光跳线、光缆组件、激光器件法兰盘、光耦合器、机器人、工业相机、工业光源、图像处理控制器、工业光源控制器、视觉处理系统、运动控制系统、工业测温系统、数据采集系统、智能巡检系统、智慧工厂建设子系统、边缘控制器、智能质量管理云平台等产品。

（4）定价政策及其他条款

在成为本集团合格供应商之前，中兴新集团必须通过本集团对资格能力、产品质量、价格等方面的内部资格认证程序。中兴新集团是通过本集团上述的资格认证及招标程序而获得甄选的。

一般而言，根据年度需求预测，本集团会在进行该年度的采购前，邀请至少三家以上合格供应商对每种原材料的供应各进行一次招标。本集团采购部门及招标部门共同对合格供应商的产品价格、产品质量、服务质量、资格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评分，按照评分高低顺序选择中标的合格供应商。根据本集团对有关原材料的需求量，本集团会选取一家或以上的合格供应商，而中标的合格供应商给予本集团的价格不会比没有中标的合格供应商高。在招标阶段本集团已确定未来一年向中标的合格供应商采购原材料的种类、预计数量及价格，根据日常业务过程中的实际需求数量和时间，向中标的合格供应商发出采购订单，合格供应商根据中标结果向本集团供应原材料，一般情况下实际采购数量不会超过中标时确定的预计数量。如果实际采购数据超过预计量，本集团会重新按照上述招标程序对超过部分的需求量重新进行招标。本集团对关连方供应商和独立第三方供应商的招标程序一致，不会因为关连方而给予特殊的优待。

根据《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的条款及招标结果，本集团会以发出采购订单方式与中兴新集团签订具体协议，对产品类型、约定数量与价格、交付时间、地点和方式、付款方式、包装、验收、违约责任、质量规格以及售后服务条款作出规定。价格将按《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规定的定价政策确定。

董事确认，《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规定的资格认证与招标程序和定价政策，以及本集团内部程序，能有效确保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的价格，乃经过公平磋商，按照正常商业条款签订，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

（5）交易总代价及2025年度实际交易总额

本集团向中兴新集团采购原材料的《中兴新采购框架协议》，有效期自2025年1月1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止，2025年度采购金额上限（不含增值税）为4亿元。

本集团2025年度实际向中兴新集团采购原材料的交易总额约2.48亿元。

（6）持续关连交易的确认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已审核本集团上述持续关连交易并确认：

- 该等交易属公司的日常业务；
- 该等交易是按照一般商务条款或更佳条款进行；
- 该等交易是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交易条款公平合理，并且符合公司股东的整体利益；及

- 公司已经设立足够及有效的关于上述关联交易的内部监控程序。

公司核数师已审查上述持续关联交易并确认：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已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未经由公司董事会批准；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若交易涉及由本集团提供货品或服务，该等持续关联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按照本集团定价政策进行；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该等持续关联交易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根据有关交易的协议条款进行；及
- 没有任何事项引起核数师的注意，使核数师相信持续关联交易超过已公告披露过的有关年度上限。

公司董事会确认：

核数师已按《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 14A.56 条所述之事宜对该等交易作出确认。

4.2.2.2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与主要管理人员的酬金的交易，其中包括公司及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最高行政人员报酬，属于《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所界定的关联交易，该等交易根据第14A.95条可获豁免遵守关联交易的规定。

本集团2025年与关连方发生以下交易，根据第14A.76条可获豁免遵守关联交易的规定：

单位：万元

交易方	关联关系	交易性质	交易金额
中兴新	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连方承租物业	1,248.3
中兴新	公司控股股东	向关连方销售产品	1.0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出租物业	316.1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销售产品	26.6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采购服务	1.1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销售产品	0.5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新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销售服务	377.4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持股35%	向关连方出租物业	13.7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向关连方承租物业	471.6
三亚中兴置地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註	向关连方出售资产	9,000.0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亲属控制	向关连方销售产品	12.2

注：因股权被出售，三亚中兴置地有限公司目前已不再为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除上文披露外，本集团概无与中兴新或其子公司之间签订合同，上文披露的关联交易不构成重要合约。

本集团于本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详情载于“财务报告附注十一、5.关联方交易”。除上文所披露的持续关联交易和关联交易之外，有关“财务报告附注十一、5.关联方交易”所载的其他关联交易并不构成《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界定的关联交易。公司已经就上述关联交易遵守了《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的规定进行相关披露；公司进

一步确认，关连交易或持续关连交易符合《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第14A章的披露规定。

4.3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2025年，本集团不存在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不存在委托贷款，未向外部第三方提供贷款，未向联营公司、合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及担保。2025年，本集团对外担保事项如下：

（1）对外担保总体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实际对外担保余额折合约 269,443.23 万元，占 2025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为 3.57%。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金额为 59,234.00 万元，不存在对关联方的担保，也不存在违规担保。对外担保总体情况如下：

	本年内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	本年内对外担保 实际发生额	年末已审批的 对外担保额度	单位：万元 年末实际 对外担保余额
对集团外第三方担保	-	-	-	-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2,027,245.00	210,209.23	2,429,999.84	255,233.57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87,381.25	14,209.66	87,381.25	14,209.66
合计	2,114,626.25	224,418.89	2,517,381.09	269,443.23

（2）对外担保详细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境内公告 披露日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 日期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 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1.对集团外第三方担保：无							
2.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 亚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 2月19日	4,000万 美元	2021年 6月30日	4,000万 美元	连带责 任担保	自公司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约完毕之日止	否
		4,000亿 印尼卢比	2021年 6月30日	4,000亿 印尼卢比	连带责 任担保	有效期为3年零6个月或中兴印尼在《设备采购合同》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约完毕之日止，以孰晚为准	否
中兴通讯印度尼西 亚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 10月11日	81亿 印尼卢比	2022年 11月4日	81亿 印尼卢比	连带责 任担保	自公司担保函出具之日起至中兴印尼在《私网设备采购及技术支持合同》及《农网设备采购及技术支持合同》项下的义务履约完毕之日止	否
中兴通讯法国有限 责任公司	2011年 12月14日	1,000万 欧元	不适用	-	保证	到期日至中兴法国在《SMS合同》和《PATES合同》项下履约义务到期或终止之日止（以最晚者为准）	不适用
MTN集团项目涉 及的9家海外子公 司 ^{注1}	2025年 3月1日	1亿 美元	不适用	-	连带责 任保证	自公司向MTN集团开具担保证明之日起至《框架合同》终止之日止	不适用
西安克瑞斯 半导体技术 有限公司	2022年 6月25日	5亿 美元	2022年 6月27日	30,070.70 万美元	连带责 任保证	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克瑞斯终止向供应商订购制造服务连续达两年，且未有任何积欠债务的情形时终止	否

担保对象名称	境内公告披露日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注2}	2025年4月8日	15亿美元	2025年5月15日	-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中兴康讯终止向供应商采购且未有任何积欠债务的情形时终止	否
北京砺睿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注3}	2025年8月29日	2亿美元	2025年9月9日	-	连带责任保证	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采购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否

3.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

Netaş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 ^{注4}	2025年3月1日	7,000万美元	注4	386.62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A.Ş. ^{注4}	2025年3月1日	1,500万美元	注4	250.13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 ^{注4}	2025年3月1日	2,500万美元	注4	1,391.15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Netaş Telecom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注4}	2025年3月1日	500万美元	注4	4.81万美元	连带责任保证	至担保相关债务履行完毕之日	否

注 1：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MTN集团项目涉及的9家海外子公司在《框架合同》项下的义务提供不超过1亿美元的履约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尚未生效。

注 2：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中兴康讯”）的采购业务提供不超过15亿美元担保额度。2025年5月15日，公司向供应商出具保证函，担保金额为15亿美元，担保期限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中兴康讯终止向供应商采购且未有任何积欠债务的情形时终止。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0。

注 3： 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北京砺睿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采购业务提供不超过2亿美元担保额度。2025年9月9日，公司向供应商出具保证函，担保金额为2亿美元，担保期限自保证函生效日起至采购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0。

注 4：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及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简称“Netaş”）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Netaş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为在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相互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计折合不超过1.15亿美元，各被担保主体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授信范围包括借款、保函和反向供应链融资等，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Netaş和BDH Bilişim Destek Hizmetleri Sanayi ve Ticaret.A.Ş.（简称“BDH”）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Netaş Bilişim Teknolojileri A.Ş.（简称“Netaş Bilişim”）提供授信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386.62万美元；Netaş和Netaş Bilişim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BDH提供授信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250.13万美元；Netaş Bilişim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Netaş提供授信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1,391.15万美元；Netaş在担保额度范围内为Netaş Telecom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提供授信担保，截至本报告期末，实际担保金额为4.81万美元。

注 5：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及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8家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6亿美元销售业务担保额度、为3家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5亿美元采购业务担保额度，报告期内审批的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和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的计算包含上述11亿美元担保额度；同意Netaş为其子公司Netaş Bilişim提供不超过0.1亿美元的销售业务担保额度，报告期内审批的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和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子公司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的计算包含上述0.1亿美元担保额度。截至本报告期末，上述担保额度均尚未使用。

注 6： 对于未到期的担保，本报告期末发生担保责任或连带清偿责任。

注 7： 担保额度以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记账汇率折算，其中美元兑人民币以1: 6.9905 折算，欧元兑人民币以1: 8.2055折算，印尼卢比兑人民币以1: 0.000418092折算。

(3) 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对公司2025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核查，对相关情况做出专项说明并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i. 2025年度，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ii. 2025年度，公司实际担保发生额折合约224,418.89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实际担保余额折合约269,443.23万元，约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的3.57%。

2025年度，公司对外担保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4 承诺履行情况

4.4.1 控股股东的承诺事项

(1) 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中兴新与公司于2004年11月19日签署了《避免同业竞争协议》，中兴新向公司承诺：中兴新将不会，并将防止和避免其任何其他下属企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经营、合资或合作经营以及直接或间接拥有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其他权益，但通过中兴通讯除外)从事或参与任何对公司现有或将来业务构成竞争之业务；若中兴新和/或其任何下属企业在任何时候以任何形式参与或进行任何竞争业务的业务或活动，中兴新将立即终止和/或促成其有关下属企业终止该等竞争业务的参与、管理或经营。

2025年，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2) 减持股份承诺

中兴新于2007年12月10日承诺：若计划未来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出售所持公司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5%以上的，中兴新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公司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25年，该承诺事项正常履行，不存在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情形。

4.4.2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 2025 年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4.3 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4.5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诚信情况

2025 年，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4.6 处罚及整改情况

2025年，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不存在涉嫌犯罪被依法采取强制措施；不存在受到刑事处罚，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受到其他有权机关重大行政处罚；不存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或者职务犯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违法违规被其他有权机关采取强制措施且影响其履行职责的情形。

4.7 其他重大事项

（1）媒体报道

2025年12月11日，新闻媒体报道关于公司涉及美国《反海外腐败法》合规性调查，公司已注意到该报道，并于同日就此发布《重大事项公告》。公司与美国司法部就有关事项保持沟通，目前无重大进展。

（2）审计报告

本集团2025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因此董事会及独立非执行董事无需作“非标准审计报告”的相关说明。

（3）不存在破产重整及面临退市的情况

2025 年，公司不存在破产重整相关情况；本报告披露后，公司不存在面临退市的情况。

2025 年，除本报告披露事项以外，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五章 债券相关情况

2025年，公司发行债券相关情况如下：

5.1 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1) 基本情况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统一注册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品种包括超短期融资券（简称“超短融”）、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永续票据、资产支持票据等。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已接受公司上述多品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注册，公司已在注册有效期内自主发行超短融及中期票据。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的 30 期超短融均已到期偿还，发行金额合计 312 亿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发行尚未到期的超短融、中期票据（含科技创新债券）信息如下：

单位：亿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4 年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中兴通讯 MTN001（科创票据）	102483530	2024 年 8 月 14 日	2024 年 8 月 16 日	2029 年 8 月 16 日	5	2.25%
2024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4 中兴通讯 MTN002（科创票据）	102485311	2024 年 12 月 5 日	2024 年 12 月 9 日	2029 年 12 月 9 日	5	2.18%
2025 年							
2025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中兴通讯 MTN001（科创票据）	102580635	2025 年 2 月 18 日	2025 年 2 月 19 日	2030 年 2 月 19 日	10	1.93%
2025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5 中兴通讯 MTN002（科创票据）	102581654	2025 年 4 月 16 日	2025 年 4 月 17 日	2030 年 4 月 17 日	10	1.98%
2025 年度第三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中兴通讯 MTN003（科创债）	102582645	2025 年 6 月 25 日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30 年 6 月 26 日	10	1.79%
2025 年度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	25 中兴通讯 MTN004（科创债）	102582670	2025 年 6 月 26 日	2025 年 6 月 27 日	2030 年 6 月 27 日	3.5	1.90%
2026 年							
2026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1	012680038	2026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1%
2026 年度第二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2	012680032	2026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1%
2026 年度第三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3	012680049	2026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1%
2026 年度第四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4	012680051	2026 年 1 月 6 日	2026 年 1 月 7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1%
2026 年度第五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5	012680088	2026 年 1 月 12 日	2026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0%
2026 年度第六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6	012680089	2026 年 1 月 12 日	2026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0%
2026 年度第七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7	012680091	2026 年 1 月 12 日	2026 年 1 月 13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0%
2026 年度第八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8	012680141	2026 年 1 月 15 日	2026 年 1 月 16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0%
2026 年度第九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09	012680234	2026 年 1 月 22 日	2026 年 1 月 23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10	1.52%
2026 年度第十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10	012680457	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5	1.54%
2026 年度第十一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11	012680455	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6 年 3 月 31 日	5	1.54%
2026 年度第十二期超短融	26 中兴通讯 SCP012	012680466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6 年 2 月 13 日	2026 年 3 月 17 日	2	1.53%
202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6 中兴通讯 MTN001	102680588	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9 年 2 月 12 日	3	1.69%
2026 年度第二期中期票据	26 中兴通讯 MTN002	102680587	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9 年 2 月 12 日	3	1.69%
2026 年度第三期中期票据	26 中兴通讯 MTN003	102680592	2026 年 2 月 11 日	2026 年 2 月 12 日	2029 年 2 月 12 日	3	1.69%
合计	-	-	-	-	-	154.5	-

公司发行的超短融及中期票据交易场所为银行间债券市场，适用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机制；不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2025 年，公司信用评级结果未发生调整；未触发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公司发行的超短融到期一次还本付息，中期票据按年付息、到期还本，到期债券均已偿还，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券，未触发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2）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总金额	已使用 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 约定用途	募集资金专项 账户运作情况	募集资金违规 使用的整改情况	单位：亿元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 诺的用途、使用计划 及其他约定一致
202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 据至第二期中期票据	10	10	-	补充流动资金	无	无	是
2025 年度第一期至第三 十期超短融	312	312	-	补充流动资金、偿 还有息债务等	无	无	是
2025 年度第一期至第二 期中期票据、2025 年度 第三期至第四期科技创 新债券	33.5	33.5	-	补充流动资金	无	无	是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发行的超短融及中期票据的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且未用于建设项目。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公司 2024 年度第一期至第二期中期票据、2025 年度第一期至第三十期超短融、2025 年度第一期至第二期中期票据、2025 年度第三期至第四期科技创新债券、2026 年度第一期至第十二期超短融、2026 年度第一期至第三期中期票据的中介机构如下：

中介机构类型	中介机构名称
承销商	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邮储银行、招商银行、民生银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北京银行、渤海银行、广发银行、杭州银行、恒丰银行、华夏银行、江苏银行、交通银行、平安银行、浦发银行、上海银行、兴业银行、徽商银行、广州银行、浙商银行等
律师事务所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机构	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
集中簿记建档系统技术支持机构	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述中介机构的办公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等详细信息请见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cn）和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刊登的公告。上述机构未发生变化。

5.2 H 股可转换债券

(1) H 股可转换债券的发行情况

为优化本集团的资本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改善流动性状况及降低融资成本，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本公司与经办人中信里昂证券有限公司及中信建投（国际）融资有限公司签订认购协议，有关发行人民币 3,584 百万元零息美元结算于 2030 年到期的 H 股可转换债券。可转换债券发行价格为债券本金额之 100%；可转换债券采用记名形式发行，每张特定面值 2,000,000 元人民币，超出部分应为 1,000,000 元人民币的整数倍；在符合债券条款及条件的前提下，可转换债券可按初始转股价格每股 H 股 30.25 港元（可调整）转换为 H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经办人向不少于六名独立认购人发售可转换债券，各认购人（及其各自之最终实益拥有人）并非本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上市规则》所定义的关连人士。可转换债券于 2025 年 8 月 5 日完成发行，到期日为 2030 年 8 月 5 日。可转换债券于 2025 年 8 月 6 日开始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债券股份代码：85046）。

债券认购所得款项净额约为 4.94 亿美元（扣除相关费用、佣金及开支），按初始转股价格计算，每股转换股份的发行价格净额约为 29.90 港元。可转换债券发行所得款项净额用于加强公司算力产品研发投入。

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 H 股 30.25 港元（可调整）：（1）较 H 股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即签署认购协议的交易日）收市价每股 26.1 港元溢价约 15.90%；（2）较 H 股于截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包括该日）连续五个交易日平均收市价约每股 26.05 港元溢价约 16.12%。

假设按初始转股价格每股 H 股 30.25 港元悉数转换债券，则债券将转换为约 129,726,464 股 H 股，相当于本公司于本报告披露日已发行 H 股总股本约 17.17%及本公司已发行总股本约 2.71%，以及本公司悉数转换债券后的经扩大已发行 H 股总股本约 14.65%及本公司经扩大已发行总股本约 2.64%。

详情请见本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7 月 29 日发布的《拟根据一般性授权发行人民币 3,584 百万元零息美元结算于 2030 年到期的 H 股可转换债券》，2025 年 8 月 6 日发布的《关于 H 股可转换债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的公告》、《完成发行人民币 3,584 百万元零息美元结算于 2030 年到期的 H 股可转换债券》以及《关于按照<香港上市规则>公布 H 股可转换债券发售通函》。

(2)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转换债券发行所得款项净额 4.94 亿美元已使用完毕，用于公司算力产品研发投入，较之前披露的所得款项净额的拟定用途无变动。

(3) 对股权架构、每股盈利的摊薄影响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概无可转换债券之转股权行使。假设可转换债券转股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获悉数行使，对公司当时已发行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权架构的摊薄影响如下：

股东	股份类别	可转换债券转股权获悉数行使前		可转换债券转股权获悉数行使后	
		股份数目	约占发行股份总数 概约百分比	股份数目	约占发行股份总数 概约百分比
中兴新	A 股	958,940,400	20.05%	958,940,400	19.52%
	H 股	2,038,000	0.04%	2,038,000	0.04%
可转换债券持有人	H 股	-	-	129,726,464	2.64%
其他股东	A股及 H股	3,822,556,487	79.91%	3,822,556,487	77.80%
总数		4,783,534,887	100%	4,913,261,351	100%

可转换债券获悉数转换后，可能发行的换股股份对每股盈利将具有摊薄影响，具体情况请见本报告财务报告附注五、58.每股收益。

对于可转换债券持有人而言，日后当本公司股价接近于经调整转换价时，换股或基于可转换债券之内含回报率的赎回在经济上同样有利。

(4) H 股可转换债券赎回情况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本公司未行使赎回权。经考虑本集团的财务及流动资金状况，本公司预期有能力履行其于可转换债券项下的赎回义务。

5.3 本集团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同比增减
流动比率	1.76	1.72	2.33%
速动比率	1.16	1.21	(4.13%)
资产负债率	65.26%	64.74%	上升 0.52 个百分点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百万元)	3,370.4	6,179.1	(45.4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7.38%	24.00%	下降 6.62 个百分点
利息保障倍数	2.68	3.68	(27.17%)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74	7.37	(35.69%)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3.95	5.12	(22.85%)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

5.4 其他情况

2025 年，公司不存在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不存在合并报表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第六章 财务报告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在审计中遵循了对公众利益实体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对下述每一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描述也以此为背景。

我们已经履行了本报告“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阐述的责任，包括与这些关键审计事项相关的责任。相应地，我们的审计工作包括执行为应对评估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而设计的审计程序。我们执行审计程序的结果，包括应对下述关键审计事项所执行的程序，为财务报表整体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	
网络建设类合同于 2025 年度在合并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71,760,748 千元，占营业收入的 54%；在公司财务报表确认的收入为人民币 73,004,697 千元，占营业收入的 52%。这类合同主要包括设备销售、工程安装等多项商品及服务承诺。 网络建设合同的收入确认需要管理层运用重大判断和估计： 一、判断这些商品或服务承诺是否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管理层需要考虑商品或服务是否可以明确区分。 二、判断每一项履约义务的控制权是在一段时间转移还是某一时点转移，管理层需要考虑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或服务来履行履约义务的方式。 三、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管理层使用成本加成法估计单独售价，主要依赖历史数据，一般以过往经验、项目配置、对安排的内在风险及不确定性评估等因素作为基础。 以上这些因素使得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较为复杂，因此我们将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20；关于收入确认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1；关于收入类别的披露参见附注五、43；关于合同资产的披露参见附注五、8；关于合同负债的披露参见附注五、27。	我们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了网络建设类合同收入确认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评价了公司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获取网络建设类的主要销售合同，检查和识别与控制权转移及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于单项履约义务的判断和控制权转移时间的判断，我们评估了管理层作出判断所依据的假设以及方法。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合同金额，对未回函的样本执行替代测试。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的网络建设合同交易选取样本，检查签收单、验收单、发票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对比各业务类型、各地区和各客户类型的收入及毛利率的变动情况，分析收入与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我们抽取样本，对网络建设类合同的收入确认执行了细节测试，检查了与产品销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客户签收单、验收单、销售发票及收款凭证等。 对于交易对价的分摊，我们评估了公司估计单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的方法，将模型中所使用的主要参数（例如成本和毛利率）与历史数据、行业情况进行了比较。 复核合并和公司财务报表附注中有关营业收入的列报和披露。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包括长期应收款，下同）和合同资产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合并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28,749,237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13%；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50,894,355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25%。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减值采用预期损失模型，且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选择对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按照其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故对所有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均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管理层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或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组合评估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单项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金额重大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该单项应收账款或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有显著不同的，按照该单项合同下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现值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管理层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这些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不同信用等级客户应收账款账龄天数组合准备率的风险矩阵，以此为基础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管理层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0；关于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减值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披露参见附注三、31；关于应收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4A 和 10；关于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8。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流程和相关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与管理层沟通、讨论、评估有违约、减值迹象的应收款项，评估其回款情况及坏账风险。 对于基于单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发生减值的相关客观证据，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现值的估计时采用的关键假设；我们还检查了期后是否收回款项。 对于其他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我们评估了管理层编制的风险矩阵是否符合预期损失模型，对于风险矩阵中的关键输入值进行了测算，主要包括：信用等级、历史坏账率、迁徙率、前瞻性信息等。 我们抽取样本，获取与客户资信相关的资料，检查了客户信用等级的分类是否符合公司政策，通过检查原始单据（例如账单和银行进账单等）测试了管理层对账龄的划分。 我们使用风险矩阵重新计算了每类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并和管理层的计算进行比较。我们还检查了期后是否收回款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
存货跌价准备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存货在合并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47,017,122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22%；在公司财务报表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6,850,693 千元，占资产总额的 8%。 存货跌价准备的提取，取决于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估计。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需要管理层对存货的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金额进行估计。关于售价的估计，有合同约定价格的，按照合同约定价格；对于没有约定的存货，需要判断其后续的变现方式，估计其可变现净值。 存货跌价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存货跌价准备会计政策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11；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重大判断和估计参见附注三、31；关于存货跌价准备的披露参见附注五、7。	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了解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流程和内部控制，测试了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对存货进行了监盘和函证程序，并关注了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抽取样本通过检查原始凭证对于存货货龄的划分进行了测试。 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销售价格和至完工时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等。对于有合同约定价格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合同价格；对于没有约定价格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并检查了期后销售情况。 与管理层沟通和讨论是否存在没有市场需求、预期未来无法消耗的存货，并评估其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检查存货跌价准备在本年的变动情况，根据存货明细清单通过重新计算的方法核实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四、其他信息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07912_H01号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续）

- （6）就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年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廖文佳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苏伟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6 日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注：财务报表附注中标记为#号的部分为遵循香港《公司条例》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所作的补充披露。

资产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33,751,116	43,885,3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17,396,415	13,768,781
衍生金融资产	3	235,612	173,439
应收账款	4A	21,670,066	21,288,393
应收账款保理	4A	9,070	6,498
应收款项融资	4B	3,039,968	4,243,041
预付款项	5	1,443,440	692,097
其他应收款	6	2,392,560	2,597,585
存货	7	47,017,122	41,257,657
合同资产	8	5,881,166	4,972,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510,698	3,085
其他流动资产	22	10,586,629	8,899,348
流动资产合计		143,933,862	141,787,34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9	31,081,323	25,068,445
长期应收款	10	1,198,005	833,972
长期应收款保理	10	3,628	8,664
长期股权投资	11	2,578,282	2,333,83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2	1,792,620	715,761
投资性房地产	13	94,577	99,045
固定资产	14	13,421,946	14,178,419
在建工程	15	798,207	685,376
使用权资产	16	1,534,289	1,551,573
无形资产	17	6,016,651	7,159,200
开发支出	18	2,112,171	1,594,563
商誉	19	-	14,4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	5,165,677	4,396,08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	8,008,137	6,896,5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805,513	65,535,884
资产总计		217,739,375	207,323,23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	3,628,665	7,027,070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4A	9,070	6,498
衍生金融负债	25	179,247	200,853
应付票据	26A	15,270,429	10,959,334
应付账款	26B	18,766,840	22,371,792
合同负债	27	15,600,702	12,859,416
应付职工薪酬	28	15,084,210	16,991,686
应交税费	29	1,128,338	1,205,018
其他应付款	30	2,828,768	3,236,993
预计负债	31	1,584,443	2,184,07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	7,900,409	5,592,740
流动负债合计		81,981,121	82,635,4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3	45,712,509	44,058,915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0	3,628	8,664
应付债券	34	7,809,677	1,004,880
租赁负债	16	940,369	972,94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8	141,685	153,647
递延收益		1,638,224	1,496,5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	107,910	90,651
其他非流动负债	35	3,763,011	3,791,219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117,013	51,577,475
负债合计		142,098,134	134,212,94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			
股本	36	4,783,535	4,783,535
其他权益工具	37	126,956	-
资本公积	38	27,474,428	27,476,099
其他综合收益	39	(2,673,180)	(2,465,531)
专项储备	40	121,392	88,214
盈余公积	41	3,053,523	3,053,523
未分配利润	42	42,538,947	39,872,64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75,425,601	72,808,483
少数股东权益		215,640	301,799
股东权益合计		75,641,241	73,110,282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7,739,375	207,323,230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公司法定代表人：徐子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莹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秀红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43	133,895,460	121,298,752
减：营业成本	43	93,391,318	75,311,066
税金及附加	44	1,090,435	1,175,971
销售费用	45	9,223,495	8,900,503
管理费用	46	4,219,760	4,477,021
研发费用	47	22,754,978	24,031,499
财务费用	49	(226,654)	(264,570)
其中：利息费用		3,744,052	3,447,022
利息收入		4,346,036	4,398,326
加：其他收益	50	2,886,845	2,932,725
投资收益	51	452,568	112,39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373,113	160,6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			
产终止确认损失		(342,541)	(341,5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2	101,600	(625,131)
信用减值损失	53	101,296	92,454
资产减值损失	54	(627,661)	(933,182)
资产处置收益	55	5,033	95,659
营业利润		6,361,809	9,342,181
加：营业外收入	56	200,729	76,279
减：营业外支出	56	259,671	188,855
利润总额		6,302,867	9,229,605
减：所得税费用	57	737,794	873,992
净利润		<u>5,565,073</u>	<u>8,355,613</u>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5,565,073	8,355,613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		5,617,745	8,424,792
少数股东损益		(52,672)	(69,17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07,929)	(265,303)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9	(207,649)	(265,56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154	(3,358)
		7,154	(3,35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4,295)	5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210,508)	(262,806)
		(214,803)	(262,20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0)	263
综合收益总额		5,357,144	8,090,310
其中：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410,096	8,159,2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2,952)	(68,916)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58	人民币1.17元	人民币1.76元
稀释每股收益	58	人民币1.16元	人民币1.76元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783,535	-	27,476,099	(2,465,531)	3,053,523	88,214	39,872,643	72,808,483	301,799	73,110,282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07,649)	-	-	5,617,745	5,410,096	(52,952)	5,357,144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3.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	-	-	-	-	-	-	-	-
4. 处置子公司	-	-	-	-	-	-	-	-	-	-
5. 其他	-	126,956	(1,671)	-	-	-	-	125,285	-	125,28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951,441)	(2,951,441)	(33,207)	(2,984,648)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	-	104,986	-	104,986	-	104,986
2. 本年使用	-	-	-	-	-	(71,808)	-	(71,808)	-	(71,808)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783,535	126,956	27,474,428	(2,673,180)	3,053,523	121,392	42,538,947	75,425,601	215,640	75,641,2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一、 上年年末余额	4,783,252	27,603,291	(2,199,965)	3,053,382	53,394	34,714,953	68,008,307	68,331,445
二、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265,566)	-	-	8,424,792	8,159,226	8,090,31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3	(122,932)	-	-	-	-	126,666	4,017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251)	-	-	-	-	-	(3,251)
3. 收购少数股东权益	-	(1,009)	-	-	-	-	(7,261)	(8,270)
4. 处置子公司	-	-	-	-	-	-	-	-
5. 其他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41	-	(14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66,961)	(3,266,961)	(3,338,789)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	105,418	-	105,418	105,418
2. 本年使用	-	-	-	-	(70,598)	-	(70,598)	(70,598)
三、 本年年末余额	4,783,535	27,476,099	(2,465,531)	3,053,523	88,214	39,872,643	72,808,483	73,110,28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7,449,391	127,930,762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07,959	5,320,2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92,795	6,563,5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250,145	139,814,4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6,874,061	75,666,64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243,674	28,935,0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7,648,357	8,047,6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565,307	15,685,3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9,331,399	128,334,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3,918,746	11,479,844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9,479,123	80,388,84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95,536	1,986,9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 现金净额		77,229	535,4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所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	105,7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551,888	83,016,95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 现金		3,892,988	4,014,7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4,535,131	107,674,64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28,119	111,689,3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76,231)	(28,672,4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五	2025年	2024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74,32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64,55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831,010	190,217,67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2,85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833,865	190,591,99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7,357,616	190,470,4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68,138	5,419,13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8,877	145,40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	578,068	520,7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303,822	196,410,37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043	(5,818,375)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16,575)	24,200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026,417	51,013,167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	25,482,400	28,026,4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资产	附注十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0,157,122	27,683,8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352,525	13,684,626
衍生金融资产		229,125	170,471
应收账款	2	44,303,372	35,851,072
应收账款保理		9,070	6,498
应收款项融资		2,423,862	4,032,164
预付款项		50,348	45,130
其他应收款	3	33,711,594	33,183,991
存货		16,850,693	15,376,654
合同资产		2,594,216	3,077,2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081
其他流动资产		3,684,282	2,347,996
流动资产合计		141,366,209	135,462,84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2,239,348	12,768,949
长期应收款	4	3,996,767	3,682,681
长期应收款保理		3,628	8,664
长期股权投资	5	19,136,136	18,317,29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736,221	650,001
固定资产		5,260,455	5,674,552
在建工程		381,304	338,098
使用权资产		474,301	975,283
无形资产		2,187,369	2,357,285
开发支出		420,844	341,722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43,299	1,825,5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57,307	4,627,12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2,936,979	51,567,223
资产总计		204,303,188	187,030,0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千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十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2,690,394
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9,070	6,498
衍生金融负债		151,713	173,045
应付票据		14,984,696	15,167,898
应付账款		47,231,428	36,840,535
合同负债		12,913,242	10,929,399
应付职工薪酬		7,602,792	9,861,785
应交税费		112,792	148,754
其他应付款		8,996,237	9,835,567
预计负债		554,110	679,0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982,861	4,085,673
流动负债合计		97,538,941	90,418,6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1,857,556	28,855,124
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3,628	8,664
应付债券		7,809,677	1,004,880
租赁负债		306,496	600,76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41,685	153,647
递延收益		166,588	173,5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89,766	1,970,16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2,275,396	32,766,778
负债合计		139,814,337	123,185,410
股东权益			
股本		4,783,535	4,783,535
其他权益工具		126,956	-
资本公积		27,328,685	27,330,356
其他综合收益		408,601	411,851
专项储备		83,893	56,441
盈余公积		2,391,767	2,391,767
未分配利润		29,365,414	28,870,706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		64,488,851	63,844,656
股东权益合计		64,488,851	63,844,65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4,303,188	187,030,06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五	2025年	2024年
营业收入	6	140,405,290	132,283,555
减：营业成本	6	123,698,983	111,215,518
税金及附加		264,380	311,705
销售费用		6,777,737	6,171,831
管理费用		3,027,084	3,510,027
研发费用		6,119,632	7,959,031
财务费用		(75,054)	(235,330)
其中：利息费用		1,709,618	1,681,902
利息收入		2,110,309	2,375,655
加：其他收益		79,804	528,794
投资收益	7	1,951,460	3,190,1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371,466	151,21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			
止确认损失		(245,845)	(206,28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22,028	(67,455)
信用减值损失		(6,491)	53,473
资产减值损失		(267,967)	(262,606)
资产处置收益		406	81,973
营业利润		2,471,768	6,875,073
加：营业外收入		771,915	21,302
减：营业外支出		45,808	15,621
利润总额		3,197,875	6,880,754
减：所得税费用		(248,274)	(35,886)
净利润		3,446,149	6,916,640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3,446,149	6,916,640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3,446,149	6,916,6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附注十五	2025年	2024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50)	(356,288)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7,154	(3,358)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4,295)	59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6,109)	(353,528)
综合收益总额		3,442,899	6,560,352
其中：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		3,442,899	6,560,3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 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股东权益 合计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83,535	-	27,330,356	411,851	2,391,767	56,441	28,870,706	63,844,656	63,844,65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250)	-	-	3,446,149	3,442,899	3,442,899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 益的金额	-	-	-	-	-	-	-	-	-
3. 其他	-	126,956	(1,671)	-	-	-	-	125,285	125,285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2,951,441)	(2,951,441)	(2,951,441)
(四)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	-	71,158	-	71,158	71,158
2. 本年使用	-	-	-	-	-	(43,706)	-	(43,706)	(43,706)
三、本年年末余额	4,783,535	126,956	27,328,685	408,601	2,391,767	83,893	29,365,414	64,488,851	64,488,8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4 年度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未分配利润	普通股 股东权益合计	股东权益 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783,252	27,685,429	768,139	2,391,626	37,173	25,221,168	60,886,787	60,886,78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356,288)	-	-	6,916,640	6,560,352	6,560,35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3	(351,822)	-	-	-	-	(351,539)	(351,539)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3,251)	-	-	-	-	(3,251)	(3,251)
3. 其他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141	-	(141)	-	-
2.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3,266,961)	(3,266,961)	(3,266,961)
（四）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	-	-	-	72,476	-	72,476	72,476
2. 本年使用	-	-	-	-	(53,208)	-	(53,208)	(53,208)
三、本年年末余额	<u>4,783,535</u>	<u>27,330,356</u>	<u>411,851</u>	<u>2,391,767</u>	<u>56,441</u>	<u>28,870,706</u>	<u>63,844,656</u>	<u>63,844,656</u>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年	2024年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730,856	143,483,2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166,590	2,996,37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15,631	1,851,1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13,077	148,330,7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6,504,017	125,183,62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511,642	8,920,74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76,995	1,222,11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89,568	7,772,8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282,222	143,099,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145)	5,231,407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669,331	72,122,61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24,637	5,967,45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5,539	509,058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1,643	7,029,2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181,150	85,628,3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41,629	1,593,2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2,554,284	86,662,71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99,435	7,126,92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95,348	95,382,92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14,198)	(9,754,54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千元

	2025年	2024年
三、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9,766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8,044,991	87,558,70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1,977	2,549,9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846,968	90,118,38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55,017	99,573,5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91,835	4,596,9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613,021	2,780,1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559,873	106,950,65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87,095	(16,832,267)
四、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7,708)	96,057
五、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1,263,956)	(21,259,343)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04,627	36,863,970
六、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40,671	15,604,62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省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1997年11月，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并在深圳交易所主板上市。2004年12月，本公司公开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成为首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的A股公司。

本公司是全球领先的综合信息与通信技术解决方案提供商，拥有ICT行业完整的、端到端的产品和解决方案，集“设计、开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聚焦“运营商网络、政企业务、消费者业务”。

本集团的控股股东和最终控股股东为于中国成立的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6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存货跌价准备、政府补助、收入确认和计量、开发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和投资性房地产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千元为单位表示。

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4. 财务报表披露遵循的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单项收回或转回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实际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年初合同资产余额的30%以上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笔投资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且单笔投资金额大于10亿元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占合同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金额占年初合同负债余额的30%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单项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占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亿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5亿元
重要的预计负债	单个类型的预计负债占预计负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3亿元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单个子公司少数股东权益占集团净资产的1%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单个项目年末余额占开发支出年末余额10%以上且金额大于5亿元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单项占研发投入总额的10%以上
重要的合同变更	变更/调整金额占原合同额的30%以上，且对本年收入影响金额占本年收入总额的1%以上
重要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占收到或支付投资活动相关的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占集团净资产的5%以上且金额大于10亿元，或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下投资损益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重要子公司	子公司净资产占集团净资产5%以上，或子公司净利润占集团合并净利润的10%以上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对当期报表影响大于净资产10%，或预计对未来现金流影响大于相对应现金流入或流出总额的10%的活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5.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年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年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续）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合营方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初始确认时所采用的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其他应收款和长期应收款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 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有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况只有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时，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续）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i.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有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情况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4）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企业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也不能在初始确认后重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ii.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应收票据，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4）金融工具减值（续）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九、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基础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划分的组合：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合同约定收款日计算逾期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0. 金融工具（续）

（5）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6）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远期外汇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8） 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合同履约成本、数据资源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或个别计价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根据其使用期限及价值大小采用一次性摊销法或者五五摊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终端产品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非终端产品按照存货类型组合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终端产品以不同机型估计售价为基础确定可变现净值；非终端产品以历史损失情况与业务风险为基础，考虑不同类型存货呆滞过时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产品迭代变更及项目变更风险，结合库龄按存货类型分别估计可变现净值经验数据来确定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为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系由自用房地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转换日公允价值大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于初始确认后，投资性房地产乃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和列示，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由独立评估师根据公开市场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评估确定。

1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及年折旧率如下：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永久业权土地	无限期	-	并无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30-50年	5%	1.90%-3.17%
电子设备	3-5年	5%	19%-31.67%
机器设备	5-10年	5%	9.5%-19%
运输工具	5-10年	5%	9.5%-19%
其他设备	5年	5%	19%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完工验收孰早
机器设备	实际开始使用/完成安装并验收孰早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 无形资产

各项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70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专有技术	2-10年	专利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软件	2-5年	产品实际使用年限/产品生命周期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特许权	2-10年	特许权期限/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开发支出	3-5年	产品实际使用年限/产品生命周期预计使用年限孰短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发投入为企业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研发材料、折旧费用、技术合作费、评估测试费等。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经过评审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并开始资本化。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18. 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19.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1) 本集团不同类别收入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a) 销售商品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集团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b) 提供服务合同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技术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或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集团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c) 网络建设

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网络建设合同通常包含设备销售、安装服务、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对于其中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本集团将其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由于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或每一个组合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且这些组合彼此之间可明确区分，故本集团将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由于上述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以及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的控制权均在客户验收时转移至客户，本集团在相应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的收入。

(2) 与本集团确定及分摊交易价格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a) 单独售价

对于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b) 可变对价

本集团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0.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续）

（2） 与本集团确定及分摊交易价格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如下：（续）

（c） 应付客户对价

对于应付客户对价，本集团将该应付客户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除非该应付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

（d）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e）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集团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f）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18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集团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集团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1.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本集团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集团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1） 合同资产

在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确认为合同资产；后续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转为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0。

（2） 合同负债

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客户对价或取得无条件收取对价权利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确认为合同负债。

2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4. 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4. 递延所得税（续）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会计处理如下：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5. 租赁（续）

（1） 作为承租人（续）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不超过30千元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人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本集团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适用于经营租赁）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适用于融资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包括初始直接费用。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6. 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合同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6. 资产减值（续）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7.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股东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集团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集团在利润表的营业成本和管理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27. 职工薪酬（续）

（4） 辞退福利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适用离职后福利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8.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 安全生产费

按照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使用时区分是否形成固定资产分别进行处理：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归集所发生的支出，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固定资产，同时冲减等值专项储备并确认等值累计折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分类为：

- （1） 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汇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 （2） 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集团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因套期风险敞口形成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未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套期剩余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根据套期风险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被套期项目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按照同样的方式对累积已确认的套期利得或损失进行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但不调整金融资产账面价值。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0. 套期会计（续）

（2）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1）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a） 网络建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

本集团的网络建设合同通常在与客户签订的合同中包含设备销售、安装服务、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的组合等多项承诺。本集团根据销售的设备与安装服务的关系、网络建设合同中的条款等因素考虑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及其组合是否可明确区分。对于客户能够从销售的单项设备销售、安装服务中单独受益或从其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的，这些单项设备销售及安装服务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这些单项设备销售及安装服务的可单独区分体现在：(1)客户可以无需本集团提供重大的安装服务而接受合同中承诺的设备；(2)这些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相互不构成修改或定制，也分别不会对合同中承诺的其他设备或安装服务予以修改或定制；(3)这些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与合同中承诺的其他设备或安装服务不存在高度关联性。对于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若干组合，若这些组合彼此不存在高度关联性，且客户能够从每一个组合中单独受益或从其与其他易于获得的资源一起使用中受益，则上述每一个组合分别作为单项履约义务。上述判断的综合运用对网络建设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确定有重大影响。

（b） 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对于本集团的网络建设合同中的安装服务履约义务、由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组成的组合的履约义务，由于客户不能在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不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不能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集团将其作为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具体而言，本集团在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履行后，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认该单项履约义务相应的收入。

（c）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1）判断（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续）

（d）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需要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e）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对若干子公司、联营公司和合营公司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应当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但是，同时满足下述两个条件的除外，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可以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本集团认为完全能够控制该等子公司由股利分派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且该等子公司于可预见的未来不再进行利润分配，因此无须计提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是否转回，取决于预期收回该投资的方式，本集团需要就收回该投资的方式进行重大判断。

（f）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如果本集团已转让其自该项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权利，但并无转让或保留该项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及回报，或并无转让该项资产的控制权，则该项资产将于本集团持续涉及该项资产情况下确认入账。本集团是否转让或保留绝大部分资产的风险及回报或转让资产的控制权，往往需要作出重大的判断，以及估计本集团持续涉及资产的程度。

（2）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a）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减值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及开发支出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须本集团就该资产或其所属现金产生单位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作出估计，并须选择恰当的折现率，以计算该等现金流量的现值。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b）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c）折旧及摊销

本集团于资产达到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按有关的估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以直线法计算固定资产的折旧及无形资产的摊销，反映了管理层就本集团拟从使用该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获得未来经济利益的期间的估计。

（d）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e）估计单独售价

单独售价指本集团可以独立销售承诺的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在相似情形下对类似客户单独销售的商品或劳务的可观察价格是单独售价的最佳证据。如果单独售价不可直接获取，则需估计单独售价，本集团将根据产品和服务履约的特点、以及与其相关的价格和成本的获取难易程度，选取成本加成法，是指本集团根据某商品的预计成本加上其合理毛利后的价格，确定其单独售价的方法。该方法主要关注内部因素，需要按照不同产品、客户和其他因素的差异对利润进行调整，当相关履约义务有可确定的直接履约成本时，本方法较为适用。

（f）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g）质量保证

本集团对具有类似特征的合同组合，根据历史保修数据、当前保修情况，考虑产品改进、市场变化等全部相关信息后，对保修费率予以合理估计。本集团至少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保修费率进行重新评估，并根据重新评估后的保修费率确定预计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续）

31.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2）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h） 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估计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的最佳证明是同类租约及其他合约在活跃市场的现行价格。如果缺乏有关资料，管理层会根据合理公允价值估计范围确定相关金额。在作出有关判断时，管理层根据现有租赁合同以及活跃市场上同类房产的市场租金，基于对未来现金流量的可靠估计以及反映当前对现金流量金额及时间的不确定性之市场评估贴现率计算的现金流量预测。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的主要假设包括于相同地点及条件下同类物业的市场租金、贴现率、空置率、预期未来的市场租金及维修成本。详情载于附注五、13。

（i） 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

本集团采用市场法确定对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这要求本集团确定可比上市公司、选择市场乘数、对流动性折价进行估计等，因此具有不确定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非上市股权投资之公允价值利用市场基础估值法估算，所依据的假设为不可观察输入值。估值要求管理层按照行业、规模、杠杆比率及战略厘定可比公众公司（行家），并就已识别的每家可比公司计算合适的价格倍数，如企业价值对市价/息税前盈利（“EV/EBIT”）比率，市净率（“P/B”）或市盈率（“P/E”）等。该倍数以可比公司的相关指数据计量计算，再以缺乏流动性百分比进行折扣。折扣后的倍数会应用于非上市股权投资的相应盈利或资产数据计量，以计算其公允价值。管理层相信，以上述估值方法得出的估计公允价值（于资产负债表记录）及相关的公允价值变动（于利润表记录）属合理，且于报告年末为最恰当的价值。详情载于附注十、3。

（j）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对于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租赁，本集团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集团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增值税	国内产品销售收入及设备修理收入按13%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属销售服务、无形资产的收入按5%、6%和9%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教育费附加	根据国家有关税务法规及当地有关规定，应本集团内各分、子公司的个别情况按国家规定的比例计缴教育费附加。
印花税	按应税凭证上所记载的计税金额及适用税率计缴。
海外税项	海外税项根据境外各国家和地区的税收法规计算。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依照2008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企业所得税。

2. 税收优惠

公司名称	优惠税率	适用年份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上海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4-2026年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重庆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广东中兴新支点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5-2027年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15%（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021-2030年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4-2026年
南京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南京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4-2026年
武汉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5-2027年
金篆信科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西安中兴物联网终端有限公司	15%（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	2021-2030年
北京中兴光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南京中兴金易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4-2026年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深圳市中兴视通科技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4-2026年
三亚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中兴通讯（成都）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5-2027年
深圳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3-2025年
长沙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15%（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2025-2027年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库存现金	1,552	1,453
银行存款	32,731,857	41,694,594
其他货币资金	1,017,707	2,189,301
合计	33,751,116	43,885,34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97,883	2,181,928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且资金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23,054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2,746千元）。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年	2024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79,467	108,11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316,948	13,660,664
合计	17,396,415	13,768,781

3. 衍生金融资产

	2025年	2024年
公允价值套期工具（附注九、3）	235,175	166,082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附注九、3）	-	7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衍生金融资产	437	7,284
合计	235,612	173,43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

应收账款按合同协议的收款时间予以确认，销售信用期通常为0-90日，并视乎客户的信誉可延长最多至1年。应收账款并不计息。

(1) 应收账款按应收到期日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未逾期	15,431,985	14,143,256
1年以内	5,913,812	6,761,054
1年至2年	1,054,696	1,207,776
2年至3年	596,550	705,094
3年以上	4,995,971	4,982,337
	<u>27,993,014</u>	<u>27,799,517</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6,322,948</u>	<u>6,511,124</u>
合计	<u>21,670,066</u>	<u>21,288,393</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867,602	6.67%	1,867,602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u>26,125,412</u>	93.33%	<u>4,455,346</u>	17.05%	<u>21,670,066</u>
合计	<u>27,993,014</u>	100.00%	<u>6,322,948</u>	22.59%	<u>21,670,066</u>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892,338	6.81%	1,892,33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u>25,907,179</u>	93.19%	<u>4,618,786</u>	17.83%	<u>21,288,393</u>
合计	<u>27,799,517</u>	100.00%	<u>6,511,124</u>	23.42%	<u>21,288,393</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续）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15,431,985	30,104	0.20%
1年以内	5,809,718	206,508	3.55%
1年至2年	1,047,503	461,546	44.06%
2年至3年	594,403	515,385	86.71%
3年以上	3,241,803	3,241,803	100.00%
合计	26,125,412	4,455,346	17.05%

(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5年	6,511,124	(55,891)	(110,705)	(21,580)	6,322,948

于2025年12月31日，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转回人民币1,544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272千元）。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核销人民币31,245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46千元）。

(4) 于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客户1	4,320,262	1,261,409	5,581,671	16.38%	59,037
客户2	2,520,777	495,311	3,016,088	8.85%	27,725
客户3	1,770,530	441,528	2,212,058	6.49%	33,373
客户4	1,023,912	560	1,024,472	3.01%	848,622
客户5	790,621	-	790,621	2.32%	9,987
合计	10,426,102	2,198,808	12,624,910	37.05%	978,744

(5) 应收账款转移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集团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于2025年12月31日该等应收账款保理金额为人民币9,07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498千元）；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9,07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6,498千元）。应收账款转移，具体参见附注九、4。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A.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保理（续）

(a) 应收账款保理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账款保理	9,070	-	9,070	6,498	-	6,498

(b) 应收账款保理坏账准备的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5年	-	-	-	-	-

4B. 应收款项融资

	2025年	2024年
商业承兑汇票	2,669,765	3,971,445
银行承兑汇票	370,203	271,596
合计	3,039,968	4,243,041

当应收票据的背书或贴现以及应收账款出售只是偶然发生或单独及汇总而言价值非常小，其业务模式依然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以摊余成本计量；如果企业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管理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则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

(1) 已贴现但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2025年		2024年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3,521,732	-	1,578,773	-
银行承兑汇票	1,025,832	-	981,970	-
合计	4,547,564	-	2,560,743	-

(2) 应收款项融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销	年末余额
2025年	3,013	(237)	-	2,776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414,817	98.02%	692,097	100.00%
1年以上	28,623	1.98%	-	-
合计	1,443,440	100.00%	692,097	100.00%

（2） 于2025年12月31日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供应商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 比例
供应商1	371,808	25.76%
供应商2	345,960	23.97%
供应商3	114,178	7.91%
供应商4	89,100	6.17%
供应商5	81,738	5.66%
合计	1,002,784	69.47%

6.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其他应收款	2,392,560	2,597,585

（1）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2,470,839	2,625,903
1年至2年	15,188	64,439
2年至3年	5,048	137,606
3年以上	302,666	204,137
	2,793,741	3,032,085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01,181	434,500
合计	2,392,560	2,597,58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2)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分类如下：

	2025年	2024年
员工备用金	23,633	11,581
外部单位往来	<u>2,770,108</u>	<u>3,020,504</u>
合计	<u>2,793,741</u>	<u>3,032,085</u>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5年

	<u>账面余额</u>		<u>坏账准备</u>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u>2,793,741</u>	<u>100.00%</u>	<u>401,181</u>	<u>14.36%</u>	<u>2,392,560</u>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风险组合	<u>2,793,741</u>	<u>401,181</u>	<u>14.36%</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其他应收款（续）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续）

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年初余额	5,122	-	429,378	434,500
本年计提	2,773	-	29,540	32,313
本年转回	-	-	(58,377)	(58,377)
本年核销	-	-	(4,546)	(4,546)
汇率变动	-	-	(2,709)	(2,709)
年末余额	<u>7,895</u>	<u>-</u>	<u>393,286</u>	<u>401,181</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账龄风险组合	<u>434,500</u>	<u>(26,064)</u>	<u>(4,546)</u>	<u>(2,709)</u>	<u>401,181</u>

（4） 于2025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如下：

	年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合计数 的比例	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年末余额
外部单位1	1,182,269	42.32%	外部单位往来	1年以内	13,116
外部单位2	116,623	4.17%	外部单位往来	3年以上	116,623
外部单位3	92,000	3.29%	外部单位往来	3年以上	92,000
外部单位4	40,846	1.46%	外部单位往来	1年以内	69
外部单位5	<u>14,110</u>	<u>0.51%</u>	外部单位往来	3年以上	<u>14,110</u>
合计	<u>1,445,848</u>	<u>51.75%</u>			<u>235,91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材料	28,540,603	3,552,961	24,987,642	26,549,462	3,747,848	22,801,614
在产品	2,420,453	44,698	2,375,755	2,942,300	50,466	2,891,834
库存商品	3,895,567	355,883	3,539,684	3,170,755	321,697	2,849,058
发出商品	8,505,971	827,524	7,678,447	7,985,425	664,133	7,321,292
合同履约成本	8,962,966	527,372	8,435,594	5,919,759	525,900	5,393,859
合计	52,325,560	5,308,438	47,017,122	46,567,701	5,310,044	41,257,657

(2) 存货跌价准备

(a) 存货跌价准备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转销	其他	年末余额
原材料及委托加工材料	3,747,848	(184,637)	(10,303)	53	3,552,961
在产品	50,466	(5,762)	-	(6)	44,698
库存商品	321,697	12,226	(1,411)	23,371	355,883
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	1,190,033	370,212	(200,801)	(4,548)	1,354,896
合计	5,310,044	192,039	(212,515)	18,870	5,308,438

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为可变现净值增加或因商品实现销售相应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存货（续）

（2） 存货跌价准备（续）

（b） 按组合计提存货的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终端产品	5,656,127	338,503	5.98%	3,828,634	311,861	8.15%
非终端产品						
原材料	26,337,406	3,345,988	12.70%	25,150,320	3,566,426	14.18%
在产品	1,652,196	35,753	2.16%	2,430,627	40,865	1.68%
库存商品	1,585,121	235,019	14.83%	1,435,269	200,859	13.99%
发出商品及合 同履约成本	17,094,710	1,353,175	7.92%	13,722,851	1,190,033	8.67%
合计	52,325,560	5,308,438	10.15%	46,567,701	5,310,044	11.40%

终端产品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为以预计售价减去进一步加工成本和预计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净值。非终端产品原材料、在产品及产成品参考历史呆滞过时风险及未来市场需求、产品更新换代风险，结合库龄综合评估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同时基于谨慎性原则，针对5年以上的原材料、1年以上的在产品、2年以上的产成品全额计提。发出商品及合同履约成本以库龄、历史经验数据与业务风险预估为基础确定可变现净值。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u>6,091,610</u>	<u>210,444</u>	<u>5,881,166</u>	<u>5,215,711</u>	<u>243,637</u>	<u>4,972,074</u>

合同资产，是指企业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履约义务的履行早于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则会出现合同资产，在合同达到无条件收款权条件时，转入应收款项。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02,629	1.68%	102,629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u>5,988,981</u>	98.32%	<u>107,815</u>	1.80%	<u>5,881,166</u>
合计	<u>6,091,610</u>	100.00%	<u>210,444</u>	3.45%	<u>5,881,166</u>
2024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05,401	2.02%	105,401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u>5,110,310</u>	97.98%	<u>138,236</u>	2.71%	<u>4,972,074</u>
合计	<u>5,215,711</u>	100.00%	<u>243,637</u>	4.67%	<u>4,972,07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8. 合同资产（续）

（2） 按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续）

（a）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客户 1	42,792	42,792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42,745	42,745
客户 2	35,792	35,792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37,351	37,351
其他	24,045	24,045	100%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5,305	25,305
合计	102,629	102,629			105,401	105,401

（b）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合同资产	5,988,981	107,815	1.80%

（3）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转回）	本年转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025年	243,637	(26,191)	-	(7,002)	210,444

9. 债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限超过一年的大额存单	30,879,577	-	30,879,577	25,068,445	-	25,068,445
其他	201,746	-	201,746	-	-	-
合计	31,081,323	-	31,081,323	25,068,445	-	25,068,445

注：大额存单是指由银行业存款类金融机构面向个人、非金融企业、机关团体等发行的一种大额存款凭证，属于一种银行存款产品。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债权投资基本为持有期限为一年以上的大额存单。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0.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保理

(1) 长期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分期收款提供 通信系统建 设工程及融 资租赁款	1,230,669	32,664	1,198,005	885,890	51,918	833,972	3.10%-7.05%

(2) 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5年12月31日	51,918	(19,104)	-	(150)	32,664

长期应收款考虑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长期应收款均未到期，预期信用损失率为2.65%。

(3) 长期应收款转移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款的转移，本集团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于2025年12月31日该等应收账款保理金额为人民币3,628千元（2024年：人民币8,664千元）；该等保理之银行拨款金额为人民币3,628千元（2024年：人民币8,664千元）。长期应收账款转移，具体参见附注九、4。

(a) 长期应收款保理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长期应收款保理	3,628	-	3,628	8,664	-	8,664

(b) 长期应收款保理坏账准备的变动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影响	年末余额
2025年	-	-	-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2025年	2024年
权益法			
合营企业	(i)	1,250,822	1,025,780
联营企业	(ii)	1,444,718	1,425,31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17,258	117,258
合计		2,578,282	2,333,836

(i) 合营企业

	持股比 例	年初账面 价值	年初减 值准备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 价值	年末减 值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与其 他转出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现金 股利	计提减 值准备		
普兴移动通讯 设备有限公司	33.85%	1,207	-	-	-	-	-	-	-	-	1,207	-
德特赛维技术 有限公司	49.00%	39,742	-	-	-	883	-	-	(3,438)	-	37,187	-
陕西众投湛卢 一期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0.00%	63,400	-	-	(7,108)	668	-	-	-	-	56,960	-
陕西众投湛卢 二期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0.25%	104,871	-	-	-	5,520	-	-	-	-	110,391	-
珠海市红土湛 卢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40.00%	724,012	-	-	-	305,119	-	-	(99,135)	-	929,996	-
北京顺义建广 湛卢新兴产 业股权投资 合伙企业（有 限合伙）	58.75%	92,548	-	23,530	-	(997)	-	-	-	-	115,081	-
		1,025,780	-	23,530	(7,108)	311,193	-	-	(102,573)	-	1,250,822	-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续）

(ii) 联营企业

	持股比 例	年初账面 价值	年初减值 准备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 价值	年末减值 准备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与其 他转出	权益法下 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现 金股利	计提减 值准备		
衡阳网信置业 有限公司	30.00%	-	(52,446)	-	-	-	-	-	-	-	-	(52,446)
浩鲸云计算科 技股份有限 公司	27.62%	1,081,396	-	-	-	56,865	(255)	-	-	-	1,138,006	-
兴云时代科技 有限公司	23.26%	115,138	-	-	-	684	-	-	-	-	115,822	-
青岛市红土湛 卢二期私募 股权投资基 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33.33%	59,339	-	-	-	(950)	-	-	-	-	58,389	-
*其他投资		52,183	(64,812)	-	(42,058)	5,321	-	-	(203)	-	15,243	(64,812)
		<u>1,308,056</u>	<u>(117,258)</u>	<u>-</u>	<u>(42,058)</u>	<u>61,920</u>	<u>(255)</u>	<u>-</u>	<u>(203)</u>	<u>-</u>	<u>1,327,460</u>	<u>(117,258)</u>

*本期因处置所持全部股权而导致失去对中兴（温州）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

1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25年	2024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687,921	715,76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04,699	-
合计	<u>1,792,620</u>	<u>715,761</u>

13.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 用权
年初余额	99,045
公允价值变动（附注五、52）	(4,468)
购置	-
其他转出	-
年末余额	<u>94,577</u>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无（2024 年 12 月 31 日：无）投资性房地产尚未取得产权登记证书。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永久业权土地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2,766,761	27,499	9,505,981	3,107,538	223,534	418,856	26,050,169
购置	107,008	-	1,200,003	179,682	12,057	36,109	1,534,859
在建工程/其他转入	44,989	-	-	-	-	-	44,989
处置或报废	(78,115)	-	(795,444)	(187,178)	(15,655)	(28,152)	(1,104,544)
汇兑调整	5,241	3,750	11,981	(5,478)	101	(5,815)	9,780
年末余额	12,845,884	31,249	9,922,521	3,094,564	220,037	420,998	26,535,253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474,097	-	5,869,444	2,080,956	132,213	287,630	11,844,340
计提	484,989	-	1,326,237	179,591	16,042	38,742	2,045,601
处置或报废	(8,418)	-	(642,226)	(142,677)	(13,807)	(5,649)	(812,777)
汇兑调整	4,988	-	13,851	(6,522)	304	(4,407)	8,214
年末余额	3,955,656	-	6,567,306	2,111,348	134,752	316,316	13,085,378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20,775	-	1,046	5,511	-	78	27,410
计提	-	-	-	-	-	-	-
处置或报废	-	-	-	-	-	-	-
汇兑调整	-	-	519	-	-	-	519
年末余额	20,775	-	1,565	5,511	-	78	27,929
账面价值							
年末	8,869,453	31,249	3,353,650	977,705	85,285	104,604	13,421,946
年初	9,271,889	27,499	3,635,491	1,021,071	91,321	131,148	14,178,419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深圳、上海、南京等地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4,320,173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508,863千元）的楼宇申请房地产权证。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在建工程

重要在建工程2025年变动如下：

	预算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减值 准备	年末余额	资金来源	工程投入占 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深圳超级										
总部项目	692,147	338,099	36,198	-	-	-	374,297	自有资金	54%	在建
中兴通讯西南										
科创中心项										
目	870,600	12,230	56,782	-	-	-	69,012	自有资金	8%	在建
其他		335,047	64,840	44,989	-	-	354,898	自有资金		在建
		<u>685,376</u>	<u>157,820</u>	<u>44,989</u>	<u>-</u>	<u>-</u>	<u>798,207</u>			

于2025年12月31日，在建工程余额中无利息资本化金额（2024年12月31日：无）。

16.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10 年，运输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5 年，其他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1 至 5 年。部分租赁合同包含续租选择权、终止选择权。

	2025年	2024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86,675	79,78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03,504	102,14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78,068	511,799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租赁（续）

（1） 作为承租人（续）

（a）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成本				
年初余额	2,147,849	85,435	594,974	2,828,258
增加	171,509	2,683	326,873	501,065
减少	(779)	-	-	(779)
汇率调整	(3,602)	(1,377)	3,821	(1,158)
年末余额	2,314,977	86,741	925,668	3,327,386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1,099,589	56,948	120,148	1,276,685
计提	343,936	6,568	164,881	515,385
减少	(584)	-	-	(584)
汇率调整	(264)	(1,325)	3,200	1,611
年末余额	1,442,677	62,191	288,229	1,793,097
账面价值				
年末	872,300	24,550	637,439	1,534,289
年初	1,048,260	28,487	474,826	1,551,573

（b） 租赁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列示，2025年12月31日金额为人民币732,813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44,777千元）。

长期租赁负债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租赁负债	940,369	972,94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租赁（续）

（2） 作为出租人

（a） 融资租赁：

与融资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融资租赁利息收入	50,528	55,133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182,270	1,482,270
1年以上	300,000	-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25,972	98,170
租赁投资净额	1,456,298	1,384,100

（b） 经营租赁：

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损益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租赁收入	116,889	110,875

根据与承租人签订的租赁合同，最低租赁收款额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含1年）	102,450	182,329
1年至2年（含2年）	79,322	89,166
2年至3年（含3年）	61,122	69,553
3年至4年（含4年）	42,044	55,900
4年至5年（含5年）	32,719	40,684
5年以上	159,063	185,268
合计	476,720	622,9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无形资产

	软件	专有技术	土地使用权	特许权	开发支出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1,824,316	460,093	2,874,912	2,188,414	21,269,472	28,617,207
购置	310,693	35,949	658	11,407	-	358,707
内部研发	-	-	-	-	1,202,450	1,202,450
处置或报废	(104,124)	-	(13,313)	-	-	(117,437)
汇兑调整	(7,544)	-	-	32,125	-	24,581
年末余额	2,023,341	496,042	2,862,257	2,231,946	22,471,922	30,085,508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86,106	362,412	609,738	1,622,480	16,947,558	20,528,294
计提	472,197	44,006	72,779	38,506	1,678,524	2,306,012
处置或报废	(97,750)	-	(2,417)	-	-	(100,167)
汇兑调整	(4,069)	2	-	6,489	-	2,422
年末余额	1,356,484	406,420	680,100	1,667,475	18,626,082	22,736,561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92,657	81,359	-	544,221	211,476	929,713
计提	-	-	-	-	400,487	400,487
处置或报废	-	-	-	-	-	-
汇兑调整	(2,341)	-	-	4,437	-	2,096
年末余额	90,316	81,359	-	548,658	611,963	1,332,296
账面价值						
年末	576,541	8,263	2,182,157	15,813	3,233,877	6,016,651
年初	745,553	16,322	2,265,174	21,713	4,110,438	7,159,200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正就位于中国南京的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84,30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85,838千元）的土地申请土地使用权证。

于2025年12月31日，通过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年末账面价值的比例为54%（2024年12月31日：57%）。

由于市场表现不如预期，产品已退市，对开发支出中出现减值迹象的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项目1	10,042	-	10,042	产品已退市，经公司评估公允价值为人民币0千元 公允价值为人民币40,777千元
项目2	57,923	-	57,923	
项目3	373,299	40,777	332,522	
合计	441,264	40,777	400,487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开发支出

参见附注六、2。

19. 商誉

	珠海广通客车 有限公司	苏州洛合镭信 光电科技有限 公司	NETAŞ TELEKOMÜNİ KASYON A.Ş.	深圳市中兴和 泰酒店投资管 理有限公司	合计
原值					
年初余额	186,206	33,500	89,763	14,425	323,894
本年增加	-	-	-	-	-
本年减少	-	-	-	-	-
汇率变动	-	-	-	-	-
	186,206	33,500	89,763	14,425	323,894
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86,206	33,500	89,763	-	309,469
本年增加	-	-	-	14,425	14,425
本年减少	-	-	-	-	-
汇率变动	-	-	-	-	-
	186,206	33,500	89,763	14,425	323,894
账面价值	-	-	-	-	-

本集团于2024年9月收购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形成商誉人民币14,425千元。本集团于本年度对商誉所在资产组进行减值复核，全额计提减值。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如下：

	所属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酒店管理业务，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	基于内部管理目的，该资产组组合归属于政企业务	一致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商誉（续）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算/预测 期的年限	预算/预测期 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 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的确定依据
深圳市中兴和泰 酒店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5,175	10,750	14,425	5	可回收金额按 照未来现金流 量的现值计算	预测期增长率 2%-8% 折现率10% 永续增长率1%	预计现金流量根据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的5年现金流量预 测为基础

本年度对商誉所在资产组进行减值复核，测算得出可回收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对差额部分全额计提减值，至此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产组所包含的商誉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元。

企业合并取得的其他商誉已经分配至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资产组(珠海广通客车有限公司)、苏州洛合镭信光电科技有限公司资产组、NETAŞ TELEKOMÜNİKASYON A.Ş.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以前年度对该等资产组的商誉已经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5年		2024年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 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集团内未实现利润	2,991,629	508,577	1,692,118	287,660
存货跌价准备及坏账准备	6,073,264	1,255,583	6,541,696	1,325,920
合同预计亏损	942,504	141,376	1,631,655	244,748
开发支出摊销	4,137,415	607,731	4,261,206	627,239
保养及退货准备	197,154	45,345	188,425	43,338
退休福利拨备	141,685	32,588	153,647	35,339
可抵扣亏损	4,697,220	730,236	3,403,202	535,406
递延收益	980,100	228,341	966,677	221,395
预提费用及合同负债	10,986,740	1,735,182	7,310,187	1,171,479
租赁负债	1,673,182	250,977	1,517,720	227,658
合计	32,820,893	5,535,936	27,666,533	4,720,182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		2024年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	256,241	39,881	289,632	45,09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工具投资	379,155	56,168	282,341	40,8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调整	36,720	5,508	63,026	9,454
使用权资产	1,534,289	267,904	1,551,573	225,989
其他	724,718	108,708	622,513	93,377
合计	2,931,123	478,169	2,809,085	414,745

（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2025年		2024年	
	抵销金额	抵销后金额	抵销金额	抵销后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0,259	5,165,677	324,094	4,396,088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0,259	107,910	324,094	90,651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如下：

	2025年	2024年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804,660	10,453,634
可抵扣亏损	21,176,657	17,525,460
合计	32,981,317	27,979,09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5年	2024年
2025年	-	210,616
2026年	374,613	446,463
2027年	930,433	1,069,920
2028年	1,349,442	1,368,520
2029年以后	18,522,169	14,429,941
合计	21,176,657	17,525,460

由于产生上述亏损的相关公司预计在未来盈利的可能性较低，不存在可足以抵扣亏损的盈利，本集团并未对上述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债权投资	<u>510,698</u>	<u>3,085</u>

22. 其他流动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417,873	8,698,292
其他	<u>168,756</u>	<u>201,056</u>
合计	<u>10,586,629</u>	<u>8,899,348</u>

(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及土地款	635,131	-	635,131	612,635	-	612,635
风险补偿金	1	-	1	41,003	-	41,003
保证金	22,614	-	22,614	22,585	-	22,585
受限资金（注1）	3,348,726	-	3,348,726	3,357,328	-	3,357,328
预缴所得税	294,075	-	294,075	227,299	-	227,299
物业项目（注2）	1,516,604	356,270	1,160,334	1,516,604	356,270	1,160,334
其他	<u>2,569,486</u>	<u>22,230</u>	<u>2,547,256</u>	<u>1,477,010</u>	<u>1,677</u>	<u>1,475,333</u>
合计	<u>8,386,637</u>	<u>378,500</u>	<u>8,008,137</u>	<u>7,254,464</u>	<u>357,947</u>	<u>6,896,517</u>

注1：受限资金为托管账户中的存款，详见附注十二、2

注2：由于房地产市场环境变化，对所持有的物业项目进行了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的：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算/预测期的年限	预算/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可回收金额按照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	预测期增长率2.5%-4.5% 折现率6% 永续增长率2%	预计现金流量根据经公司管理层确认的20年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
物业项目	<u>1,516,604</u>	<u>1,160,334</u>	<u>356,270</u>	2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2025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017,707	1,017,707	注1	注1
固定资产	506,837	411,178	抵押	注2
无形资产	160,790	131,580	抵押	注3
其他非流动资产-受限资金	3,348,727	3,348,727	注4	注4
合计	<u>5,034,061</u>	<u>4,909,192</u>		

2024年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189,301	2,189,301	注1	注1
固定资产	506,837	427,130	抵押	注2
无形资产	160,790	134,796	抵押	注3
其他非流动资产-受限资金	3,398,331	3,398,331	注4	注4
合计	<u>6,255,259</u>	<u>6,149,558</u>		

注1：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1,017,707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189,301千元），包括保证金人民币287,169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541,046千元），存款准备金人民币723,136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619,625千元），其他人民币7,40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28,630千元）。

注2：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411,178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27,130千元）固定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无固定资产抵押用于资产收购（2024年12月31日：无）；用于抵押的固定资产于2025年12月31日的折旧额为人民币15,952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5,947千元）。

注3：于2025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131,580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4,796千元）无形资产用于取得银行借款抵押；无无形资产抵押用于资产收购（2024年12月31日：无）；用于抵押的无形资产于2025年12月31日的摊销额为人民币3,216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216千元）。

注4：于2025年12月31日，受限资金为存放于托管账户中的存款人民币3,348,726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3,357,328千元），详见附注十二；一年以后释放的应收账款保理安排下的风险补偿金人民币1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41,003千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3.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续）

本集团同若干国内银行的借款或应收账款保理协议中，双方根据融资项目风险状况协商确定按照一定的比例计提风险补偿金，对于已计提风险补偿金的融资项目在约定最后到期日未发生融资款本息逾期情况的，或者已全部还清银行融资本息的项目，按原比例释放该项目对应的风险补偿金。

24. 短期借款

		2025年		2024年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511,099	511,099	80,346	80,346
	美元	42,329	295,898	50,205	366,248
	欧元	24,051	197,352	18,527	140,780
	哈萨克斯坦坚格	450,000	6,259	-	-
票据贴现借款	人民币	4,781	4,781	2,515,316	2,515,316
信用证借款	人民币	2,597,639	2,597,639	3,917,399	3,917,399
抵押借款	注1 人民币	15,637	15,637	6,981	6,981
合计			3,628,665		7,027,070

于2025年12月31日，无逾期借款。

注1：该抵押借款主要是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由账面价值人民币131,580千元的土地使用权以及账面价值人民币411,178千元的固定资产作抵押取得短期借款的余额，截止2025年12月31日为人民币15,637千元（2024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余额：人民币6,981千元）。抵押借款抵押物内容与账面价值详见附注五、23。

25. 衍生金融负债

	2025年	2024年
公允价值套期工具（附注九、3）	172,319	199,355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附注九、3）	6,812	1,48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衍生金融负债	116	17
合计	179,247	200,853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A. 应付票据

	2025年	2024年
银行承兑汇票	6,144,476	3,423,564
商业承兑汇票	9,125,953	7,535,770
合计	15,270,429	10,959,334

于2025年12月31日，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2024年12月31日：无）。

26B.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按照购买材料、设备或接受劳务等确认的时间为基准，通常可在一年以内清偿。

应付账款按其入账日期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6个月内	17,997,700	21,472,734
6至12个月	282,299	346,905
1年至2年	218,295	161,867
2年至3年	39,402	137,877
3年以上	229,144	252,409
合计	18,766,840	22,371,792

于2025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2024年12月31日：无）。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7. 合同负债

	2025年	2024年
已收取合同对价	15,600,702	12,859,416

合同负债，是指企业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合同中约定的付款进度早于履约义务的履行则会出现合同负债。

28.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6,260,255	26,323,370	(28,142,934)	14,440,69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2,489	2,250,533	(2,250,168)	302,854
辞退福利	428,942	400,020	(488,297)	340,665
合计	16,991,686	28,973,923	(30,881,399)	15,084,210

(a) 短期薪酬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077,484	23,260,168	(24,874,549)	11,463,103
职工福利费	4,504	35,698	(27,973)	12,229
社会保险费	83,691	1,278,300	(1,281,264)	80,72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9,073	1,190,485	(1,193,932)	75,626
工伤保险费	1,889	44,390	(44,008)	2,271
生育保险费	2,729	43,425	(43,324)	2,830
住房公积金	53,992	995,499	(986,841)	62,65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40,584	753,705	(972,307)	2,821,982
合计	16,260,255	26,323,370	(28,142,934)	14,440,69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1）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298,701	2,170,789	(2,170,605)	298,885
失业保险费	3,788	79,744	(79,563)	3,969
合计	302,489	2,250,533	(2,250,168)	302,854

（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5年	2024年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41,685	153,647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变动如下：

	2025年	2024年
年初余额	153,647	141,762
计入当期损益		
服务成本	-	12,016
利息费用	2,608	3,455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于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福利开支	(7,154)	3,358
已付退休金	(7,416)	(6,944)
年末余额	141,685	153,647

本集团为所有符合条件的员工运作一项未注入资金的设定受益计划。在该计划下，员工有权享受达到退休年龄时的最后薪水的0%至50%不等的退休福利。

该计划受利率风险和退休金受益人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的影响。

该计划资产的最近精算估值和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由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于2025年，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

（a）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5年	2024年
折现率	1.75%	1.75%
预期薪金增长率	5.50%	5.5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应付职工薪酬/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b) 下表为所使用的重大假设的定量敏感性分析：

2025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2,487)	0.25%	2,554
预期薪金增长率	1.00%	6,330	1.00%	(5,899)
2024年				
	增加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减少	设定受益义务 增加/(减少)
折现率	0.25%	(2,915)	0.25%	2,991
预期薪金增长率	1.00%	7,572	1.00%	(7,016)

上述敏感性分析，系根据关键假设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合理变动时对设定受益净额的影响的推断。敏感性分析，是在其他假设保持不变的前提下，根据重大假设的变动作出的。由于因为假设的变化往往并非彼此孤立，敏感性分析可能不代表设定受益义务的实际变动。

(c) 在损益表中确认的有关计划如下：

	2025年	2024年
服务成本	-	12,016
利息净额	2,608	3,455
计入费用	2,608	15,471

29. 应交税费

	2025年	2024年
增值税	378,250	423,641
企业所得税	416,220	428,610
其中：国内	137,242	217,756
国外	278,978	210,854
个人所得税	197,734	192,7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20	35,189
教育费附加	17,728	27,629
其他	89,986	97,209
合计	1,128,338	1,205,018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2,828,768	3,236,993
合计	2,828,768	3,236,993

(1) 应付股利

	2025年	2024年
少数股东股利	-	-

于2025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股利。

(2) 其他应付款

	2025年	2024年
预提费用	1,069,607	1,286,335
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34,143	25,464
应付外部单位款	1,116,177	1,388,630
保证金押金	309,646	319,760
其他	299,195	216,804
合计	2,828,768	3,236,993

于2025年12月31日，无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31. 预计负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合同预计亏损(注)	1,631,655	640,023	(1,329,174)	942,504
未决诉讼	363,993	149,142	(68,350)	444,785
质量保证准备	188,425	37,012	(28,283)	197,154
合计	2,184,073	826,177	(1,425,807)	1,584,443

注：是指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475,453	4,447,96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32,813	544,777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692,143	600,000
合计	<u>7,900,409</u>	<u>5,592,740</u>

33. 长期借款

		2025年		2024年	
		原币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合人民币
信用借款	人民币	45,691,759	45,691,759	44,005,921	44,005,921
	美元	2,968	20,750	2,165	15,791
抵押借款	人民币	-	-	37,203	37,203
合计			<u>45,712,509</u>		<u>44,058,915</u>

于2025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1.53%-10.24%（2024年12月31日借款利率为1.65%-8.45%）。

#银行借款到期期限

	2025年	2024年
列示为：		
应偿付的银行贷款：		
一年之内	10,104,118	11,475,033
第二年内	22,633,766	14,272,614
第三至第五年内，包括首尾两年	23,078,743	29,786,301
五年以上	-	-
银行借款合计	<u>55,816,627</u>	<u>55,533,948</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4. 应付债券

	2025年	2024年
中期票据	4,398,159	1,004,880
可转换债券(注1)	3,411,518	-
	<u>7,809,677</u>	<u>1,004,880</u>

于2025年12月31日，应付债券余额列示如下：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本年发行	票面利率	本年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年末余额	是否违约
24中兴通讯MTN001（科创票据）	500,000	2024/8/14	1826天	500,000	504,223	-	2.25%	11,250	11,250	504,223	否
24中兴通讯MTN002（科创票据）	500,000	2024/12/5	1826天	500,000	500,657	-	2.18%	10,900	10,900	500,657	否
25中兴通讯MTN001（科创票据）	1,000,000	2025/2/18	1826天	1,000,000	-	1,000,000	1.93%	16,656	-	1,016,656	否
25中兴通讯MTN002（科创票据）	1,000,000	2025/4/16	1826天	1,000,000	-	1,000,000	1.98%	13,996	-	1,013,996	否
25中兴通讯MTN003（科创债）	1,000,000	2025/6/25	1826天	1,000,000	-	1,000,000	1.79%	9,220	-	1,009,220	否
25中兴通讯MTN004（科创债）	350,000	2025/6/26	1826天	350,000	-	350,000	1.90%	3,407	-	353,407	否
H股可转换债券	3,584,000	2025/8/5	1826天	3,584,000	-	3,584,000	0.00%	15,315	-	3,411,518	否

注1：经香港联交所批准，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中兴通讯”）于2025年8月5日向专业投资者发行境外可转换债券，在符合特定条件下可转换为中兴通讯H股股票。每份以面值2,000,000元人民币起售，超出部分以面值1,000,000元人民币的整数倍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84,000,000元。其中，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负债部分价值为人民币3,434,639,468元计入应付债券，权益部分价值为人民币149,360,532元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另支付其他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40,106,64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43,893,360元。

本次发行的H股可转换债券期限为5年，零息债券。转股期自发行之日(2025年8月5日)起第41日或之后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前7日当日营业时间结束时，即2025年9月15日至2030年7月25日，持有人可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本次H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时的初始转股价格为每股港币30.25元（转股汇率为RMB0.9133 = HK\$1.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25年	2024年
员工安居房递延收益	-	7,720
长期应付款	3,724,344	3,709,80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667	73,697
合计	3,763,011	3,791,219

36. 股本

	年初余额 (千股)	本年增减变动（千股）			年末余额 (千股)
		发行新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658	-	(247)	(247)	411
无限售条件股份	4,782,877	-	247	247	4,783,124
股份总数	4,783,535	-	-	-	4,783,535

注：2025年，本公司本年无新增股本。本公司按照境内相关规定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份按照比例进行锁定或解除限售。

37. 其他权益工具

	2025年	2024年
可转换债券-权益部分	126,956	-
合计	126,956	-

38. 资本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26,279,290	-	-	26,279,290
股份支付	1,116,809	-	-	1,116,809
其他资本性投入	80,000	-	(1,671)	78,329
合计	27,476,099	-	(1,671)	27,474,428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9. 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累积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77,230)	7,154	(70,076)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4,350	-	44,35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67,982)	(4,295)	(72,27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2,364,669)	(210,508)	(2,575,177)
合计	<u>(2,465,531)</u>	<u>(207,649)</u>	<u>(2,673,180)</u>

其他综合收益发生额：

	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	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	归属于 少数股东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变动	7,154	-	-	-	7,154	-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 份额	-	-	-	-	-	-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套期工具的有效部分	(5,053)	-	-	(758)	(4,295)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及其他	(210,788)	-	-	-	(210,508)	(280)
合计	<u>(208,687)</u>	<u>-</u>	<u>-</u>	<u>(758)</u>	<u>(207,649)</u>	<u>(28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0. 专项储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8,214	104,986	(71,808)	121,392

41.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053,523	-	-	3,053,523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2. 未分配利润

	2025年	2024年
年初未分配利润	39,872,643	34,714,9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17,745	8,424,792
提取盈余公积	-	(141)
对股东的分配	(2,951,441)	(3,266,961)
年末未分配利润	42,538,947	39,872,643

#利润分配

	2025年	2024年
年内批准、宣告、已分派的普通股股利	2,951,441	3,266,961
拟分派的2025年度普通股股利	1,966,033	-

本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6.1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即每股派发0.61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按照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已发行总股本4,783,534,887股计算，实际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2,951,441,025.28元（含税）。本公司已于2025年4月完成股息派发。

于2026年3月6日，根据董事会建议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每10股派发4.1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即每股派发0.41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上述事项还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以公司2026年3月6日总股本4,783,534,887股为基数计算的利润分配总额为人民币1,966,032,838.56元。最终实际分红金额将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2025年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9,423,064	89,583,111	117,128,278	71,814,914
其他业务	4,472,396	3,808,207	4,170,474	3,496,152
合计	133,895,460	93,391,318	121,298,752	75,311,066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来自客户合同的收入	133,778,571	121,187,877
租金收入-经营租赁	116,889	110,875
合计	133,895,460	121,298,752

（2） 营业收入分解信息

	2025年	2024年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52,215,517	47,325,190
提供服务	9,802,306	10,630,367
网络建设	71,760,748	63,232,320
合计	133,778,571	121,187,877
经营地区		
中国	89,617,164	81,894,799
亚洲（不包括中国）	17,803,048	15,390,457
非洲	6,934,592	6,422,478
欧美及大洋洲	19,423,767	17,480,143
合计	133,778,571	121,187,877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123,976,265	110,557,510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9,802,306	10,630,367
合计	133,778,571	121,187,877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3） 营业成本分解信息（仅披露本年度营业成本分析信息）

	2025年
商品类型	
销售商品	42,610,746
提供服务	5,573,793
网络建设	45,206,779
合计	93,391,318
经营地区	
中国	61,664,803
亚洲（不包括中国）	12,619,362
非洲	4,429,835
欧美及大洋洲	14,677,318
合计	93,391,318
商品转让的时间	
在某一时点转让	87,817,52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5,573,793
合计	93,391,318

（4） 履约义务

确认的收入来源于：

	2025年	2024年
当期确认的包括在合同负债年初账面价值中的收入	11,182,114	13,585,145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4） 履约义务（续）

本集团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如下：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销售商品	交付时	到货款	主要销售通讯设备类	是	无	法定质保、服务类质保
提供服务	服务期间	服务进度验收款	主要销售通讯设备类维保、运维、技术服务等	是	无	无
网络建设-设备销售	交付时	到货款	主要销售通讯设备类	是	无	法定质保、服务类质保
网络建设-安装服务	安装完成	初验收款、终验收款	主要销售通讯设备类安装服务	是	无	无
网络建设-不可单独区分的设备销售和安装服务	交付时	到货款、初验收款、终验收款	主要销售通讯网络综合方案	是	无	服务类质保

合同价款通常一年内到期，合同通常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部分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可变对价，对可变对价的估计通常不会受到限制。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

于2025年12月31日，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确认为收入的预计时间如下：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11,014,850	12,662,999
1年以上	6,541,745	7,372,811
合计	17,556,595	20,035,81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4. 税金及附加

	2025年	2024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995	351,532
教育费附加	200,232	252,180
房产税	143,163	145,394
印花税	288,153	286,450
其他	177,892	140,415
合计	<u>1,090,435</u>	<u>1,175,971</u>

45. 销售费用

	2025年	2024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注）	4,744,840	5,533,819
广告宣传费	1,149,572	727,074
服务费	446,679	247,982
差旅费	783,821	788,073
办公费	315,002	213,875
其他	1,783,581	1,389,680
合计	<u>9,223,495</u>	<u>8,900,503</u>

注：主要为市场营销人员和客户服务人员的工资福利及奖金。

46. 管理费用

	2025年	2024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2,396,693	2,268,967
办公费	134,715	191,816
摊销及折旧费	400,000	501,105
差旅费	68,887	84,298
#审计机构/核数师酬金	12,666	11,800
其他	1,206,799	1,419,035
合计	<u>4,219,760</u>	<u>4,477,02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7. 研发费用

	2025年	2024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15,360,941	16,514,025
摊销及折旧费	2,898,289	3,120,263
技术合作费	1,315,622	1,375,013
直接材料	1,175,669	1,020,943
办公费	494,235	480,539
其他	1,510,222	1,520,716
合计	<u>22,754,978</u>	<u>24,031,499</u>

48. 费用按性质分类

本集团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2025年	2024年
货品及服务的成本	87,048,312	68,462,215
职工薪酬	27,787,253	30,188,372
折旧和摊销	4,757,775	4,968,644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租金	103,504	102,147
其他	9,892,707	8,998,711
合计	<u>129,589,551</u>	<u>112,720,089</u>

49. 财务费用

	2025年	2024年
利息支出	3,744,052	3,447,022
减：利息收入	4,346,036	4,398,326
汇兑损益	235,929	467,977
银行手续费	139,401	218,757
合计	<u>(226,654)</u>	<u>(264,570)</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0. 其他收益

	2025年	2024年
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其他收益	2,814,623	2,826,593
其他	72,222	106,132
合计	<u>2,886,845</u>	<u>2,932,725</u>

51. 投资收益

	2025年	2024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3,113	160,6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3,551	12,397
处置衍生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损失）/收益	(18,132)	11,25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15,981	201,2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964	155,1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409,909)	(428,381)
合计	<u>452,568</u>	<u>112,394</u>

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5年	2024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355	(127,0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7,113)	(30,549)
衍生金融工具	96,826	(317,19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4,468)	(150,378)
合计	<u>101,600</u>	<u>(625,13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3. 信用减值损失

	2025年	2024年
应收账款减值转回	(55,891)	(114,773)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转回）/损失	(237)	436
其他应收款减值（转回）/损失	(26,064)	5,755
长期应收款减值（转回）/损失	(19,104)	16,865
应收账款保理减值转回	-	(184)
长期应收款保理减值转回	-	(553)
合计	<u>(101,296)</u>	<u>(92,454)</u>

54. 资产减值损失

	2025年	2024年
存货跌价损失	192,039	593,891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	(26,191)	(71,529)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转回）	26,348	(9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00,487	53,710
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	20,553	357,204
商誉减值准备	14,425	-
合计	<u>627,661</u>	<u>933,182</u>

55. 资产处置收益

	2025年	2024年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1,580	5,409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08	85,039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645	5,211
合计	<u>5,033</u>	<u>95,659</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6. 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支出

(1) 营业外收入

	2025年	2024年	计入2025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合同罚款奖励等收入	31,366	10,713	31,366
其他	169,363	65,566	169,363
合计	200,729	76,279	200,729

(2) 营业外支出

	2025年	2024年	计入2025年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补偿及赔款支出	147,543	118,724	147,543
其他	112,128	70,131	112,128
合计	259,671	188,855	259,671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7. 所得税费用

	2025年	2024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25,632	1,044,882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7,838)	(170,890)
合计	<u>737,794</u>	<u>873,992</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利润总额	6,302,867	9,229,605
按法定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注）	1,575,717	2,307,40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28,024)	(697,38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998	19,1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55,901)	(21,51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及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51,186)	(1,298,87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482)	(134,104)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影响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u>962,672</u>	<u>699,351</u>
按本集团实际税率计算的税项费用	<u>737,794</u>	<u>873,992</u>

注：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额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所受管辖区域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8. 每股收益

	2025年 元/股	2024年 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1.17</u>	<u>1.76</u>
稀释每股收益		
持续经营	<u>1.16</u>	<u>1.76</u>

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除以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的具体计算如下：

	2025年	2024年
收益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持续经营	<u>5,617,745</u>	<u>8,424,792</u>
当期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的利息	<u>13,017</u>	<u>-</u>
调整后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	<u>5,630,762</u>	<u>8,424,792</u>
归属于：		
持续经营	<u>5,630,762</u>	<u>8,424,792</u>
股份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4,783,535</u>	<u>4,783,321</u>
稀释效应——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可转换债券	<u>54,053</u>	<u>-</u>
调整后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千股）	<u>4,837,588</u>	<u>4,783,32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年	2024年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利息收入	1,939,450	2,659,55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支付期间费用	10,405,694	11,682,61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年	2024年
收到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释放、结构性存款到期	87,325,046	73,307,973
支付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大额存单新增、结构性存款新增	85,129,297	98,274,5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购子公司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551
项目投资款收回	-	44,198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5年	2024年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收固定收益投资方款项	2,855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现金：		
租赁本金现金支付	578,068	511,799
返还少数股东投资款	-	9,000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续）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续）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变动		年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应付短期债券	-	(102,784)	102,784	-
短期借款	7,027,070	(5,237,967)	1,839,562	3,628,665
应付股利	-	(2,982,719)	2,982,719	-
应付债券	1,004,880	6,882,323	(77,526)	7,809,677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506,878	2,546,435	1,134,649	52,187,962
其他非流动负债（与筹资相关）	384,770	(32)	(5,751)	378,987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7,720	(578,068)	733,530	1,673,182
	<u>58,441,318</u>	<u>527,188</u>	<u>6,709,967</u>	<u>65,678,473</u>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2025年	2024年
净利润	5,565,073	8,355,613
加：信用减值损失	(101,296)	(92,454)
资产减值损失	627,661	933,182
固定资产折旧	1,972,401	2,133,330
使用权资产折旧	515,385	430,733
无形资产摊销	2,269,989	2,404,5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5,033)	(95,65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	(101,600)	625,131
财务费用	658,343	983,971
投资收益	(884,881)	(554,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769,589)	(250,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	17,259	12,786
存货的增加	(5,951,504)	(720,28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632,931)	(3,448,50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567,875	1,663,293
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的减少/（增加）	<u>1,171,594</u>	<u>(900,779)</u>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918,746</u>	<u>11,479,844</u>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续）

(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

	2025年	2024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1,552	1,45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453	2,034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25,480,848	28,024,964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28,024,964	51,011,13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	(2,544,017)	(22,986,750)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5年	2024年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552	1,45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5,480,848	28,024,964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82,400	28,026,417
其中：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4,869	1,167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9. 现金流量表主表项目注释（续）

(6) 使用范围受限制但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2025年	2024年	理由
专款专用	54,869	1,167	只是限定了用途，并未被冻结、质押或者设置其他他项权利，因此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理由
三个月以上定期存款及利息	7,251,009	13,669,630	流动性差，不易于变现、不可随时用于支付的货币资金
保证金	287,169	541,046	
存款准备金	723,136	1,619,625	
其他	7,402	28,630	
合计	8,268,716	15,858,931	

(8) 供应商融资安排

本集团通过外部金融机构办理反向保理业务，为本集团在授信额度内的应付账款向相关供应商提供保理服务，银行同意受让指定的供应商因向本集团销售商品、提供服务等原因对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同时向相关供应商提供融资服务。参与的供应商可从银行收到应付账款总额。根据本集团与银行的协议约定，相关应付账款将在银行支付给供应商后180天内向银行支付，以结清货款。本集团与供应商的付款条款没有因该反向保理安排而改变，本集团也未向银行提供担保。

供应商融资相关金融负债的信息如下：

	2025年			
	账面金额	其中： 供应商已收到 金额	到期日区间	可比应付账款 到期日区间
短期借款	37,719	37,345	融资提供方支付给供应商相关款项后180天内	开票或验收入库后30天至90天

本集团因上述供应商融资安排，于2025年终止确认应付账款，并同时确认短期借款人民币1,612,523千元（2024年：人民币0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0. 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集团主要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原币	折算汇率	折合人民币
货币资金	美元	517,675	6.9905	3,618,807
	港元	2,018,695	0.8981	1,812,990
	欧元	82,791	8.2055	679,338
	泰国铢	344,306	0.2216	76,297
	墨西哥比索	182,582	0.3883	70,903
应收账款	美元	527,193	6.9905	3,685,346
	欧元	202,116	8.2055	1,658,465
	印度尼西亚卢比	2,366,002,581	0.0004	989,207
	墨西哥比索	891,426	0.3883	346,172
	日元	6,667,816	0.0446	297,698
其他应收款	美元	21,637	6.9905	151,254
	印度尼西亚卢比	249,038,683	0.0004	104,121
	欧元	5,052	8.2055	41,453
	英镑	2,275	9.4114	21,413
	伊朗里亚尔	101,862,904	0.0002	16,954
应付账款	美元	369,998	6.9905	2,586,468
	欧元	29,485	8.2055	241,938
	印度卢比	2,022,919	0.0777	157,265
	印度尼西亚卢比	302,608,821	0.0004	126,518
	墨西哥比索	172,338	0.3883	66,925
其他应付款	美元	23,997	6.9905	167,752
	欧元	12,105	8.2055	99,327
	墨西哥比索	119,794	0.3883	46,520
	智利比索	2,796,096	0.0077	21,451
	塞尔维亚第纳尔	277,055	0.0700	19,384
短期借款	美元	42,329	6.9905	295,898
	欧元	24,051	8.2055	197,352
	哈萨克斯坦坚格	450,000	0.0139	6,259
长期借款	美元	2,968	6.9905	20,750

本集团境外主要经营地包括印度尼西亚、土耳其、意大利等，各经营实体按其主要业务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研发支出

1. 按性质列示

	2025年	2024年
工资福利及奖金	16,547,611	17,740,009
摊销及折旧费	2,971,489	3,188,194
技术合作费	1,568,983	1,435,259
直接材料	1,369,046	1,134,236
办公费	494,235	480,539
其他	1,523,672	1,530,700
合计	24,475,036	25,508,93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754,978	24,031,499
资本化研发支出	1,720,058	1,477,438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内部开发	本年减少 确认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系统产品	1,594,563	1,720,058	(1,202,450)	2,112,171

七、 合并范围的变动

公司名称	变动原因	纳入/不纳入 合并范围日期
上海申启纪元智能终端有限责任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4月
新加坡数字元境控股私人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8月
中兴通讯电信（泰国）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8月
智辉互联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10月
中兴通讯（老挝）独资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10月
极云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11月
中兴通讯（利比里亚）有限公司	新设成立	2025年12月
中兴委内瑞拉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5年1月
中兴通讯（萨尔瓦多）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5年3月
中兴通讯（美国）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5年6月
中兴通讯德州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5年6月
中兴通讯（海地）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5年6月
中兴网信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完成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25年8月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重要子公司的情况如下：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 营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 公司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175,500万元	10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信息技术业	港币248,374.78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服务业	人民币5,108万元	100%	-
西安中兴通讯终端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制造业	人民币30,0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制造业	人民币13,157.89万元	87.22%	12.78%
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	制造业	人民币100,000万元	100%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 公司*	深圳	通信服务业	人民币20,000万元	90%	10%
西安克瑞斯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	西安	制造业	人民币100,000万元	-	100%

*此等子公司为根据中国法律注册成立的有限公司。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也无个别重要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对本集团产生重大影响。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续）

下表列示了对本集团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2025年	2024年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250,822	1,025,78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收益	311,193	141,197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11,193	141,197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327,460	1,308,05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收益	61,920	19,490
其他综合收益	(255)	(1,263)
综合收益总额	61,665	18,227

2025年无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2024年：无）。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的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本集团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 信用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由于货币资金、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和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商业承兑汇票、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价值。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的15%（2024年12月31日：15%）和37%（2024年12月31日：39%）分别源于应收账款余额最大和前五大客户。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a)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信用风险（续）

(b)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c) 信用风险敞口

对于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风险矩阵详见附注五、4A、附注五、8和附注五、6中的披露。

(2) 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年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11,208,007	23,302,886	21,288,410	2,056,374	57,855,677
租赁负债	750,538	261,335	282,542	611,203	1,905,618
衍生金融负债	179,247	-	-	-	179,247
应付票据	15,270,429	-	-	-	15,270,429
应付账款	18,766,840	-	-	-	18,766,840
应付债券	85,800	85,800	85,800	8,083,450	8,340,85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保理之银行拨款	9,070	3,628	-	-	12,698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					
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1,725,018	-	-	-	1,725,0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92,143	1,490,795	12,763	2,420,639	4,616,340
合计	48,687,092	25,144,444	21,669,515	13,171,666	108,672,717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流动性风险（续）

2024年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银行借款	12,611,046	15,051,966	23,175,297	7,107,227	57,945,536
租赁负债	544,777	198,465	213,376	561,102	1,517,720
衍生金融负债	200,853	-	-	-	200,853
应付票据	10,959,334	-	-	-	10,959,334
应付账款	22,371,792	-	-	-	22,371,792
应付债券	22,150	22,150	22,150	1,044,300	1,110,750
应收账款及长期应收款					
保理之银行拨款	6,498	4,332	4,332	-	15,162
其他应付款(不含预提费 用和员工安居房缴款)	1,925,194	-	-	-	1,925,19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00,000	70,372	362	3,712,765	4,383,499
合计	49,241,644	15,347,285	23,415,517	12,425,394	100,429,840

(3) 市场风险

(a)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集团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长期负债有关。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银行借款包括了固定利率及按LIBOR（“伦敦同业拆放利率”）和Euribor（“欧元同业拆借利率”）浮动利率的借款。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政策是采取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来管理利率风险。集团政策是将其计息银行借款的固定利率维持在1.15%至10.46%之间，本集团约16.58%的计息借款按固定利率计息（2024年：12.19%）。

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以美元和欧元为主。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3) 市场风险（续）

(a) 利率风险（续）

	基点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 的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5年	25	(98,891)	-	(98,891)
	(25)	98,891	-	98,891
2024年	25	(103,624)	-	(103,624)
	(25)	103,624	-	103,624

(b) 汇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交易性的汇率风险。此类风险由于经营单位以其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进行的销售或采购所致。

本集团持有的以外币计价的资产或者负债，由于汇率波动引起的价值涨跌，会影响本集团的经营业绩。根据货币性资产及负债的风险敞口以及对未来外币收支的预测，本集团采用远期外汇合约来抵销汇率风险。本集团对汇率风险敞口开展套期业务，董事会、股东会批准授权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年度交易额度。衍生品投资决策委员会对集团公司衍生品交易进行统筹管理，并根据市场行情调整外汇套期策略；下设衍生品投资工作小组，负责具体交易业务。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和欧元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美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5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15,761	-	315,761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15,761)	-	(315,761)
2024年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329,922	-	329,92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329,922)	-	(329,92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1. 金融工具风险（续）

（3）市场风险（续）

（b）汇率风险（续）

	欧元汇率 增加/(减少)	净损益 增加/(减少)	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增加/(减少)	股东权益合计 增加/(减少)
2025年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118,757	-	118,757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118,757)	-	(118,757)
2024年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165,481	-	165,481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165,481)	-	(165,481)

2.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的约束。2025年度和2024年度，资本管理的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运用财务杠杆比率监控资本运用，即计息负债除以所有者权益及计息负债合计的总和。资产负债表日财务杠杆比率列示如下：

	2025年	2024年
计息银行借款	55,816,627	55,533,948
租赁负债	1,673,182	1,517,720
应付债券	7,809,677	1,004,880
应收账款与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	12,698	15,162
计息负债合计	65,312,184	58,071,710
所有者权益	75,641,241	73,110,282
所有者权益和计息负债合计	140,953,425	131,181,992
财务杠杆比率	46.3%	44.3%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套期

(1) 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 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 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 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 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 风险敞口的影响
外汇风险 管理	利用外汇远期合同的 避险保值功能开展套 期保值业务，有效规 避汇率风险	定性：外汇风险 定量：外币敞口汇率 波动损益	外汇远期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 能抵消因外汇风险引起的被套 期项目汇率波动损益	基本实现	基本对冲风险

(2) 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套期工具的名义金额的时间分布以及平均汇率如下：

2025年

	6个月内	6至12个月	1年以后	合计
外币远期外汇合约名义金额	55,924	-	-	55,924
人民币兑外币的平均汇率（美元）	6.99	-	-	6.99

2024年

	6个月内	6至12个月	1年以后	合计
外币远期外汇合约名义金额	60,017	-	-	60,017
人民币兑外币的平均汇率（日元）	0.05	-	-	0.05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套期（续）

（2） 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续）

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以及公允价值变动如下：

2025年

	套期工具的名义金额	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		包含套期工具的资产负债表列示项目	本年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55,924	-	6,812	衍生金融负债	1,800
公允价值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37,777,226	235,175	172,319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	158,878

2024年

	套期工具的名义金额	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		包含套期工具的资产负债表列示项目	本年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60,017	73	1,481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	(55,107)
公允价值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32,041,042	166,082	199,355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	(218,246)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套期（续）

（2）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续）

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以及相关调整如下：

2025年

	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套期调整的累计金额（计入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包含被套期项目的资产 负债表列示项目	本年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结算的未来支出	-	-	-	-	不适用	16,884	(5,053)
公允价值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敞口	11,572,177	11,708,358	419,409	471,89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52,482)	不适用

2024年

	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套期调整的累计金额（计入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包含被套期项目的资产 负债表列示项目	本年用作确认套期无效部分基础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变动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资产	负债					
现金流量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结算的未来支出	-	-	-	-	不适用	46,761	703
公允价值套期							
汇率风险-外币敞口	13,660,851	4,324,103	238,167	335,52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	(97,355)	不适用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3. 套期（续）

（2） 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续）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在当期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2025年

现金流量套期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套期无效部分	包含已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的利润表列示项目	从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重分类至当期损益的金额	包含重分类调整的利润表列示项目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2,220)	4,020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33	财务费用
公允价值套期			计入当期损益的套期无效部分		包含套期无效部分利润表列示项目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78,78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4年

现金流量套期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套期无效部分	包含已确认的套期无效部分的利润表列示项目	从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重分类至当期损益的金额	包含重分类调整的利润表列示项目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43,550)	(11,557)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550)	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公允价值套期			计入当期损益的套期无效部分		包含套期无效部分利润表列示项目
汇率风险-外币远期外汇合约			(125,83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九、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续）

4. 金融资产转移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16,712,89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保理	应收账款	9,187,448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信用证	应收账款	582,421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26,482,762		

2025年，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如下：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贴现	16,712,893	(71,154)
应收账款	保理	9,187,448	(342,541)
应收账款	信用证	582,421	(18,619)
合计		26,482,762	(432,314)

于2025年12月31日，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如下：

	资产转移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账款	保理	9,070	9,070
长期应收款	保理	3,628	3,628
合计		12,698	12,698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2025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235,612	-	235,6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3,890	17,316,948	35,577	17,396,4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1,104,699	687,921	1,792,620
应收款项融资	-	3,039,968	-	3,039,968
投资性房地产				
出租的建筑物及土地	-	-	94,577	94,577
合计	43,890	21,697,227	818,075	22,559,192
衍生金融负债	-	(179,247)	-	(179,247)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38,667)	(38,667)
合计	-	(179,247)	(38,667)	(217,914)
2024年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衍生金融资产	-	173,439	-	173,4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87	13,660,664	92,330	13,768,7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715,761	715,761
应收款项融资	-	4,243,041	-	4,243,041
投资性房地产	-	-	99,045	99,045
合计	15,787	18,077,144	907,136	19,000,067
衍生金融负债	-	(200,853)	-	(200,8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73,697)	(73,697)
合计	-	(200,853)	(73,697)	(274,550)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2. 公允价值估值

（1）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非限售期内的上市公司权益工具投资，以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

（2）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现值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公允价值，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本集团与多个交易对手（主要是有着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订立了衍生金融工具合同。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汇远期合同，采用类似于远期定价和互换模型以及现值方法的估值技术进行计量。模型涵盖了多个市场可观察到的输入值，包括交易对手的信用质量、即期和远期汇率和利率曲线。外汇远期合同和利率互换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同。衍生金融资产的盯市价值，是抵销了归属于衍生工具交易对手违约风险的信用估值调整之后的净值。交易对手信用风险的变化，对于套期关系中指定衍生工具的套期有效性的评价和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均无重大影响。

（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非上市的权益工具投资，根据不可观察的市场价格或利率假设，采用市场法估计公允价值。本集团需要根据行业、规模、杠杆和战略确定可比上市公司，并就确定的每一可比上市公司计算恰当的市场乘数，如企业价值乘数和市盈率乘数。根据企业特定的事实和情况，考虑与可比上市公司之间的流动性和规模差异等因素后进行调整。

限售期内的上市公司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利用活跃市场报价，再以限售期内缺乏流动性的百分比进行折扣。

对其他非流动负债中的股权回售权按照采用了二叉树模型对股权回售权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本集团将考虑多种来源的信息，包括(a)不同性质、状况或地点物业在活跃市场中的现行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差异；(b)同类物业在活跃程度较低市场的近期价格，并作调整以反映以该等价格进行交易日期以来，经济状况的任何变更；及(c)根据未来现金流量可靠估算作出的贴现现金流量预测，并以任何现有租约和其他合同的条款以及(若可能)外部证据(例如相同地点和状况的同类物业的现行市值租金)作为支持，采用反映市场对现金流量金额和时间性不确定因素的评估的折现率计算。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3. 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下为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概述：

2025年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94,577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法	估计租金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长(年息) 折现率	人民币67元 (3.5%)-0% 7%
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723,498千元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盈率 市净率	30%-40% 16.92 1.39-2.06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38,667千元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无风险利率 波动率 股息率 行权概率	1.85% 44.38% - 60%
2024年				
	年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商业用房地产	人民币99,045千元	现金流量折现法	估计租金 (每平方米及每月) 租金增长(年息) 折现率	人民币40元- 人民币250元 2%-5% 7.25%-8%
权益工具投资	人民币808,091千元	市场法	流动性折扣 市盈率 市净率	8.10%-40% 16.41 0.90-2.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人民币73,697千元	二叉树期权定价模型	无风险利率 波动率 股息率 行权概率	1.03%-1.32% 44.38%- 51.78% - 0%-40%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信息如下：

2025年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新增	出售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 资产/负债 计入损益的 当期未实现 利得的变动
投资性房地 产	99,045	-	-	(4,468)	-	-	94,577	(4,468)
交易性金融 资产	92,330	-	(43,890)	9,682	12	(22,557)	35,577	11,616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715,761	-	-	(5,238)	-	(22,602)	687,921	(3,969)
其他非流动 负债	73,697	-	(52,143)	17,113	-	-	38,667	17,113

2024年

	年初余额	转入 第三层次	转出 第三层次	计入损益	新增	出售	年末余额	年末持有的 资产/负债 计入损益的 当期未实现 利得的变动
投资性房地 产	1,473,823	-	(1,224,400)	(150,378)	-	-	99,045	(1,151)
交易性金融 资产	24,227	53,659	-	14,444	-	-	92,330	14,444
其他非流动 金融资产	831,930	-	(53,659)	(59,003)	9,704	(13,211)	715,761	(60,654)
其他非流动 负债	43,148	-	-	30,549	-	-	73,697	30,549

十、 公允价值的披露（续）

4. 公允价值计量的调节（续）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中，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中与金融资产和非金融资产有关的损益信息如下：

	2025年 与金融资产有关的 损益	2024年 与金融资产 有关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总额	4,444	(44,559)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7,647	(46,210)

	2025年 与非金融资产有关 的损益	2024年 与非金融资产 有关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总额	(4,468)	(150,378)
年末持有的资产计入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4,468)	(1,151)

持续的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中，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和损失中与金融负债有关的损益信息如下：

	2025年 与金融负债有关的 损益	2024年 与金融负债 有关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总额	17,113	30,549
年末持有的负债计入的当期未实现利得的变动	17,113	30,549

本年无第一层次与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之间的转移。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	制造业	人民币10,000万元	20.09%	20.09%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2. 子公司

重要子公司详见附注七及附注八、1。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关联方关系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合营企业
陕西众投湛卢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合营企业
陕西众投湛卢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合营企业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铁建联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INTLIVE技术（私人）有限公司	本公司联营企业
江西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6 月起，不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关联方交易披露 2024 年 1-5 月发生额及截至2024年5月31日应收应付款余额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自 2024 年 9 月起，成为本公司子公司， 不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关联方交易披露 2024 年 1-8 月发生额及截至2024年8月31日应收应付款余额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马鞍山新地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新视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所长的公司
霞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
南昌中展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西安协力超越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中兴和泰海景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数智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软件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市航天泰瑞捷电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北京长瑞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曾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控制的公司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曾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之子公司
三亚中兴置地有限公司	过去十二个月曾为“本公司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长的公司”之子公司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5 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 2025 年 1-4 月发生额及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应收应付款余额
深圳中兴腾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自 2025 年 5 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 2025 年 1-4 月发生额及截至 2025 年 4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其他关联方（续）

中兴智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关联方关系 自2025年5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2025年1-4月发生额及截至2025年4月30 日应收应付款余额
天浩投资有限公司	自2025年10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2025年1-9月发生额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自2024年8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2024年1-7月发生额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自2024年4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2024年1-3月发生额及截至2024年3月31 日应收应付款余额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自2024年11月起，不再为本公司关联方 关联方交易披露2024年1-10月发生额及截至2024年10月 31日应收应付款余额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商品交易

(a)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和提供服务

	2025年	2024年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10	43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74	-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	1,042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266	3
	<u>4,055</u>	<u>1,088</u>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或控制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697,220	236,718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14	68
天浩投资有限公司	35,983	23,795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	2,628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6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2	1,099
霞智科技有限公司	1,530	-
南昌中展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164	-
	<u>735,035</u>	<u>264,314</u>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26	1,216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578	16,657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17	-
陕西众投湛卢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8	1,784
陕西众投湛卢二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31	3,492
江西国投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75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9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518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2,124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342
	<u>20,600</u>	<u>27,247</u>
	<u>759,690</u>	<u>292,649</u>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1) 关联方商品交易（续）

(b) 自关联方购买商品和接受劳务

	2025年	2024年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604	96,406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21,458	18,719
马鞍山新地科技有限公司#	103,903	-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	-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14,472	110,253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11	-
	<u>248,504</u>	<u>225,378</u>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83,912	60,902
南昌中展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91,524	71,621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	290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	5,079
西安协力超越科技有限公司	4,183	-
深圳中兴和泰海景酒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66	949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205
深圳中兴腾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551	3,535
霞智科技有限公司	1,708	-
深圳市航天泰瑞捷电子有限公司	80	-
深圳航天广宇工业有限公司	9	-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	4,522
深圳市数智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557,703	-
	<u>744,736</u>	<u>147,103</u>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948	182,151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838	88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15,598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8,132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3,793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5,414
	<u>214,786</u>	<u>215,176</u>
	<u>1,208,026</u>	<u>587,657</u>

#按照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规则需作年度申报的持续关连交易

注释：本年，本集团以市场价为基础与关联方进行商品交易。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的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

(a) 作为出租人

	租赁资产 类型	2025年 租赁收入	2024年 租赁收入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办公楼	3,161	3,264
		<u>3,161</u>	<u>3,264</u>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	272
上海中兴科源实业有限公司	办公楼	-	218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69	34
中兴软件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办公楼	84	-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办公楼	137	135
中兴智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办公楼	49	146
		<u>339</u>	<u>805</u>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	7,309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	4,390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	11,708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房地产及设备设施	-	10,485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楼	422	554
		<u>422</u>	<u>34,446</u>
		<u>3,922</u>	<u>38,515</u>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2) 关联方租赁（续）

(b) 作为承租人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 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 租金费用	未纳入 租赁负 债计量 的可变 租赁付 款额	支付的 租金	承担的 租赁负 债利息 支出	增加的 使用权 资产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 交易：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办公楼	213	-	12,483	580	-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 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972	-	7,030	1,045	-
重庆中兴中投物业服务有 限公司	办公楼	419	-	-	-	-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 司	办公楼	3,178	-	-	-	-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楼	-	-	15,261	2,291	-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 司	办公楼	2,545	-	4,716	924	-
		7,114	-	27,007	4,260	-
		7,327	-	39,490	4,840	-

注： 本年，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出租办公楼及设备设施，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租赁收入人民币3,922千元（2024年：人民币38,515千元）。

本年，本集团向上述关联方租入办公楼等，根据租赁合同确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人民币7,327千元，支付的租金是人民币39,490千元（2024年：确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人民币7,155千元，支付的租金是人民币39,729千元）。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交易（续）

（3） 其他主要的关联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5年	2024年
短期职工薪酬	39,513	57,821
退休福利	340	324
合计	<u>39,853</u>	<u>58,145</u>

（4） 关联方资产转让

	交易内容	2025年	2024年
三亚中兴置地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	90,000	-
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收购股权	-	71,313
合计		<u>90,000</u>	<u>71,313</u>

*本集团于2024年9月收购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82%股权，收购对价人民币71,313千元。自2024年9月起，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纳入集团合并报表范围。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25年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					
融资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232	-	-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66	-	-	-
		<u>7,398</u>	<u>-</u>	<u>-</u>	<u>-</u>
应收账款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621	16	460	392
	铁建联和（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696	696	696	696
	深圳市星楷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22,060	22,060	22,060	22,060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0	3	80	1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	-	-	-
	北京长瑞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58	258	263	263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4	4	-	-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18	304	306	33
	深圳市中兴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46,348	28,370
	西安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30,000	10,069
	南京中兴和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4,706	151
	上海市和而泰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	72,198	45,922
		<u>25,448</u>	<u>23,341</u>	<u>177,117</u>	<u>107,957</u>
预付款项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2	1	-	-
其他应收款	三河中兴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0	-	10	-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71	-	71	-
		<u>81</u>	<u>-</u>	<u>81</u>	<u>-</u>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25年	2024年
应付票据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122	1,187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6,917	6,646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187	38,687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55,071	55,066
	广东欧科空调制冷有限公司	-	2,144
	深圳新视智科技有限公司	11	-
	深圳中兴腾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536	8,891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756	-
	霞智科技有限公司	680	-
	深圳市数智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48,272	-
	马鞍山新地科技有限公司	48,847	-
		<u>170,399</u>	<u>112,621</u>
应付账款	深圳市新宇腾跃电子有限公司	1,522	1,535
	深圳市中兴新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82	16,552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50	327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55	277
	深圳市中兴新力精密机电技术有限公司	18,427	23,719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9,525	219,523
	上海派能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994	2,207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7	1,987
	深圳中兴腾浪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	933
	深圳新视智科技有限公司	-	74
	中兴飞流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00
	马鞍山新地科技有限公司	22,124	-
	深圳市数智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31,562	-
	霞智科技有限公司	17	-
		<u>287,545</u>	<u>267,234</u>
合同负债	南昌中展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5,327	5,327
	西安微电子技术研究所	1,620	1,620
	北京中兴协力科技有限公司	155	155
	航天欧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71,402	1,793
	中兴软件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3	3
	深圳市中兴旭科技有限公司	30	30
	陕西众投湛卢一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1	78
		<u>178,598</u>	<u>9,006</u>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续）

往来项目	关联公司名称	2025年	2024年
其他应付款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323	10
	INTLIVE 技术（私人）有限公司	5,265	5,457
	中山优顺置业有限公司	2,000	2,000
	中兴软件技术（济南）有限公司	13	-
	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	198	198
	深圳市中兴新云服务有限公司	466	-
	深圳中兴节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0	229
	深圳市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6	26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723	6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	30
	中兴智能科技（芜湖）有限公司	-	26
	普兴移动通讯设备有限公司	1,483	4,523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06	5,111
	深圳市中兴维先通设备有限公司	-	12
	深圳市中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	-
		<u>12,505</u>	<u>17,628</u>
租赁负债	三河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40,843	53,813
	天津中兴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17,359	21,151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	6,760	18,663
	重庆中兴发展有限公司	18,415	24,400
		<u>83,377</u>	<u>118,027</u>

除租赁负债外，其他应收及应付关联方款项均不计利息、无抵押、且无固定还款期，应收关联方款项不计利息、无抵押、信用期通常为0-90日，最多1年。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7.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承诺

(1) 本集团作为采购方，2026年与关联方的采购信息如下：

供应商	采购标的	日期	期限	预计采购金额 2026年
中兴新通讯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原材料	2025年12月	一年	400,000
深圳市数智港科技产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	2025年12月	一年	3,000,000
	人员租赁和项目			
华通科技有限公司	外包服务	2024年12月	两年	85,000
南昌中展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人员租赁和项目			
	外包服务	2024年12月	两年	97,000
合计				3,582,000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采购，参见附注十一、5（1）。

(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2026年-2027年与关联方的租赁信息如下：

承租人	预计租赁收入	
	2026年	2027年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2,814	2,809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432	423
与本公司联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相关的交易	261	261
合计	3,507	3,493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收入，参见附注十一、5（2）。

(3)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2026年-2027年与关联方的租赁信息如下：

出租人	预计租赁费用	
	2026年	2027年
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10,721	10,721
与关联自然人任职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30,637	30,601
合计	41,358	41,322

注：本年度已经发生的租赁费用，参见附注十一、5（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2025年	2024年
已签约但未拨备		
资本开支承诺	3,097,365	2,457,110
投资承诺	439,790	463,320
其中：合营企业的投资承诺	382,940	406,470
	<u>3,537,155</u>	<u>2,920,430</u>

2. 或有事项

- 2.1. 美国商务部工业与安全局（以下简称「BIS」）于2018年4月15日签发了一项命令激活原暂缓执行的为期七年的拒绝令（期限为自2018年4月15日起直至2025年3月13日止，以下简称「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限制及禁止本公司和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以下合并简称「中兴公司」）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参与涉及任何从美国出口或将从美国出口的受《美国出口管理条例》（以下简称「EAR」）管辖的实物、软件或技术的任何交易，或任何其他受EAR管辖的活动。2018年4月15日拒绝令全文于2018年4月23日发布于美国的《联邦公报》（《联邦公报》第83卷第17644页）上。

中兴公司于2018年6月与BIS达成替代和解协议（以下简称「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以取代中兴公司于2017年3月与BIS达成的和解协议（以下简称「2017年和解协议」）。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依据BIS于2018年6月8日签发的关于中兴公司的替代命令（以下简称「2018年6月8日命令」）生效。根据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本公司已支付合计14亿美元民事罚款，包括一次性支付10亿美元以及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并在2018年6月8日命令签发起十年内（以下简称「监察期」）暂缓的额外的4亿美元罚款（监察期内若中兴公司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约定的监察条件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监察期届满后4亿美元罚款将被豁免支付）。中兴公司需要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的所有适用条款和条件，包括但不限于：BIS将做出自其签发2018年6月8日命令起为期十年的新拒绝令（以下简称「新拒绝令」），包括限制及禁止本公司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EAR管辖的任何实物、软件、或技术等交易，但在中兴公司遵守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和2018年6月8日命令的前提下，新拒绝令在监察期内将被暂缓执行，并在监察期届满后予以豁免。其他条款和条件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重大事项进展及复牌的公告》。

为了履行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和2017年和解协议项下义务，本公司需提供并实施覆盖公司各个层级的一项全面和更新后的出口管制合规项目。

如果公司违反2018年替代和解协议或2017年和解协议义务，(i)被暂缓执行的新拒绝令可能被激活，这将导致包括限制及禁止中兴公司申请、获取、或使用任何许可证、许可例外，或出口管制文件、及以任何方式从事任何涉及受EAR管辖的任何实物、软件、或技术等交易；(ii)支付至美国银行托管账户的4亿美元罚款可立即到期且应全额或部分支付。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2.1. （续）

本公司成立了董事会出口合规委员会，委员包括公司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及独立非执行董事；组建了由首席出口管制合规官带领的覆盖全球的出口管制合规团队，并引入专业外部律师团队和咨询团队；构建和优化公司出口管制合规管理架构、制度和流程；引入和实施SAP公司的全球贸易服务（GTS）系统，自主研发企业合规服务系统（ECSS）并实现关键业务系统对接，以实现关键业务领域出口合规自动化管控；开展出口管制分类编码（ECCN）上网发布工作，就受EAR管辖物项，通过公司官网对外向客户和业务合作伙伴提供适用的出口管制分类编码（ECCN）等出口管制信息；持续向包括高级管理人员、子公司、合规联络人、客户经理和新员工提供线上、线下出口管制合规培训；配合特别合规协调员开展的各项监管和合规审计工作；并持续向出口管制合规工作投放资源。

2025年，本公司遵守其开展业务所处国家的可适用的法律法规，包括经济制裁和出口管制法律法规的各项限制，遵从中兴通讯的出口管制合规项目及其所依据的法规是对本公司员工、合同工和业务部门的基本要求。

合规不仅可以守护价值，还可以创造价值。本公司高度重视出口管制合规工作，把合规视为公司战略的基石和经营的前提及底线。通过每一位员工对出口管制合规的奉献和谨慎，本公司将继续为我们的客户、股东和员工创造价值，与客户和合作伙伴共建合规、健康的营商环境。

从2025年1月1日至本报告发布之日，尽本公司所知，上述或有事项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续）

2. 或有事项（续）

- 2.2. 2025年7月7日，衡阳市金六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简称“金六源”）就房地产合作开发合同相关纠纷，将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湖南中兴网信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湖南网信”）作为被告，将衡阳网信置业有限公司、湖南华南制造集团股份公司、衡阳金玉置业有限公司作为第三人，向衡阳市蒸湘区人民法院（简称“法院”）提起诉讼，请求解除前期签订的《项目合作开发协议》及《补充协议》，请求判决湖南网信向金六源返还合作现金款、支付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及损失、预期利息损失等，合计约3亿元。7月11日，法院在2亿元限额内冻结、查封湖南网信名下财产。7月15日，湖南网信收到民事起诉状、传票、应诉通知书等文件。

2025年10月，金六源向法院请求湖南网信支付案件涉及的抵押担保房屋贬值损失5,419万元。11月，湖南网信向法院递交反诉状，请求判决金六源向湖南网信支付违约金3,000万元，确认湖南网信对抵押担保房屋的拍卖、变卖、折价所得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等。

2025年12月，案件开庭，诉讼各方进行了答辩。金六源及湖南网信于庭后分别向法院提交了对案件涉及的已完工工程造价进行鉴定的申请书，因与金六源申请鉴定事项重复，湖南网信撤回鉴定申请。

根据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和本案件的进展情况，上述案件不会对本集团当期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3. 截止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出的银行保函，尚有人民币10,230,093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0,403,552千元）未到期。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后的利润分配情况：

于 2026 年 3 月 6 日，根据董事会建议的利润分配预案，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4.1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即每股派发 0.411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利润分配预案公布至实施前，如股本总数发生变动，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所确定的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股本总数为基数，分配比例不变，按重新调整后的股本总数进行分配。上述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报告

（1）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产品和服务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3个报告分部：

- （a）运营商网络：聚焦运营商网络演进需求，提供无线接入、有线接入、承载网、核心网、服务器及存储等创新技术和产品解决方案；
- （b）消费者业务：聚焦消费者的智能体验，兼顾行业需求，开发、生产、销售家庭信息终端、智能手机、移动互联终端、融合创新终端等产品，以及相关的软件应用与增值服务；
- （c）政企业务：聚焦政企客户需求，基于“通讯网络、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等产品，为政府和企业提供各类信息化解决方案。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该指标系对持续经营利润总额进行调整后的指标，除不包括财务费用、研发费用、资产减值损失、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投资收益以及总部费用之外，该指标与本集团持续经营利润总额是一致的。

分部资产不包括衍生金融工具、递延所得税资产、货币资金、长期股权投资、其他应收款和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资产，原因在于这些资产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分部负债不包括衍生工具、借款、其他应付款、应付短期债券、应交税费、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及其他未分配的总部负债，原因在于这些负债均由本集团统一管理。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经营分部（续）

2025年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分部收入				
2025年				
来自客户合同的收入	62,857,009	33,816,407	37,105,155	133,778,571
租金收入	-	-	116,889	116,889
小计	<u>62,857,009</u>	<u>33,816,407</u>	<u>37,222,044</u>	<u>133,895,460</u>
分部业绩	<u>25,387,079</u>	<u>3,586,820</u>	<u>1,216,313</u>	<u>30,190,212</u>
未分摊的收入				3,087,574
未分摊的费用				(27,676,286)
财务费用				226,65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01,600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u>373,113</u>
利润总额				<u>6,302,867</u>
资产总额				
2025年				
分部资产	38,202,427	19,528,551	22,622,336	80,353,314
未分配资产				<u>137,386,061</u>
小计				<u>217,739,375</u>
负债总额				
2025年				
分部负债	8,269,910	3,233,599	4,897,193	16,400,702
未分配负债				<u>125,697,432</u>
小计				<u>142,098,134</u>
补充信息				
2025年				
折旧和摊销费用	2,233,530	1,201,615	1,322,630	4,757,775
资本性支出	2,005,722	1,079,058	1,187,729	4,272,509
资产减值损失	(294,654)	(158,521)	(174,486)	(627,661)
信用减值损失	47,553	25,583	28,160	101,296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1）经营分部（续）

2024年

	运营商网络	消费者业务	政企业务	合计
分部收入				
2024年				
来自客户合同的收入	70,326,727	32,406,081	18,455,069	121,187,877
租金收入	-	-	110,875	110,875
小计	<u>70,326,727</u>	<u>32,406,081</u>	<u>18,565,944</u>	<u>121,298,752</u>
分部业绩	<u>29,956,809</u>	<u>4,650,789</u>	<u>1,303,614</u>	<u>35,911,212</u>
未分摊的收入				3,009,004
未分摊的费用				(29,490,737)
财务费用				264,5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25,131)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投资收益				160,687
利润总额				<u>9,229,605</u>
资产总额				
2024年				
分部资产	43,449,027	19,242,495	11,470,350	74,161,872
未分配资产				133,161,358
小计				<u>207,323,230</u>
负债总额				
2024年				
分部负债	8,691,263	2,861,802	2,294,455	13,847,520
未分配负债				120,365,428
小计				<u>134,212,948</u>
补充信息				
2024年				
折旧和摊销费用	2,880,726	1,327,419	760,499	4,968,644
资本性支出	2,911,535	1,341,615	768,632	5,021,782
资产减值损失	(541,041)	(249,308)	(142,833)	(933,182)
信用减值损失	53,603	24,700	14,151	92,454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1. 分部报告（续）

（2）地理信息

收入总额

	2025年	2024年
中国	89,734,053	82,005,674
亚洲（不包括中国）	17,803,048	15,390,457
非洲	6,934,592	6,422,478
欧美及大洋洲	19,423,767	17,480,143
	<u>133,895,460</u>	<u>121,298,752</u>

非流动资产总额

	2025年	2024年
中国	20,977,892	22,304,776
亚洲（不包括中国）	1,364,608	1,388,462
非洲	500,463	572,295
欧美及大洋洲	1,134,878	1,002,643
	<u>23,977,841</u>	<u>25,268,176</u>

非流动资产归属于该资产所处区域，不包括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保理、长期股权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及其他非流动资产。

（3）主要客户信息

营业收入人民币27,394,961千元（2024年：来源于某个主要客户人民币33,294,519千元）来自某一个主要客户的运营商网络及消费者业务收入。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

按照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第383(1)(a)、(b)、(c)及(f)条和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资料）规例第2部，本年度董事及监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董事及监事薪酬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袍金	1,750	1,800
薪金、津贴及福利	4,173	7,744
根据表现厘定的奖金（花红）*	12,108	28,522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134	223
合计	18,165	38,289

*在本公司任职的董事有权获得花红付款，金额乃根据工作表现厘定。

本年度不存在董事或监事放弃或同意放弃任何酬金，本集团无向本公司董事或监事支付任何酬金，作为鼓励加入或加入本集团的薪金，或作为离职补偿（2024年：无）。

本公司董事、监事或与董事、监事有关连的实体并未直接或间接在2025年内或结束时仍然生效的本集团的任何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约中拥有或曾经拥有重大权益。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职工董事及监事：

	袍金	薪金、津贴 及福利	根据表现厘定的 奖金（花红）	退休福利计 划供款	总额
2025 年					
执行董事：					
徐子阳（总裁）	-	1,846	5,487	47	7,380
李自学（离任）	-	469	-	-	469
顾军营（离任）	-	436	1,275	17	1,728
	-	2,751	6,762	64	9,577
非执行董事：					
方榕	-	201	3,027	-	3,228
闫俊武	150	-	-	-	150
诸为民	200	-	-	-	200
张洪	200	-	-	-	200
	550	201	3,027	-	3,778
独立非执行董事：					
庄坚胜	400	-	-	-	400
王清刚	400	-	-	-	400
徐奇鹏	400	-	-	-	400
	1,200	-	-	-	1,200
职工董事：					
李妙娜	-	572	1,100	51	1,723
监事：					
谢大雄（离任）	-	426	792	-	1,218
夏小悦（离任）	-	223	427	19	669
江密华（离任）	-	-	-	-	-
郝博（离任）	-	-	-	-	-
	-	649	1,219	19	1,887
	1,750	4,173	12,108	134	18,165

本年未向独立非执行董事支付其他酬金（2024年：无）。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

	袍金	薪金、津贴 及福利	根据表现厘定的 奖金（花红）	退休福利计 划供款	总额
2024 年					
执行董事：					
李自学	-	1,819	6,070	11	7,900
徐子阳（总裁）	-	1,772	7,982	46	9,800
顾军营	-	1,669	6,690	66	8,425
	-	5,260	20,742	123	26,125
非执行董事：					
李步青（离任）	100	-	-	-	100
诸为民	200	-	-	-	200
方榕	200	-	-	-	200
张洪	100	-	-	-	100
	600	-	-	-	600
独立非执行董事：					
蔡曼莉（离任）	200	-	-	-	200
庄坚胜	400	-	-	-	400
吴君栋（离任）	200	-	-	-	200
王清刚	200	-	-	-	200
徐奇鹏	200	-	-	-	200
	1,200	-	-	-	1,200
监事：					
谢大雄	-	1,230	4,853	-	6,083
夏小悦	-	644	1,633	50	2,327
李妙娜	-	610	1,294	50	1,954
江密华	-	-	-	-	-
郝博	-	-	-	-	-
	-	2,484	7,780	100	10,364
	1,800	7,744	28,522	223	38,289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2. #董事及监事薪酬（续）

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监事（续）：

注 1：本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的修改，取消《公司章程》中关于监事会的相关内容，本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结束。李妙娜女士担任本公司监事的任期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结束，2025 年 5 月 23 日起担任本公司职工董事。李自学先生、顾军营先生执行董事的任期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结束。

注 2：李步青先生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辞去本公司非执行董事职务，蔡曼莉女士、吴君栋先生独立非执行董事的任期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结束。

本公司未向董事、监事及其关连人提供贷款。本公司亦未向参与股份计划的员工及获取公司股份的人员提供贷款。

3. #本集团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

本年度，本集团本年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中包括 1 位董事（2024 年：1 位董事），他的薪酬详见上文。其余四名雇员的薪酬详情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薪金、津贴及福利	5,480	5,296
根据表现厘定的奖金（花红）	24,430	30,799
退休福利计划供款	226	217
合计	30,136	36,312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续）

3. #本集团本年度薪酬最高的前五名雇员（续）

上述四名雇员扣除个人所得税前的薪酬在以下范围内的人数如下：

	2025 年	2024 年
人民币 7,000,001 元-人民币 7,500,000 元	3	-
人民币 7,500,001 元-人民币 8,000,000 元	-	-
人民币 8,000,001 元-人民币 8,500,000 元	1	-
人民币 8,500,001 元-人民币 9,000,000 元	-	2
人民币 9,000,001 元-人民币 9,500,000 元	-	1
人民币 9,500,001 元-人民币 10,000,000 元	-	1
合计	4	4

本集团无向本公司任何五名最高薪酬雇员支付任何酬金，作为鼓励加入或加入本集团的薪金，或作为离职补偿（2024年：无）。

4. #净流动资产/（负债）

	2025年 本集团	2024年 本集团	2025年 本公司	2024年 本公司
流动资产	143,933,862	141,787,346	141,366,209	135,462,843
减：流动负债	81,981,121	82,635,473	97,538,941	90,418,632
净流动资产/（负债）	61,952,741	59,151,873	43,827,268	45,044,211

5.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2025年 本集团	2024年 本集团	2025年 本公司	2024年 本公司
总资产	217,739,375	207,323,230	204,303,188	187,030,066
减：流动负债	81,981,121	82,635,473	97,538,941	90,418,632
总资产减流动负债	135,758,254	124,687,757	106,764,247	96,611,434

6. 其他重大事项

2025年12月11日，新闻媒体报道关于公司涉及美国《反海外腐败法》合规性调查，公司已注意到该报道，并于同日就此发布《重大事项公告》。公司与美国司法部就有关事项保持沟通，目前无重大进展。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 货币资金

	2025年	2024年
库存现金	769	821
银行存款	5,597,157	17,554,839
其他货币资金	181,503	317,009
存放本集团财务公司款项	14,377,693	9,811,225
	<u>20,157,122</u>	<u>27,683,894</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27,386	325,535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放在境外且资金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为人民币98千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币131千元）。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5年	2024年
未逾期	14,718,394	13,834,404
1年以内	21,147,307	14,621,494
1年至2年	5,345,815	3,657,452
2年至3年	1,289,583	1,678,076
3年以上	7,617,270	7,928,661
	<u>50,118,369</u>	<u>41,720,087</u>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5,814,997</u>	<u>5,869,015</u>
合计	<u>44,303,372</u>	<u>35,851,072</u>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666,626	3.33%	1,666,626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计提减值准备	<u>48,451,743</u>	96.67%	<u>4,148,371</u>	8.56%	<u>44,303,372</u>
合计	<u>50,118,369</u>	100.00%	<u>5,814,997</u>	11.60%	<u>44,303,372</u>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2. 应收账款（续）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续）

2024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1,703,304	4.08%	1,703,304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					
合计计提减值准备	<u>40,016,783</u>	95.92%	<u>4,165,711</u>	10.41%	<u>35,851,072</u>
合计	<u>41,720,087</u>	100.00%	<u>5,869,015</u>	14.07%	<u>35,851,072</u>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未逾期	14,718,393	77,663	0.53%
1年以内	21,055,437	100,630	0.48%
1年至2年	5,340,886	168,295	3.15%
2年至3年	1,287,574	253,540	19.69%
3年以上	<u>6,049,453</u>	<u>3,548,243</u>	58.65%
合计	<u>48,451,743</u>	<u>4,148,371</u>	8.56%

（3）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2025年	<u>5,869,015</u>	<u>40,831</u>	<u>(107,026)</u>	<u>12,177</u>	<u>5,814,997</u>

于2025年，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转回人民币810千元（2024年：人民币2,141千元）。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核销人民币31,245千元（2024年：人民币0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2. 应收账款（续）

（4） 于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如下：

	应收账款 年末余额	合同资产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 同资产 年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年末 余额合计数的 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客户1	4,064,431	976,316	5,040,747	9.54%	54,526
客户2	2,448,938	353,126	2,802,064	5.30%	21,269
客户3	1,508,322	229,544	1,737,866	3.29%	28,218
客户4	743,868	-	743,868	1.41%	8,642
客户5	656,272	109	656,381	1.24%	558,059
合计	9,421,831	1,559,095	10,980,926	20.78%	670,714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本公司在“应收账款保理”科目和“应收账款保理之
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3. 其他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应收股利	23,753	1,473,237
其他应收款	33,687,841	31,710,754
合计	33,711,594	33,183,991

（1）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

	2025年	2024年
1年以内	20,163,897	17,983,566
1年至2年	2,950,265	2,108,442
2年至3年	1,881,090	1,504,428
3年以上	8,944,193	10,338,254
	33,939,445	31,934,690
减：坏账准备	251,604	223,936
合计	33,687,841	31,710,754

（2）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分类

	2025年	2024年
员工备用金	4,711	-
往来款项	33,934,734	31,934,690
合计	33,939,445	31,934,690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3. 其他应收款（续）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2025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u>33,939,445</u>	<u>100.00%</u>	<u>251,604</u>	<u>0.74%</u>	<u>33,687,841</u>

于2025年12月31日，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风险组合	<u>33,939,445</u>	<u>251,604</u>	<u>0.74%</u>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本年核销	汇率变动	年末余额
账龄风险组合	<u>223,936</u>	<u>29,004</u>	<u>(1,102)</u>	<u>(234)</u>	<u>251,604</u>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4. 长期应收款

	2025年	2024年
向子公司授出贷款（注1）	2,874,706	2,954,807
分期收款提供通信系统建设工程	1,153,253	764,574
	<u>4,027,959</u>	<u>3,719,381</u>
减：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	31,192	36,700
	<u>3,996,767</u>	<u>3,682,681</u>
合计		

注 1：上述向子公司授出的贷款均为无抵押、免息且在可预见将来未计划收回。管理层认为，该等垫款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的净投资。

本年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转回）	年末余额
2025年	<u>36,700</u>	<u>(5,508)</u>	<u>31,192</u>
2024年	<u>25,099</u>	<u>11,601</u>	<u>36,700</u>

长期应收款采用的折现率区间为 3.10% - 7.05%。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长期应收款的转移，本公司在“长期应收款保理”科目和“长期应收款保理之银行拨款”科目单独反映。

5. 长期股权投资

		2025年	2024年
权益法			
合营企业	(1)	1,083,471	857,509
联营企业	(2)	1,089,671	1,063,225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u>-</u>	<u>-</u>
小计		<u>2,173,142</u>	<u>1,920,734</u>
成本法			
子公司	(3)	17,569,110	17,010,083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u>606,116</u>	<u>613,526</u>
小计		<u>16,962,994</u>	<u>16,396,557</u>
合计		<u>19,136,136</u>	<u>18,317,291</u>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千元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1) 合营企业

	持股比例	年初账面价值	年初减值准备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与其他转出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普兴移动通信设备有限公司	33.85%	1,207	-	-	-	-	-	-	-	-	1,207	-
德特赛维技术有限公司	49.00%	39,742	-	-	-	883	-	-	(3,438)	-	37,187	-
珠海市红土湛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724,012	-	-	-	305,119	-	-	(99,135)	-	929,996	-
北京顺义建广湛卢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5%	92,548	-	23,530	-	(997)	-	-	-	-	115,081	-
		<u>857,509</u>	<u>-</u>	<u>23,530</u>	<u>-</u>	<u>305,005</u>	<u>-</u>	<u>-</u>	<u>(102,573)</u>	<u>-</u>	<u>1,083,471</u>	<u>-</u>

(2) 联营企业

	持股比例	年初账面价值	年初减值准备	本年变动							年末账面价值	年末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与其他转出	权益法下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现金股利	计提减值准备		
浩鲸云计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62%	850,186	-	-	-	56,865	(255)	-	-	-	906,796	-
兴云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23.26%	115,138	-	-	-	684	-	-	-	-	115,822	-
青岛市红土湛卢二期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	59,339	-	-	-	(950)	-	-	-	-	58,389	-
*其他投资		<u>38,562</u>	<u>-</u>	<u>-</u>	<u>(39,760)</u>	<u>9,862</u>	<u>-</u>	<u>-</u>	<u>-</u>	<u>-</u>	<u>8,664</u>	<u>-</u>
		<u>1,063,225</u>	<u>-</u>	<u>-</u>	<u>(39,760)</u>	<u>66,461</u>	<u>(255)</u>	<u>-</u>	<u>-</u>	<u>-</u>	<u>1,089,671</u>	<u>-</u>

*本期因处置所持全部股权而导致失去对中兴（温州）轨道交通技术有限公司的重大影响，不再作为联营企业。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5、 长期股权投资（续）

（3） 子公司

	投资成本	年初数	本年增减	年末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本年现金红利
深圳市中兴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263,293	263,293	-	263,293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580,000	580,000	-	580,000	100%	100%	-
深圳市中兴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2,702,784	2,702,784	-	2,702,784	87%	87%	-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	45,000	-	45,000	100%	100%	-
西安中兴新软件有限责任公司	340,000	340,000	-	340,000	100%	100%	-
中兴通讯(香港)有限公司	2,226,963	2,226,963	-	2,226,963	100%	100%	820,000
中兴通讯(河源)有限公司	500,000	500,000	-	500,000	100%	100%	-
中兴通讯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中兴光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中兴通讯(南京)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1,000,000	-	1,000,000	100%	100%	-
努比亚技术有限公司	1,124,402	1,124,402	-	1,124,402	78%	78%	-
深圳市仁兴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720,000	720,000	-	720,000	100%	100%	-
中兴智能科技南京有限公司	1,343,332	1,000,000	343,332	1,343,332	100%	100%	-
中兴智能汽车有限公司	790,500	790,500	-	790,500	86%	86%	-
中兴通讯(成都)有限公司	-	500,000	(500,000)	-	-	-	43,443
**苏州中和春生三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	-	-	-	**	10,800
中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2,360	232,360	-	232,360	100%	100%	-
其他投资	3,700,476	2,984,781	715,695	3,700,476	-	-	61,173
合计	17,569,110	17,010,083	559,027	17,569,110	-	-	935,416

**该子公司为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持股比例低于 50%，但管理及控制该有限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为本公司控制的公司，因此本集团可以控制该公司。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年末余额
深圳市中兴通讯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656	-	9,656
中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32,360	-	232,360
其他投资	371,510	(7,410)	364,100
合计	613,526	(7,410)	606,116

十五、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续）

6.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5年		2024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238,066	123,249,599	114,981,535	110,900,152
其他业务	16,167,224	449,384	17,302,020	315,366
合计	<u>140,405,290</u>	<u>123,698,983</u>	<u>132,283,555</u>	<u>111,215,518</u>

7. 投资收益

	2025年	2024年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71,466	151,210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935,416	3,394,54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6,435	7,99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54,338	16,867
处置衍生品投资取得的投资损失	(77,931)	(188,929)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374,413	110,8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损失	(312,677)	(302,455)
合计	<u>1,951,460</u>	<u>3,190,121</u>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5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03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77,964
除同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524,438
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468)
除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收入、个税手续费返还和增值税加计抵减外的其他收益	515,668
单项金额重大并且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	13,14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净额	(58,9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567,919
	2,640,756
所得税影响额	(396,1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691
合计	2,247,334

注1 本集团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执行。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如下：

	2025年	原因
深圳市中兴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06	中兴创投经营范围内业务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58%	1.17	1.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5%	0.70	0.70

备查文件

-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会计机构负责人签署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署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2025 年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及
- 《公司章程》。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7 日